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18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廣西防城港核電有限公司(「防城港核電」)在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孔雀開屏系統刊登防城港核電2017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的法律意見書、2017年第一季度財務報表、2016年度審計報告、2015年度審計報告、2014年度審計報告、2013年度審計報告、關於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的註冊報告、主體信用評級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張善明

董事長

中國，2017年10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立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善明先生，譚建生先生，施兵先生，鍾慧玲女士及張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那希志先生，胡裔光先生及蕭偉強先生。

* 僅供識別

广西同望律师事务所
关于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
法律意见书

同望律意见(2017)第 156 号

致：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广西同望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执业资格并被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接受非会员机构登记的律师事务所。本所受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委托，指派黄强光、颜灿律师（以下简称“本所律师”）为发行人发行“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依照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查阅了本所律师认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应查阅的文件和资料。对发行人提供的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进行了核查和验证，包括与发行人的主体资格、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注册、本次发行的合规性、本次发行的信用评级、本次发行的承销、本次发行的审计、重大法律事项及潜在法律风险有关的文件以及本次发行所涉及的其他中介机构的主体资格和资质相关的文件，并听取了发行人就有关事实的陈述和说明，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和询问和核查。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及本所律师特作如下声明：

1. 本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

工具管理办法》（人民银行令[2008]第1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按照交易商协会规则指引以及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法律意见书。

2. 本所承诺已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则指引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次发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充分的尽职调查，保证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3. 发行人已向本所律师保证：发行人提供的文件、材料及陈述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并无隐瞒、虚假、重大遗漏和误导之处；所有文件、材料的盖章及签名均为真实，原件与复印件一致；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发行人或者其他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证言或文件的复印件。

4. 本所仅就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并不对有关会计、审计、信用评级和偿债能力等非法律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在本法律意见书中涉及会计、审计、信用评级和偿债能力等内容时，均为严格按照有关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引述，并不意味着本所及本所律师对这些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评价、意见和保证。

5.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注册及发行必备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报送交易商协会，本所愿意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开披露的文件，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 本所律师未授权任何人对本法律意见书作出说明和解释。

基于上述声明，本所律师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人民银行令[2008]第1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交易商协会公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超短期融资券业务规程（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程》”）、《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注册规则》（以下简称“《注册规则》”）、《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中介服务规则》（以下简称“《中介服务规则》”）、《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范指引》（以下简称“《发行规范指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指引》（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指引》”）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发行人的主体资格、发行程序、发行文件及发行有关机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大法律事项及潜在法律风险等有关方面进行了核查和验证（以下简称“查验”），在此基础上出具本法律意见如下：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一）发行人系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非金融企业

发行人现持有防城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91450600677748862L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住所为港口区迎宾街39号红树林大厦西塔楼15-25层；法定代表人姓名为陈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拾捌亿伍仟万元整；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核电站投资、建设与经营；发电（以上经营范围所涉及国家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二）发行人为合法存续的主体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9 月 3 日，由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和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按照 61%和 39%的比例共同出资组建，设立时的注册资本金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 亿元。

2009 年 5 月，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由 2 亿元增加至 7 亿元，由发行人股东按各自的出资比例出资。

2009 年 12 月，发行人法定代表人由杨晓峰变更为陈锡波，经营范围增加货物、技术进出口。

2010 年 9 月，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由 7 亿元增加至 12 亿元，由发行人股东按各自的出资比例出资。

2010 年 12 月，发行人法定代表人由陈锡波变更为胡文泉。

2011 年 6 月，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 12 亿元增加至 20 亿元，实收资本由 12 亿元增加至 16 亿元，由发行人股东按各自的出资比例出资。

2011 年 10 月，发行人实收资本由 16 亿元增加至 20 亿元，由发行人股东按各自的出资比例出资。

2012 年 4 月，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 20 亿元增加至 32 亿元，实收资本由 20 亿元增加至 26 亿元，由发行人股东按各自的出资比例出资。

2012 年 11 月，发行人实收资本由 26 亿元增加至 32 亿元，由发行人股东按各自的出资比例出资。

2013 年 5 月，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 32 亿元增至 42.6 亿元，实收资本由 32 亿增至 37.3 亿元，由发行人股东按各自的出资比例出资。

2013 年 7 月，发行人股东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国

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胡文泉变更为陈健，实收资本由 37.3 亿元增加至 42.6 亿元。

2014 年 4 月，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 42.6 亿元增加至 51.6 亿元。

2014 年 8 月发行人的地址变更为港口区迎宾街 39 号红树林大厦西塔楼 15-25 层。

2015 年 5 月 28 日，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 51.6 亿元增加至 58.5 亿元。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发行人股东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现股权结构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61%）和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39%）。

经登陆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西）（网址：<http://www.gxqyxygs.gov.cn>），本所律师发现发行人不存在因不按时送审企业年报而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企业“黑名单”的情形，其法人资格有效存续，不存在依据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章程》的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三）发行人为交易商协会的会员

经登陆交易商协会网站（<http://www.nafmii.org.cn>），本所律师确认发行人系交易商协会的会员。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系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有效存续的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不存在依据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章程》的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具备《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主体资格。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程序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

发行人股东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作出《批准公司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决议》【桂防核股字（2017）3 号】），同意公司按以下方案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1、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10 亿元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不超过 20 亿元；2、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270 天，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不超过 5 年；3、发行方式为分期或滚动发行。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股东会决议，其内容符合《公司法》以及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发行已获得其内部有效的授权批准。

（二）本次发行的注册

根据《管理办法》第四条、《业务指引》第三条以及《注册规则》第三条的规定，发行人需取得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董事会、股东会的决议，其内容和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发行人已取得本次发行所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根据《管理办法》及其配套制度的规定，本次发行尚需向交易商协会注册并取得《接受注册通知书》后方可发行。

三、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文件及发行有关机构

（一）募集说明书

1、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其内容包含了释义、风险提示及说明、发行条款、募集资金运用、发行

人基本情况、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发行人资信状况、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担保情况、税项、发行人信息披露工作安排、投资者保护机制、发行有关的机构和备查文件等主要内容，符合《募集说明书指引》和《表格体系》的要求。

2、根据《募集说明书》所载，本次注册金额为 10 亿元，本期发行金额 10 亿元，发行期限为 270 天，约定了明确的还本付息期限，符合《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

3、根据《募集说明书》所载，发行人本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其中 3 亿元用于发行人补充营运资金需求，7 亿元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

4、根据《募集说明书》所载，本次发行采取集中簿记建档方式，符合《发行规范指引》第二条的规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已按照《业务规程》、《注册规则》的要求编制，其内容与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相关的表述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内容披露完备、合法、合规，符合《募集说明书指引》及《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则中的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本次超短融的发行安排合法合规。

（二）信用评级报告

发行人聘请了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公司”）对发行人企业主体进行了信用等级评定。

1、根据东方金诚公司出具的《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报告编号：东方金诚主评字【2017】040 号，以下简称“《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

定。

2、经本所律师核查：东方金诚公司是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批准于2005年10月9日登记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2780952490W的《营业执照》。

3、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网站上公布的《评级结果可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使用的评级机构名单》，东方金诚公司的评级结果可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使用。根据交易商协会网站(<http://www.nafmii.org.cn>)公布的截至2017年4月30日的《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名单》，东方金诚公司为交易商协会会员。

4、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律师适当核查，发行人与东方金诚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东方金诚公司具备对本次发行进行信用评级的资格。

（三）法律意见书

发行人聘请本所为其本次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

1、本所现持有广西壮族自治区司法厅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证号：24501199910488565），经办律师持有广西壮族自治区司法厅颁发的《律师执业证》；

2、本所作为已在交易商协会备案登记的非会员机构，经办律师均为具有执业资格的专职律师，本所及本所律师具备为本次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的资格；

3、本所及经办律师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综上，本所确认具备对本次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的资格。

（四）审计报告

1、根据发行人的委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沙分所对发行人 2014 年度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XYZH/2014CSA2018）；根据发行人的委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对发行人 2015 年度、2016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德师深圳报（审）字（16）第 P0220 号】和《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德师深圳报（审）字（17）第 P00022 号】。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的《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6 年度（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580,880.03 万元。

2、经本所律师核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沙分所持有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外管分局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91430105691833246Q 的《营业执照》、湖南省财政厅 2009 年 6 月 29 日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503658）。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持有深圳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914403000589780442 的《营业执照》、深圳市财政委员会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505147）

3、根据交易商协会网站(<http://www.nafmii.org.cn>) 公布的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的《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名单》，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沙分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为交易商协会会员。经本所律师核查，

发行文件中的审计报告均由两名以上经办人员签字，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公章，且无不合理的用途限制。

4、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律师适当核查，发行人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沙分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沙分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具有为本次发行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

（五）承销协议

1、发行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开发银行”）签署了《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2019 年度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协议》，约定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主承销商建设银行组织承销团，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建设银行为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国家开发银行为联席主承销商。

经本所律师核查：建设银行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911100001000044477 的《营业执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机构编码为 B0004H111000001 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国家开发银行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100000000016686 的《营业执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机构编码为 B0999H111000001 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中国工商银行等 12 家金融机构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的通知》（银发【2005】133 号）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国家开发银行从事短期融资券主承销业务的通知》（银发【2005】

232 号），建设银行和国家开发银行已取得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的资格。

3、根据交易商协会网站(<http://www.nafmii.org.cn>) 公布的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的《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名单》，建设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为交易商协会会员。

4、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律师适当核查，发行人与建设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建设银行、国家开发银行具备担任本次发行承销商的资格。

四、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大法律事项及潜在法律风险

（一）注册金额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金额为 10 亿元，本次发行金额为 10 亿元，发行期限为 270 天，约定了明确的还本付息期限。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待偿还债务融资余额为 0 元。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超短融的注册额度、本期发行规模以及注册成功后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的待偿还余额，均符合相关规则指引的要求。

（二）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募集说明书》所载，发行人本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10亿元，其中3亿元用于发行人补充营运资金需求，7亿元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用途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

关产业政策，并在发行文件中明确披露具体资金用途，符合规则指引的要求。

（三）公司治理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查验，发行人已设立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制定了《公司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预算管理》、《公司财务管理政策》、《固定资产分类目录及其管理办法》、《资产管理责任赔偿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法律事务、纪检监察和内部审计管理政策》、《内部审计管理》等制度，符合《章程》、《公司法》等规定，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任职的情形。

同时经查，按照发行人最新的《公司章程》，发行人董事会成员应为 5 人，目前发行人的董事人数为 5 人，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成员应为 3 人，目前监事人数为 3 人。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及议事规则，该组织机构及议事规则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业务运营情况

1、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查验，发行人经营范围和业务符合其《公司章程》、《营业执照》规定，已取得必要的许可。

2、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查验，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如下表：

工程名称	批复
------	----

广西防城港核电项目二期工程	《国家能源局关于广西防城港红沙核电二期工程开展厂址保护及相关论证工作的复函》（国能核电[2014]529号）、《关于广西防城港核电厂3、4号机组环境影响报告书（选址阶段）的批复》（环审[2015]136号）、《关于广西防城港核电二期工程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国土资预审字（2015）152号）、《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核准广西防城港红沙核电二期工程项目请示的通知》（发改能源[2015]3208号）
---------------	---

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在建工程项目均已通过核准程序，项目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要求。

3、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查验，从2014年至今，发行人无重大质量、安全、环保事故发生，不存在被国土部门、环保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税务部门、海洋部门等相关行政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追究刑事责任的不良情形。

综上，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本次发行不会因其业务运营情况或其他原因受到限制。

（五）受限资产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所载并经律师合理、适当核查，截止2017年3月末，发行人限制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截至2017年3月末发行人限制用途资产情况表

广西防城港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		
贷款人	借款余额	质押物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256.67	电费收费权质押
中国建设银行	742,786.57	电费收费权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	424,143.00	电费收费权质押
中国银行	206,354.84	电费收费权质押

广西防城港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		
贷款人	借款余额	质押物
中国工商银行	140,741.98	电费收费权质押
中国农业银行	194,173.74	电费收费权质押
中国进出口银行	185,552.57	电费收费权质押
华夏银行	15,014.25	电费收费权质押
合计	1,969,023.62	

广西防城港核电厂二期工程项目		
贷款人	借款余额	质押物
中国建设银行	48,000.00	电费收费权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	32,000.00	电费收费权质押
中国进出口银行	32,000.00	电费收费权质押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	电费收费权质押
中国银行	11,200.00	电费收费权质押
中国工商银行	11,200.00	电费收费权质押
中国农业银行	11,200.00	电费收费权质押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11,200.00	电费收费权质押
合计	160,000.00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律师合理、适当核查，上述资产质押依法设立，合法有效，对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除此之外，发行人的固定资产、股权不存在质押、留置、司法查封、扣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或者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六）或有事项

1、担保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所载并经律师合理、适当核查，截至 2017 年 3 月末，发行人对内、对外担保余额为 0 万元。

2、重大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未了结的诉讼（仲裁）、劳动仲裁纠纷或被查封、执行情况。

（七）信用增进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本次发行未作信用增进的安排。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未作信用增进的安排不违反《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八）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律师适当核查，截至 2017 年 3 月末，发行人无实质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业务规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及交易商协会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要求和规定，不存在对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有重大影响的法律问题和法律障碍。在取得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后，发行人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及其配套制度的规定以及承诺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及时、准确披露相关信息。

本法律意见书一式八份，经本所盖章及经办律师签字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同望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广西同望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黄强光

经办律师：黄强光

颜 灿

颜 灿

2017 年 9 月 8 日



密级：普通商密

公司名称：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

2017年3月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

会计（财务）机构负责人：

审核人：

填表人：

刘魁壮

徐尧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年3月31日

会企01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53		
货币资金		2	14,108,708.72	283,968,123.70	短期借款		54	1,907,000,300.00	1,023,400,000.00
△结算备付金		3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55	0.00	0.00
△拆出资金		4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56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0.00	0.00	△拆入资金		57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6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8	0.00	0.00
应收票据		7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59	0.00	0.00
应收账款		8	588,063,089.36	520,765,092.40	应付票据		60	0.00	0.00
△预付款项		9	263,183,898.63	273,615,482.03	应付账款		61	1,705,948,575.96	1,490,017,493.32
△应收保费		10	0.00	0.00	△应收利息		62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11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3	0.00	0.00
△应收分保准备金		12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4	0.00	0.00
应收利息		13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65	1,098,601.11	1,014,136.16
其他应收款		14	0.00	0.00	应交税费		66	1,354,022.26	2,531,953.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	3,946,427.77	4,840,217.30	应付利息		67	40,595,288.70	17,980,413.07
存货		16	0.00	0.00	应付股利		68	0.00	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7	2,538,387,761.77	2,137,203,444.90	其他应付款		69	1,136,000,740.57	584,061,963.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70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9	0.00	0.00	△保险合同准备金		71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0	1,444,899,298.44	697,040,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72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21			△代理承销证券款		73	0.00	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22	0.00	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74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4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76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25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77	2,078,079,780.00	3,08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6	0.00	0.00			78	8,462,976,498.60	9,231,039,280.97
投资性房地产		27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79		
固定资产		28	0.00	0.00	长期借款		80	23,112,156,430.00	22,485,256,2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	29,697,368,033.97	29,084,615,803.19	应付债券		81	0.00	0.00
在建工程		30	581,360,853.43	797,121,133.93	长期应付款		82	0.00	0.0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1	28,715,237,180.54	28,887,521,649.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3	0.00	0.00
无形资产		32	0.00	0.00	专项应付款		84	430,522,988.38	424,544,170.7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3	28,715,237,180.54	28,887,521,649.26	预计负债		85	120,030.00	120,000.00
开发支出		34	4,225,270,783.95	4,115,994,242.57	递延收益		86	0.00	0.00
商誉		35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6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88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	23,872,799,498.38	22,909,700,370.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	0.00	0.00	负债合计		90	32,110,775,816.98	32,110,775,816.98
资产总计		39	14,128,659,081.65	150,011,947.24	所有者权益：		91	5,850,000,000.00	5,850,000,000.00
		40	0.00	0.00	实收资本（股本）		92	0.00	0.00
		41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93	0.00	0.00
		42	350,924,300.80	407,050,837.58	资本公积		94	0.00	0.00
		43	0.00	0.00	减：库存股		95	0.00	0.00
		44	350,774,351.70	448,499,098.24	其他综合收益		96	0.00	0.00
		45	33,935,335,316.05	31,009,080,774.89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7	0.00	0.00
		46			专项储备		98	0.00	0.00
		47			盈余公积		99	0.00	0.00
		48			△一般风险准备		100	94,249,606.34	41,149,652.11
		49			未分配利润		101	5,755,755,333.66	5,808,823,347.89
		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	0.00	0.00
		51			少数股东权益		103	5,755,755,333.66	5,808,823,347.89
资产总计		52	38,09,526,120.64	37,949,539,979.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	38,09,526,120.64	37,949,539,979.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制表：徐尧磊

审核：刘魁北

批准：张永

利润表

会企02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3月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项目	次数	本月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项 目	行次	本月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一、营业总收入	1	246,995,848.77	738,149,291.51	631,350,256.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	-5,216,563.97	-53,303,508.02	107,250,481.01
营业收入	2	246,995,848.77	738,149,291.51	631,350,256.39	加：营业外收入	30	30,246.24	253,463.79	53,772.4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	246,995,848.77	738,149,291.51	631,350,256.39	减：营业外支出	31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收入	4	0.00	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	0.00	0.00	0.00
△利息收入	5	0.00	0.00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	-5,186,317.63	-53,050,044.23	107,304,256.41
△已赚保费	6	0.00	0.00	0.00	减：所得税费用	34	0.00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	0.00	0.00	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	-5,186,317.63	-53,050,044.23	107,304,256.41
二、营业总成本	8	252,120,525.54	791,738,803.59	625,216,503.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	-5,186,317.63	-53,050,044.23	107,304,256.41
营业成本	9	131,376,193.58	412,572,316.44	279,779,344.13	少数股东损益	37	0.00	0.00	0.0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0	131,376,193.58	412,572,316.44	279,779,344.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成本	11	0.00	0.00	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	0.00	0.00	0.00
△利息支出	12	0.00	0.00	0.00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0	0.00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	0.00	0.00	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1	0.00	0.00	0.00
△退保金	14	0.00	0.00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	0.00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15	0.00	0.00	0.00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3	0.00	0.00	0.00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6	0.00	0.00	0.0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	0.00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17	0.00	0.00	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5	0.00	0.00	0.00
△分保费用	18	0.00	0.00	0.00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6	0.00	0.00	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	362,714.31	13,703,522.47	288,055.38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	0.00	0.00	0.00
销售费用	20	0.00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	-5,186,317.63	-53,050,044.23	107,304,256.41
管理费用	21	4,177,293.76	17,134,916.45	19,474,626.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	-5,186,317.63	-53,050,044.23	107,304,256.41
财务费用	22	116,504,321.89	348,028,018.24	225,694,177.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	0.00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	23	0.00	0.00	0.00	八、每股收益：	51			
其他	24	0.00	0.00	0.00	基本每股收益	52	0.00	0.00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0.00	0.00	0.00	稀释每股收益	53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208,082.80	286,004.04	0.00		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	0.00	0.00	0.00		5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0.00	0.00	0.00		56			

制表：徐尧磊

审核：刘魁北

批准：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年3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会企03表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094,734,574.26	468,943,54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9	0.00	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62,504.33	787,641,54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	548,508.37	787,641,54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3	963,218,853.68	1,507,671,918.89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6	0.00	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	211,896,679.37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7	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5	0.00	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	175,115,533.05	1,507,671,918.89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1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	174,567,024.68	-720,030,388.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	0.00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1,087,872.38	5,139,569.2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	0.00	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	1,095,822,446.64	474,053,117.2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0.00	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	87,161,507.31	640,138,349.5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3	1,900,000,000.00	2,458,92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6	0.00	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4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7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555,796,00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8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	2,455,796,000.00	2,458,92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	0.00	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7	2,070,500,000.00	827,151,768.5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0	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8	389,478,112.62	351,098,284.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	53,140,659.29	33,150,922.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	0.00	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	13,812,849.01	736,153.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32,718,708.62	16,610,662.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	2,459,878,112.62	1,183,250,05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	186,833,724.23	690,636,086.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	-4,082,112.62	1,275,669,94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908,988,722.41	-216,582,969.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	-0.09	1,879,145.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	-269,850,114.98	341,935,753.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	0.00	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	283,939,123.70	424,946,733.81
	28	286,004.04	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14,138,708.72	75,882,487.07

制表：徐亮高

审核：刘魁江

批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

2017年3月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项 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5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99,652.11	0.00	5,808,800,347.89	5,808,800,347.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85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99,652.11	0.00	5,808,800,347.89	5,808,800,347.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3,050,044.23	0.00	-53,050,044.23	-53,050,044.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050,044.23		-53,050,044.23	-53,050,044.23
1. 净利润									-53,050,044.23		-53,050,044.23	-53,050,044.23
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0.00								0.00	0.00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2. 使用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0.00				0.00	0.00
任意公积金							0.00				0.00	0.00
#储备基金							0.00				0.00	0.00
#企业发展基金							0.00				0.00	0.00
#利润归还投资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资产变动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85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4,249,696.31	0.00	5,755,750,303.69	5,755,750,303.69

制表：徐尧福

审核：刘魁壮

批准：

货币资金明细表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年3月 会企附01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人民币		港币		美元		欧元		其他币种		合 计		
		1	2	3	折合人民币	美元原币	折合人民币	欧元原币	折合人民币	币种	折合人民币			
一、现金	1	1		3	1	5	6	7	8	9	10	11	12	13
二、银行存款	2	14,108,708.72												14,108,708.72
1、活期存款	3	14,108,708.72												14,108,708.72
其中：存于财务公司	4													
工商银行	5	10,681.27												10,681.27
农业银行	6	13,460.24												13,460.24
中国银行	7	3,443.61												3,443.61
建设银行	8	13,086,409.68												13,086,409.68
交通银行	9													
其他	10	84,713.92												84,713.92
2、定期存款	11													
其中：存于财务公司	12													
工商银行	13													
农业银行	14													
中国银行	15													
建设银行	16													
交通银行	17													
其他	18													
三、其他货币资金	19													
合 计	20	14,108,708.72												14,108,708.72

制表：徐尧磊 审核：刘魁壮 批准

职工薪酬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年3月

会企附04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本年累计数		期末余额	上年同期数	
			提取数	实发数		提取数	实发数
栏次	—	1	2	3	4	5	6
一、企业人工成本总额	1	1,014,436.16	76,552,258.48	76,468,093.53	1,098,601.11	86,077,133.50	85,774,021.08
其中：兼职工和临时职工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聘用和留用人员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劳务派遣人员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职工人工成本总额	5	1,014,436.16	76,552,258.48	76,468,093.53	1,098,601.11	86,077,133.50	85,774,021.08
1、工资总额	6	0.00	54,930,055.43	54,930,055.43	0.00	64,409,333.99	64,409,313.99
2、社会保险费用	7	0.00	13,179,102.59	13,179,102.59	0.00	11,916,324.17	11,916,324.17
其中：企业年金	8	0.00	3,301,747.00	3,301,747.00	0.00	2,136,698.25	2,136,698.25
3、商业保险费用	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福利费用	10	0.00	28,429.20	28,429.20	0.00	22,983.60	22,983.60
5、教育培训经费	11	0.00	140,490.55	140,490.55	0.00	422,516.99	422,516.99
6、工会经费	12	1,014,436.16	1,098,601.11	1,014,436.16	1,098,601.11	1,288,186.28	985,093.86
7、劳动保护费用	13	0.00	0.00	0.00	0.00	-412.00	-410.00
8、住房公积金	14	0.00	4,568,037.00	4,568,037.00	0.00	5,685,265.00	5,685,265.00
9、其他	15	0.00	2,607,512.60	2,607,512.60	0.00	2,332,954.47	2,332,953.47
三、在岗职工人工成本总额	16	1,014,436.16	76,552,258.48	76,468,093.53	1,098,601.11	86,077,113.50	85,774,021.08
其中：工资总额	17	0.00	54,930,055.43	54,930,055.43	0.00	64,409,313.99	64,409,313.99

制表：徐尧磊

审核：刘魁壮

批准：

应交已交税费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年3月

会企附05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年初数	本年累计应交	本年累计已交	本年其他转出	本年期末数	上年同期初数	上年同期应交	上年同期已交	上年同期转出	上年同期数	已交税费变动率(%)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应交税金	1	2,434,953.25	22,161,257.02	22,143,188.00		1,253,022.26	2,765,357.37	8,876,062.22	10,399,773.78		1,211,645.81	121.46
1、增值税	2											
2、消费税	3											
3、营业税	4											
4、资源税	5						249,643.13		249,643.13			-100.00
5、关税	6		2,916,749.67	2,916,749.67				694,266.20	694,266.20			320.12
6、城市维护建设税	7						17,475.02		17,475.02			-100.00
7、企业所得税	8											
8、代扣个人所得税	9	2,434,953.25	6,587,176.75	7,769,107.74		1,253,022.26	2,498,239.22	5,563,126.30	6,819,719.71		1,211,645.81	13.92
9、房产税	10		11,716,334.41	11,716,334.41				1,841,364.42	1,841,364.42			535.25
10、印花税	11		476,475.10	476,475.10				468,187.87	468,187.87			1.77
11、土地使用税	12		462,418.09	462,418.09				305,936.95	305,936.95			51.15
12、车船使用税	13		2,103.00	2,103.00				180.48	180.48			1,065.23
13、其他应交税金	14											
二、其他	15		2,220,070.16	2,220,070.16			17,475.01	2,684,055.72	2,701,530.73			-17.82
1、教育费附加	16						12,482.15		12,482.15			-100.00
2、堤围防护费	17						4,992.86	268,055.38	273,048.24			-100.00
3、矿产资源补偿费	18											
4、其他	19		2,220,070.16	2,220,070.16				2,416,000.34	2,416,000.34			-8.11
合 计	20	2,434,953.25	24,381,327.18	25,553,258.17		1,253,022.26	2,782,832.38	11,560,117.94	13,101,304.51		1,211,645.81	95.12

制表：徐尧磊

审核：刘魁平

批准：

实收资本（股本）明细表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年3月31日 会企附06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投资者名称	行次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栏次	—	1	2	3	4	5	6
一、国有资本	1	5,850,000,000.00	100.00			5,850,000,000.00	100.00
1、国家资本	2						
2、国有法人资本	4	5,850,000,000.00	100.00			5,850,000,000.00	100.00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81,500,000.00	39.00			2,281,500,000.00	39.00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568,500,000.00	61.00			3,568,500,000.00	61.00
二、集体资本	6						
三、民营资本	8						
1、个人资本	9						
2、法人资本	10						
四、外商资本	12						
合 计	14	5,850,000,000.00	100.00			5,850,000,000.00	100.00

制表：徐尧磊

审核：刘魁壮

批准：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年3月 会企附08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期累计数				一年同期累计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集团内部	集团外部	集团内部	集团外部		
一、电力销售收入	—	1	2	3	4	5	6
1、核电	1		738,149,291.51	6,674,217.05	405,898,099.39	631,350,256.39	279,739,344.13
2、水电	2		738,149,291.51	6,674,217.05	405,898,099.39	631,350,256.39	279,739,344.13
3、火电	3						
4、风电	4						
5、太阳能	5						
6、其他	6						
二、商品销售收入	7						
1、热力销售收入	8						
2、一般商品销售	9						
3、燃料	10						
(1) 铀业销售	11						
其中：天然铀代理	12						
天然铀自营	13						
核燃料组件加工	14						
(2) 煤炭销售	15						
4、其他	16						
三、提供劳务收入	17						
四、建筑安装工程收入	18						
五、租赁收入	19						
六、其他收入	20						
合 计	21		738,149,291.51	6,674,217.05	405,898,099.39	631,350,256.39	279,739,344.13

制表：徐尧嘉 审核：刘魁壮 批准：

其他业务收入、成本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年3月		会企附09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期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栏次		集团内部	集团外部	集团内部	集团外部		
一、材料销售	1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出租	2	0.00		0.00	0.00	0.00	0.00
三、代理业务	3	0.00		0.00	0.00	0.00	0.00
四、管理服务	4	0.00		0.00	0.00	0.00	0.00
五、技术支持	5	0.00		0.00	0.00	0.00	0.00
六、科研	6	0.00		0.00	0.00	0.00	0.00
七、培训	7	0.00		0.00	0.00	0.00	0.00
八、其他	8	0.00		0.00	0.00	0.00	40,000.00
合 计	9	0.00		0.00	0.00	0.00	40,000.00

制表：徐亮磊

审核：刘魁斗

批准：

制表：徐尧磊

审核：刘魁斗

批准：

营业收入明细表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年3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会企附10表

行次	本方单位	对方单位	本期发生额			本方报表项目	主要交易内容或金额核对不一致的原因
			营业收入	与收入相比的营业成本	与收入配比的营业税金及附加		
1	1	2	3	4	5	6	7
一、主营业务			738,149,291.51	412,572,316.44	13,703,522.47		
2 (一) 集团内部							
4 (二) 其他关联方							
6 (三) 非关联方的集团外公司							
二、其他业务			738,149,291.51	412,572,316.44	13,703,522.47		
7 (一) 集团内部							
10 (二) 其他关联方							
12 (三) 非关联方的集团外公司							
13 总计			738,149,291.51	412,572,316.44	13,703,522.47		

制表：徐尧磊

审核：刘魁壮

批准：

财务费用

会企附11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3月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本期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集团内部		集团外部	合计	
		股份	非股份			
栏次		1	2	3	4	5
一、利息支出	1		-197,157.55	338,403,821.03	338,206,663.48	221,773,348.20
二、利息收入	2		68,402.97	146,813.84	215,216.81	2,243,875.70
三、汇兑损益	3			100,663.65	100,663.65	3,155,218.82
四、手续费支出	4			4,807,090.22	4,807,090.22	15,601.78
五、货币时间价值	5			5,128,817.67	5,128,817.67	2,993,184.27
六、其他	6					
合 计	7		-265,550.52	348,293,578.73	348,028,018.21	225,694,477.37
资本化利息	8		534,873.12	43,251,451.65	43,786,324.77	153,690,875.62

制表：徐尧磊

审核：刘魁北

批准：

借款明细表

会企附03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年3月31日			
债权人名称	行次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合 计
栏次	—	1	2	3	4
一、集团内部	1		41,006,680.00	593,560,010.00	634,566,690.00
1、核电股份内部	2				
2、非核电股份	3		41,006,680.00	593,560,010.00	634,566,690.00
二、集团外部	4	3,900,000,000.00	2,037,073,100.00	22,848,596,410.00	28,785,669,510.00
工商银行	5				
农业银行	6				
中国银行	7				
建设银行	8				
交通银行	9				
国家开发银行	10				
中国进出口银行	11				
其他银行借款	12				
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13				
其他单位借款	14				
合 计	15	3,900,000,000.00	2,037,073,100.00	22,848,596,410.00	28,785,669,510.00

制表：徐尧磊

审核：刘魁平

批准：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7年3月财务情况分析报告

一、 企业基本情况

历史沿革: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9月3日为建设和经营广西防城港核电项目在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注册成立。公司成立初始的股东分别为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集团”)和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投资集团”),双方持股比例为61%与39%,2016年11月30日,中广核集团将所持61%股权转让给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股份公司”)。

大事记:

1、2008年8月25日中广核集团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在北京签订了防城港核电项目建设合作协议;

2、2008年10月10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向中广核集团、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发出复函,正式同意公司一期工程开展前期工作;

3、2010年7月30日,一期工程正式开工;

4、2015年12月16日国务院常务会议核准建设公司二期工程“华龙一号”三代核电技术示范机组,12月23日国家核安全局颁发3、4号机组建造许可证,12月24日3号机组开工建设,浇筑第一罐混凝土;

5、2016年1月1日0时10分,1号机组正式商运;

6、2016年10月01日23时53分,2号机组正式商运;

7、2016年12月22日国家核安全局同意4号机组浇筑第一罐混凝土,12月23日4号机组开工建设。

注册地:防城港市港口区迎宾街39号红树林大厦西塔楼15-25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拾捌亿伍仟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陈健

母公司简介: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是以核电为主业,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的清洁能源企业。

公司治理结构：本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股东会为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各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2人，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1人。公司设总经理1人。

公司组织结构：总经理部下设运行部、计划部、核安全与执照部、安全防护部、机械部、电仪部、生产服务部、系统设备部、技术部、合同采购部、信息文档部、培训部、工程管理部、生产准备部、质保部、化学环保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法律监察审计部、综合管理部、党群工作部。

公司主营业务：核电站投资、建设与经营；发电（以上经营范围所涉及国家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二、 公司财务状况

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3,809,152.61万元，较上年同期末增长288,615.08万元，增幅为8.20%，较上月减少1,515.99万元，降幅为0.04%；负债总额为3,233,577.5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5,514.71万元，增幅为10.06%，较上月减少997.36万元，降幅为0.03%；所有者权益为575,575.0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899.63万元，降幅为1.18%，较上月减少518.63万元，降幅为0.09%。公司资产负债率为84.89%，较上年同期末增加1.43个百分点，较上月末增加0.01个百分点（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同比分析			环比分析		
		2016年3月 余额	变动额	变动比	2017年2月 余额	变动额	变动比
资产总额	3,809,152.61	3,520,537.54	288,615.08	8.20%	3,810,668.60	-1,515.99	-0.04%
负债总额	3,233,577.58	2,938,062.87	295,514.71	10.06%	3,234,574.94	-997.36	-0.03%
所有者权益	575,575.03	582,474.66	-6,899.63	-1.18%	576,093.66	-518.63	-0.09%
其中：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75,575.03	582,474.66	-6,899.63	-1.18%	576,093.66	-518.63	-0.09%
少数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9,424.97	-2,525.34	-6,899.63	273.22%	-8,906.34	-518.63	1817.28%
资产负债率（%）	84.89%	83.45%	1.43%		84.88%	0.01%	

（一）资产状况

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3,809,152.61万元，较上年同期末增长288,615.08万元，增幅为8.20%。主要为存货、其他流动资产、预付款项、固定资产净额增加所致；资产总额较上月减少1,515.99万元，降幅为0.04%。主要为预付款项、

存货、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减变动所致。

公司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同比分析			环比分析		
		2016年3月余额	变动额	变动比	2017年2月余额	变动额	变动比
流动资产	415,619.08	370,129.63	45,489.45	12.29%	416,573.65	-954.57	-0.23%
其中：货币资金	1,410.87	76,588.25	-75,177.38	-98.16%	3,660.90	-2,250.02	-61.46%
衍生金融资产	0.00	145.05	-145.05	-10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28,966.31	26,980.35	1,985.96	7.36%	26,181.87	2,784.44	10.63%
预付款项	26,318.59	12,174.41	14,144.18	116.18%	30,974.77	-4,656.18	-15.03%
应收利息	-	5.56	-5.56	-10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594.61	826.48	-231.86	-28.05%	782.42	-187.81	-24.00%
存货	253,838.78	199,624.27	54,214.51	27.16%	246,825.00	7,013.78	2.84%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0.00	3,000.00	-3,000.00	-100.00%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04,489.92	50,785.26	53,704.66	105.75%	108,148.69	-3,658.77	-3.38%
非流动资产	3,393,533.53	3,150,407.91	243,125.62	7.72%	3,394,094.95	-561.42	-0.02%
其中：长期应收款	0.00	3,000.00	-3,000.00	-100.00%	0.00	0.00	
固定资产净额	2,871,223.72	1,880,692.41	990,531.31	52.67%	2,877,203.63	-5,979.91	-0.21%
在建工程	432,527.08	1,003,137.78	-570,610.70	-56.88%	411,920.42	20,606.66	5.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14,612.87	15,813.81	-1,200.94	-7.59%	14,742.31	-129.44	-0.88%
长期待摊费用	39,092.43	44,090.96	-4,998.53	-11.34%	39,629.98	-537.55	-1.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077.44	203,672.95	-167,595.51	-82.29%	50,598.61	-14,521.17	-28.70%
合 计	3,809,152.61	3,520,537.54	288,615.08	8.20%	3,810,668.60	-1,515.99	-0.04%

1、同比分析

（1）期末流动资产余额为415,619.08万元，占资产总额的10.91%，较上年同期末增加45,489.45万元，增幅为12.29%，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a、货币资金减少75,177.38万元，主要为2017年初加入股份公司资金池业务，财务公司账户的资金以委托贷款的形式归集到股份公司资金池，报表中体现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另外，贷款、售电收入产生的现金流入小于工程建设、偿还贷款的现金流出也导致防城港公司货币资金减少；

b、预付款项增加14,144.18万元，主要为预付备品备件款项、后勤服务费增加；

c、存货增加54,214.51万元，为2号机商运1/3首炉核燃料转存货、购买核燃料以及备品备件增加所致；

d、其他流动资产增加53,704.66万元，其中，加入股份公司资金池业务产生的资

金上划下拨影响21,189.67万元,预计一年内可抵扣的进项税影响32,154.99万元;

(2) 期末非流动资产余额为3,393,533.53万元,占资产总额的89.09%,较上年同期末增加243,125.62万元,增幅为7.72%,增减变动的主要情况如下:

a、固定资产净额增加990,531.31万元,其中,2016年10月份2号机商运,一期工程2号机商运转固金额1,041,450.23万元,10月计提2号机商运退役费19,680.14万元,剩余为工器具设备、行政办公设备等资产的直接购入及资产折旧影响额;

备注:一期工程商运在建工程转固导致固定资产大幅增加,但只是在建工程与固定资产之间的相互转化,不影响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变动。

b、在建工程减少570,610.70万元,其中,2号机完工转固在建工程1,041,450.23万元,剩余为二期工程新增投资。

c、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167,595.51万元,主要为在2016年12月按施工进度确认应付工程公司3、4号机组工程2016总承包成本166,492.28万元。

2、环比分析

(1) 期末流动资产较上月减少954.57万元,降幅为0.23%,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为:

a、货币资金减少2,250.02万元,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本息、采购费用导致的货币资金流出大于新增借款、收到电费产生的货币资金流入。

b、应收账款增加2,784.44万元,为本月发电量的增加引起的应收电费增加;

c、预付款项减少4,656.18万元,剔除会计科目重分类错误影响因素(已反馈共享中心,并在3.31决算报表中进行调整)后,实际增加842.02万元。

d、存货增加7,013.78万元,主要原因为3月计提F1R01换料核燃料组件及服务费,以及大修领料增加所致。

e、其他流动资产减少3,658.77万元,其中,加入股份公司资金池业务产生的资金减少金额6,959.02万元;预计一年内可抵扣的进项税增加3,300.25万元;

(2) 期末非流动资产较上月减少561.42万元,降幅为0.02%,增减变动主要为:

a、固定资产净额减少5,979.91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折旧影响;

b、在建工程增加20,606.66万元,主要为二期工程建设投入增加;

c、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14,521.17万元，剔除与预付款项重分类错误影响因素后，实际减少20,019.371万元，主要原因为上月以预付款的形式支付已经计提的工程设计公司设计款25,000.00万元，冲销了已经入账的在建工程，本月转回在建工程，结转预付款25,000.00万元。

（二）负债状况

负债总额为3,233,577.5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5,514.71万元，增幅为10.06%。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预计负债的增加所致；负债总额较上月减少997.36万元，降幅为0.03%。主要为应付利息、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公司负债的具体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同比分析			环比分析		
		2016年3月 余额	变动额	变动比	2017年2月 余额	变动额	变动比
流动负债	846,297.64	338,151.92	508,145.72	150.27%	893,192.98	-46,895.34	-5.25%
其中：短期借款	390,000.00	92,550.00	297,450.00	321.39%	390,000.00	0.00	0.00%
应付款项	130,594.90	20,369.34	110,225.56	541.13%	120,569.15	10,025.75	8.32%
其他应付款	113,600.07	57,854.36	55,745.72	96.36%	94,850.72	18,749.35	19.77%
应付职工薪酬	109.86	128.82	-18.96	-14.72%	0.00	109.86	-
应付利息	4,059.53	13,125.24	-9,065.71	-69.07%	29,616.49	-25,556.96	-86.29%
应交税费	125.30	124.16	1.14	0.92%	156.61	-31.31	-19.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7,807.98	154,000.00	53,807.98	34.94%	258,000.00	-50,192.02	-19.45%
非流动负债	2,387,279.94	2,599,910.95	-212,631.01	-8.18%	2,341,381.96	45,897.98	1.96%
其中：长期借款	2,344,215.64	2,575,077.69	-230,862.04	-8.97%	2,298,523.62	45,692.02	1.99%
应付债券	0.00	0.00	0.00	-	0.00	0.00	-
预计负债	43,052.30	24,833.27	18,219.03	73.37%	42,846.34	205.96	0.48%
递延收益	12.00	0.00	12.00	-	12.00	0.00	0.00%
合 计	3,233,577.58	2,938,062.87	295,514.71	10.06%	3,234,574.94	-997.36	-0.03%

1、同比分析

(1) 期末流动负债余额为846,297.64万元，占负债总额的26.17%，较上年同期增加508,145.72万元，增幅为150.27%，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a、短期借款增加297,450.00万元。剔除与长期借款重分类调整差错的影响（已反馈共享中心，并在3.31决算报表中进行调整），短期借款实际新增307,450.00万元，主要为新增中国建设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等流动资金贷款（一年）400,000.00万元，期间同时归还中国工商银行、中广核财务

公司、中国工商银行等流动资金贷款（一年）150,000.00万元所致；

b、应付款项增加110,225.56万元，主要增加因素为：计提工程公司工程款51,041.45万元；设计公司15,868.75万元；计提核服各类后勤服务费4,106.54万元；计提环通公司用车服务费2,038.51万元；计提铀业公司F2R02换料天然铀款34,119.76万元。

c、其他应付款增加55,745.72万元，主要为代收股东二期注入资本金，暂挂其他应付款。

d、应付利息减少9,065.71万元，为归还银行贷款利息和计提银行贷款利息的差额。

e、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增加53,807.98万元，相较于2016年3月，2017年3月各家银行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主要情况为：中国银行重分类14,043.33万元；国家开发银行重分类28,864.67万元；中国进出口银行重分类12,435.60万元。

（2）期末非流动负债余额为2,387,279.94万元，占负债总额的73.83%，较上年同期末减少212,631.01万元，减幅为8.18%，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a、长期借款减少230,862.04万元。剔除与长期借款重分类调整差错的影响（已反馈共享中心，并在3.31决算报表中进行调整）。短期借款实际减少240,862.04万元，主要为归还中国建设银行非公开定向债务工具（两年）150,000.00万元、归还银团长期贷款75,095.65万元所致。

b、预计负债增加18,219.03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弃置费增加18,009.03万元、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增加210.00万。

2、环比分析

（1）期末流动负债较上月减少46,895.34万元，降幅为5.25%，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a、应付款项增加10,025.75万元，主要为本月计提了铀业公司F1R01换料核燃组件款、服务费8,162.60万元，计提广利核防城港核电厂一期LOT100 DCS合同工程成本1,028.70万元。

b、其他应付款增加18,749.35万元，主要为股东注入二期工程资本金；

c、应付利息减少25,556.96万元，为归还银行贷款利息和计提银行贷款利息的差额，其中，应付短期借款利息减少2,078.35万元，应付长期借款利息减少23,478.61万元；

d、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50,192.02万元，主要为归还一年内到期的银团贷款所致。

(2) 期末非流动负债较上月增加45,897.98万元，主要为提取二期银团人民币长期贷款50,000.00万元所致。

(三) 所有者权益状况

2017年3月31日，所有者权益为575,575.0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899.63万元，降幅为1.18%，较上月减少518.63万元，降幅为0.09%。(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同比分析			环比分析		
		2016年3月 余额	变动额	变动比	2017年2月 余额	变动额	变动比
实收资本(股本)	585,000.00	585,000.00	0.00	0.00%	585,000.00	0.00	0
未分配利润	-9,424.97	-2,525.34	-6,899.63	273.22%	-8,906.34	-518.63	5.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5,575.03	582,474.66	-6,899.63	-1.18%	576,093.66	-518.63	-0.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5,575.03	582,474.66	-6,899.63	-1.18%	576,093.66	-518.63	-0.09%

1、同比分析

(1) 实收资本与上年同期相比无变动；

(2) 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6,899.63万元，为2016年3月至2017年3月期间经营亏损所致。

2、环比分析

(1) 实收资本较上月无变化；

(2) 未分配利润较上月减少518.63万元，为3月净亏损。

三、 公司经营状况

2017年度1-3月累计实现营业总收入73,814.93万元，营业总成本79,173.88万元，净亏损5,305.00万元。具体构成及当月与上月比较详情见下表：

项目	本月数	上月数	本月较上月		本年累计数
			变动额	变动比	
一、营业总收入	24,699.58	20,737.84	3,961.75	19.10%	73,814.93
营业收入	24,699.58	20,737.84	3,961.75	19.10%	73,814.9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4,699.58	20,737.84	3,961.75	19.10%	73,814.93

项目	本月数	上月数	本月较上月		本年累计数
			变动额	变动比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	0.00
二、营业总成本	25,242.05	26,257.44	-1,015.38	-3.87%	79,173.88
营业成本	13,137.62	13,371.20	-233.58	-1.75%	41,257.2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3,137.62	13,371.20	-233.58	-1.75%	41,257.23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	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27	1,229.81	-1,193.54	-97.05%	1,370.35
管理费用	417.73	602.56	-184.83	-30.67%	1,743.49
财务费用	11,650.43	11,053.86	596.57	5.40%	34,802.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1.66	-5,511.81	4,990.15	-90.54%	-5,330.35
加：营业外收入	3.03	22.30	-19.27	86.42%	25.35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0	-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0.00	-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8.63	-5,489.51	4,970.88	-90.55%	-5,305.00
减：所得税费用	0.00	0.00	0.00	-	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63	-5,489.51	4,970.88	-90.55%	-5,305.00

（一）营业总收入

2017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均为 1、2 号机售电收入，即累计售电 22.0275 亿度，确认收入 73,814.93 万元。

1、2017 年广西电力市场继续试行改革，加入年度长协等交易形式，由于广西电力交易中心、广西电网公司至今未下发 2017 年 1-3 月份电力直接交易计划及购电计划安排的通知，1、2、3 月份均无法准确区分市场电量与计划电量。

2、1 月实际售电 7.9995 亿度，电费暂均按市场交易电价结算，结算均价 0.3949 元/度（含税），1 月发电结算电费 31,593.29 万元，扣除 2016 年 10 月考核费用 244.92 万元，实际确认 31,348.37 万元，不含税价款 26,793.48 万元。

3、2 月实际售电 6.6135 亿度，电费暂均按市场交易电价结算，结算均价 0.3949 元/度（含税），2 月发电结算电费 26,114.07 万元，不含税价款为 22,319.72 万元。

4、3 月份预估售电 7.3351 亿度，遵循谨慎性原则，按 2 月份含税均价 0.3949 元/度进行计提，预估主营业务收入 24,757.53 万元；3 月实际售电 7.4145 亿度，预计电网于 4 月底对防城港公司 3 月实际电费进行结算。

5、本月预估售电收入较上月实际售电收入增加 2,437.81 万元，为当月售电量增加影响。

（二）营业总成本

2017年1-3月，公司累计发生营业总成本79,173.88万元，其中：

1、主营业务成本 41,257.23 万元，主要为核电机组折旧、核燃料成本、人工成本、业务支持服务费、土地使用权及前期生产准备人员培训费的摊销等与生产直接相关的费用；

2、管理费用 1,743.49 万元，为与管理直接相关的费用支出，主要的类型有：业务招待费、部分后勤服务费、办公用品支出、差旅费、部分业务支持费等；

3、财务费用 11,650.43 万元，主要为长短期借款的利息费用化支出；

4、营业税金及附加 1,370.35 万元，主要为预交了上半年的房产税 1,171.63 万元，计提水利建设基金 115.46 万元，计提 2017 年 1-6 月土地使用税 46.24 万元所致。

其中主要成本费用环比分析情况如下表：

主要成本费用（单位：万元）	3 月	2 月	增减变动额	增减变动比例
财务费用	11,650.43	11,053.86	596.57	5.40%
折旧费	6,153.90	5,779.23	374.67	6.48%
核燃料成本	3,561.63	3,237.55	324.08	10.01%
物料消耗费	1,109.92	2,505.57	-1,395.65	-55.70%
人工成本	1,442.20	1,674.21	-232.01	-13.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7.55	537.55	0.00	0.00%
无形资产摊销费	129.44	129.44	0.00	0.00%
合计	24,585.07	24,917.41	-332.34	-1.33%

重大变动成本费用原因如下：

a、财务费用的增加主要是因为 3 月新增银团借款 50,000.00 万元、新增流动资金贷款 30,000.00 万元等借款本金增加使得银行借款利息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b、折旧费的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按照产量法计提折旧，厂房、核岛设备类资产的折旧随着本月上网电量的增加而增加；

c、核燃料成本的增加主要原因为以上网电量为摊销基础的核燃料，摊销金额随着上网电量的增加而增加；

d、物料消耗费减少：主要为随着 1 号机大修工作进度的开展，2 月份领用物料较多，3 月相对较少（大修结束）；

e、人工成本的减少主要是由于 2017 年 2 月支付了补充医疗保险费 142.69 万。

四、公司现金流量状况

公司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28,396.91 万元，截止到 2017 年 3 月末，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入 355,196.70 万元，现金流出 382,182.74 万元，现金净流出额为 26,986.04 万元，汇率变动对现金基本无影响，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1,410.87 万元。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109,582.24万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109,473.46万元，均为售电收入；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08.79万元，为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公积金中心回拨员工公积金、区社保回拨员工生育保险、各类赔偿款及违约金。

2017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18,683.37万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8,716.15万元，为购买核燃料、电站备品备件支付的现金、部分合同进度款、等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支出；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5,314.07万元；支付的各项税费1,381.28万元；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3,271.87万元，主要为各项管理费，大致的类型有银行手续费、业务招待费、报刊费、差旅费等。

2017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90,898.87万元。

（三）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7年1-3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为34.85万元，为收股份公司多级资金池委托贷款利息。

2017年1-3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为117,511.55万元，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为96,321.89万元；投资支付的现金326,088.17万元，主要是因为加入股份公司资金池业务，产生的资金上划业务付股份公司款所致。

2017年1-3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117,476.70万元。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7年1-3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245,579.60万元，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其中提取二期银团长期贷款100,000.00万元，建设银行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10,000.00万元，工商银行流动资金贷款30,000.00万元，中国农业银行贷款

20,000.00 万元, 储银行三年期流动资金贷款 20,000.00 万元; 收股东方投二期增资 55,579.60 万元。

2017 年 1-3 月,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为 245,987.81 万元, 其中: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7,050.00 万元, 为归还集团公司委托贷款本金/利息 22,550.00 万元, 付一期银团人民币长贷 1 季度本息 33,500.00 万元, 提前偿还建行跨境贷款本金 5 亿及利息 100,042.00 万元, 付工行流动资金贷款本金利息 50,000.00 万元;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937.81 万元, 其中, 付邮储银行固定资产贷款一季度利息 2,696.81 万元, 付农行流动资金贷款 1 季度本息 1,050.20 万元, 付二期银团人民币长期贷款 1 季度利息 1,214.76 万元, 付国开行短期贷款 1 季度利息 783.00 万元, 支付建行流动资金贷款 1 季度利息 1,988.36 万元, 付中行流贷 1 季度利息 489.38 万元, 付工行流动资金贷款利息 528.30 万元。

2017 年 1-3 月,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408.21 万元。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	2 - 3
利润表	4
现金流量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43

审计报告

德师深圳报(审)字(17)第P00022号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城港核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防城港核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防城港核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防城港核电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登民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叶华



2017年3月8日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附注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283,969,123.70	424,946,733.81
衍生金融资产		-	543,562.75
应收账款	8	520,763,002.42	181,724,307.69
预付款项	9	273,615,083.03	111,141,672.02
应收利息	10	18,333.33	-
其他应收款	11	7,890,217.30	8,551,908.34
存货	12	2,157,203,444.90	1,771,245,913.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	697,000,000.00	656,097,769.26
流动资产合计		3,940,459,204.68	3,184,251,867.2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5	-	30,000,000.00
固定资产	16	28,887,524,649.26	652,168,240.28
在建工程	17	4,115,994,242.57	27,325,748,585.87
无形资产	18	150,011,947.24	161,795,150.37
长期待摊费用	19	407,050,837.58	287,386,098.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448,499,098.24	1,774,907,959.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009,080,774.89	30,232,006,034.27
资产总计		37,949,539,979.57	33,416,257,901.47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 续

2016年12月31日

	附注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u>负债及所有者权益</u>			
<u>流动负债:</u>			
短期借款	22	4,025,500,000.00	425,500,000.00
应付账款	23	1,490,047,493.32	1,002,189,702.93
应付职工薪酬	24	1,014,436.16	985,093.86
应交税费	25	2,434,953.25	2,782,832.38
应付利息	26	47,980,413.07	111,886,459.01
其他应付款	27	584,061,965.17	7,730,045.71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28	3,080,000,000.00	2,335,328,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231,039,260.97	3,886,402,133.89
<u>非流动负债:</u>			
长期借款	29	22,485,236,200.00	23,812,413,417.20
预计负债	30	424,344,170.71	-
递延收益		12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909,700,370.71	23,812,413,417.20
负债合计		32,140,739,631.68	27,698,815,551.09
<u>所有者权益:</u>			
实收资本	31	5,850,000,000.00	5,85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32	(41,199,652.11)	(132,557,649.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08,800,347.89	5,717,442,350.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949,539,979.57	33,416,257,901.4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43页的财务报表于2017年3月8日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33	2,845,977,187.72	303,058.49
减：营业成本	34	1,640,366,071.80	199,500.00
税金及附加	35	16,723,524.68	-
管理费用		98,560,213.92	27,857,066.23
财务费用	36	999,735,054.70	(1,024,991.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7	(543,562.75)	543,562.75
投资收益	38	941,200.00	-
二、营业利润		90,989,959.87	(26,184,953.04)
加：营业外收入		774,249.84	-
减：营业外支出		323,736.18	187,084.17
三、利润总额		91,440,473.53	(26,372,037.21)
减：所得税费用	39	82,476.02	-
四、净利润(亏损)		91,357,997.51	(26,372,037.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357,997.51	(26,372,037.2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08,640,455.1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52,948.71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8,893,403.90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8,372,024.83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358,901.06	14,871,480.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64,311.81	574,107.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769,484.78	9,262,03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9,264,722.48	24,707,62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	1,249,628,681.42	(24,707,621.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1,2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39.16	5,76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187,182.22	74,256,870.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137,321.38	104,262,630.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17,682,156.47	4,884,536,833.4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943,938.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7,682,156.47	4,911,480,772.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2,544,835.09)	(4,807,218,141.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9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91,420,000.00	6,834,5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66,420,000.00	7,524,5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98,042,745.24	3,04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7,496,514.80	1,320,595,049.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5,539,260.04	4,368,095,049.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0,880,739.96	3,156,494,950.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7,803.60	(8,664,538.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40,977,610.11)	(1,684,095,350.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424,946,733.81	2,109,042,084.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283,969,123.70	424,946,733.8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15年12月31日余额及 2016年1月1日余额	5,850,000,000.00	(132,557,649.62)	5,717,442,350.38
二、2016年1月1日余额	5,850,000,000.00	(132,557,649.62)	5,717,442,350.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91,357,997.51	91,357,997.51
四、2016年12月31日余额	5,850,000,000.00	(41,199,652.11)	5,808,800,347.89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加：前期差错更正	5,160,000,000.00 -	- (106,185,612.41)	5,160,000,000.00 (106,185,612.41)
二、2015年1月1日余额	5,160,000,000.00	(106,185,612.41)	5,053,814,387.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6,372,037.21)	(26,372,037.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0,000,000.00	-	690,000,000.00
四、2015年12月31日余额	5,850,000,000.00	(132,557,649.62)	5,717,442,350.38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1. 基本情况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于2008年9月3日在广西防城港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范围: 核电站投资、建设与经营、发电(以上经营范围所涉及国家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50,000,000.00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母公司为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以后期间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持续经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 本公司累计亏损人民币41,199,652.11元, 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5,290,580,056.29元。

本公司管理层有信心在短期债务到期时进行展期或以新的融资渠道获取资金代替现有的短期债务。此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尚有未使用的银行借款信用额度人民币37,272,123,697.40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金融工具 - 续

实际利率法 - 续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贷款和应收款项。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金融工具 - 续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续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应收款项 - 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10%以上的应收款项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

组合1	本组合主要包括应收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内部单位的款项，此类应收款项历年没有发生坏账的情况，本公司对本组合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	--

组合2	本组合主要包括应收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外部单位且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收回的款项，如应收电网公司电费、应收政府补贴等，此类应收款项历年没有发生坏账的情况，本公司对本组合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	--

组合3	本组合为除组合1和组合2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结合历史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对本组合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

-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
1至2年	10%
2至3年	30%
3至4年	50%
4至5年	80%
5年以上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非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为核燃料、库存材料和委托加工物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周转材料为能够多次使用、逐渐转移其价值但仍保持原有形态但未确认为固定资产的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核电设施退役费按预计的退役支出经折现后的金额计入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首炉(初装料)核燃料费用的三分之二作为核电设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计入核电设施建造成本，采用与核电设施相一致的方法计提折旧；剩余部分首炉(初装料)核燃料费用计入存货，在首次装料至下次装料期间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固定资产 - 续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核电设施和非核电设施，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如下：

- 核电设施折旧方法

除核电设施退役费单列外，其他核电设施按照核岛、常规岛、辅助系统以及机械、电气、仪控、房屋、构筑物两个维度进行分类。核电设施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除房屋构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外，其他各类核电设施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常规岛及辅助系统机械类设备净残值率为5%，核电设施中其他固定资产净残值率为零。

本公司的核电设施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核岛	常规岛	辅助系统
机械类	30-40年	20-30年	20-30年
电气类	15-20年	15-20年	15-20年
仪控类	10-15年	10-15年	10-15年
房屋	40年	30年	30年
构筑物	25-40年	25年	25年
核电设施退役费	4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的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折旧率=报告期实际上网电量÷(实际上网电量+剩余折旧期预计上网电量)

当期折旧额=[固定资产期末原值×(1-预计净残值率)-期初已计提的折旧额-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期折旧率

- 非核电设施折旧方法

非核电设施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非核电设施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行政用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年	5%	9.5%
运输工具	5年	5%	19%
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设备	5年	5%	19%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固定资产 - 续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 续

- 非核电设施折旧方法 - 续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及土地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除商誉以外的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除商誉以外的非金融资产减值 - 续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职工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公司按规定发生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标准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政府补助 - 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所得税 - 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在运用附注4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本公司管理层基于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5.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本公司就固定资产厘定使用寿命和净残值。核电设施的使用寿命和净残值是以核电设施的设计年限、预计生产能力、预计损耗和国外核电站的运营经验等因素为基础作出的，其他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净残值是以类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的历史经验为基础作出的，可能因技术革新及严峻的行业竞争而有重大改变。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核电新技术的发展情况，一旦有迹象表明需要调整相关会计估计的假设，本公司将在有关迹象发生的期间作出调整。

公允价值计量和估值程序

本公司的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

6. 税项

<u>税种</u>	<u>计税依据</u>	<u>税率</u>
增值税	(注1)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注2、注3)

注1：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法确定的销售额的17%计算。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电行业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38号)的规定，本公司销售电力产品，自核电机组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15个年度内，统一实行增值税先征后返政策，返还比例分3个阶段逐级递减。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5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75%；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的第6至第10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70%；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的第11至第15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55%；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满15个年度以后，不再实行增值税先征后返政策。

6. 税项 - 续

注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 46 号)、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 80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4] 55 号)的规定, 本公司符合从事国家重点支持的分批次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的有关规定, 核电机组从 2016 年至 2018 年免缴企业所得税, 2019 年至 2021 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969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 69 号)第一条及第二条的规定, 企业既符合西部大开发 15% 优惠税率条件, 又符合《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国务院规定的各项税收优惠条件的, 可以同时享受。在涉及定期减免税的减半期内, 可以按照企业适用税率计算的应纳税额减半征税。

7.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元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元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83,969,108.44	1.0000	283,969,108.44	421,969,583.73	1.0000	421,969,583.73
美元	2.20	6.9370	15.26	457,898.29	6.4936	2,973,408.34
欧元	-	7.3068	-	527.36	7.0952	3,741.74
小计			283,969,123.70			424,946,733.81

8.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2	520,763,002.42	100.00	-	520,763,002.42	181,724,307.69	100.00	-	181,724,307.69
合计	520,763,002.42	100.00	-	520,763,002.42	181,724,307.69	100.00	-	181,724,307.69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520,763,002.42	100.00	-	520,763,002.42	181,724,307.69	100.00	-	181,724,307.69

注：应收账款的质押担保情况详见附注21。

9.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年以内	185,508,963.81	67.80	76,875,999.28	69.17
1至2年	54,192,893.98	19.81	34,265,672.74	30.83
2至3年	33,913,225.24	12.39	-	-
合计	273,615,083.03	100.00	111,141,672.02	100.00

(2) 预付款项按类别披露如下：

类别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68,395,698.04	59,054,786.74
其他不重大的预付款项	205,219,384.99	52,086,885.28
合计	273,615,083.03	111,141,672.02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为单项金额占预付款项余额10%以上的预付款项。

10.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333.33	-

11. 其他应收款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562,607.00	7.13	-	-	562,607.00	6.58	-	-
组合2	7,327,610.30	92.87	-	-	7,989,301.34	93.42	-	-
合计	7,890,217.30	100.00	-	-	8,551,908.34	100.00	-	-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3,421,492.50	43.36	-	3,421,492.50	947,954.24	11.08	-	947,954.24
1至2年	137.61	0.01	-	137.61	645,980.19	7.56	-	645,980.19
2至3年	148,587.19	1.88	-	148,587.19	3,820,000.00	44.67	-	3,820,000.00
3年以上	4,320,000.00	54.75	-	4,320,000.00	3,137,973.91	36.69	-	3,137,973.91
合计	7,890,217.30	100.00	-	7,890,217.30	8,551,908.34	100.00	-	8,551,908.34

12. 存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核燃料	249,885,335.99	367,472,506.10
库存材料	348,385,552.38	142,604,564.73
委托加工物资	1,558,932,556.53	1,261,168,842.50
合计	2,157,203,444.90	1,771,245,913.33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存货总计	2,157,203,444.90	1,771,245,913.33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注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委托贷款(注)	-	30,000,000.00

注：详见附注15所述。

14. 其他流动资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697,000,000.00	656,097,769.26

15.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委托贷款	-	30,000,000.00

注：本公司长期应收款系委托建设银行防城港分行对广西防城港市土地储备中心进行的委托贷款，贷款用于防城港核电项目用地及其进厂道路用地的征地拆迁安置，贷款期间为8年。利息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

16.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办公 及其他设备 人民币元	退役费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数	352,005,316.93	106,474,862.78	16,597,668.24	266,857,469.07	-	741,935,317.02
本年购置	-	50,364,756.88	3,213,804.04	22,859,973.14	-	76,438,534.06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6,127,663,929.01	22,330,981,501.00	-	367,641.30	408,805,531.33	28,867,818,602.64
本年减少额	-	260,249.27	19,011.58	1,267,389.68	-	1,546,650.53
年末数	6,479,669,245.94	22,487,560,871.39	19,792,460.70	288,817,693.83	408,805,531.33	29,684,645,803.19
累计折旧						
年初数	14,716,236.78	20,249,813.33	4,867,222.27	49,933,804.36	-	89,767,076.74
本年增加额	202,558,882.87	462,551,581.49	3,290,952.93	34,083,812.45	5,881,122.06	708,366,351.80
本年减少额	-	73,789.22	-	938,485.39	-	1,012,274.61
年末数	217,275,119.65	482,727,605.60	8,158,175.20	83,079,131.42	5,881,122.06	797,121,153.93
净值						
年初数	337,289,080.15	86,225,049.45	11,730,445.97	216,923,664.71	-	652,168,240.28
年末数	6,262,394,126.29	22,004,833,265.79	11,634,285.50	205,738,562.41	402,924,409.27	28,887,524,649.26

16. 固定资产 - 续

注：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净值计人民币6,262,394,126.29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337,289,080.15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的房产证尚在办理过程中。

17.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已重述)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本年 其他转出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核电站一期工程	26,393,896,081.09	3,102,684,332.15	28,867,818,602.64	443,741,841.99	185,019,968.61
核电站二期工程	931,852,504.78	2,999,121,769.18	-	-	3,930,974,273.96
	27,325,748,585.87	6,101,806,101.33	28,867,818,602.64	443,741,841.99	4,115,994,242.57
其中：资本化借款费用	4,067,654,288.00				258,256,543.11
减：减值准备	-				-
在建工程净值	27,325,748,585.87				4,115,994,242.57

注：2016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包含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258,256,543.11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4,067,654,288.00元)，本年度资本化的借款费用计人民币563,549,632.74元(上年度：人民币1,324,111,564.26元)，用于确定一般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利息资本化率为4.99%(上年度：5.95%)。

其他转出主要系1、2号机组首炉核燃料转入存货核算。

18.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人民币元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数	54,603,919.56	143,542,698.90	198,146,618.46
本年增加额	3,534,064.58	-	3,534,064.58
年末数	58,137,984.14	143,542,698.90	201,680,683.04
累计摊销			
年初数	26,166,587.77	10,184,880.32	36,351,468.09
本年计提额	12,352,615.75	2,964,651.96	15,317,267.71
年末数	38,519,203.52	13,149,532.28	51,668,735.80
净额			
年初数	28,437,331.79	133,357,818.58	161,795,150.37
年末数	19,618,780.62	130,393,166.62	150,011,947.24

1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摊销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生产准备人员培训费	287,236,098.60	3,181,731.79	36,302,228.81	254,115,601.58
进场道路	-	87,000,000.00	4,350,000.00	82,650,000.00
非居住区用地-租地费	-	62,179,061.00	1,556,143.20	60,622,917.80
应急公路	-	10,028,756.00	501,437.80	9,527,318.20
场地租赁费	150,000.00	-	15,000.00	135,000.00
合计	287,386,098.60	162,389,548.79	42,724,809.81	407,050,837.58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412,608,589.61	597,974,652.48
预付长期资产款	23,932,544.63	1,102,796,281.67
预付土地购置款	11,957,964.00	74,137,025.00
合计	448,499,098.24	1,774,907,959.15

21. 所有权受限制的资产

如附注29所述，本公司已将拥有处分权的售电合同应收账款及一期工程项目下的保险权益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团成员，以获取银团贷款。上述资产的所有权存在限制，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尚未解除。

22. 短期借款

类别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4,025,500,000.00	425,500,000.00

23.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1,466,776,422.01	980,993,909.60
1至2年	12,179,490.78	13,424,491.45
2至3年	3,320,278.65	7,771,301.88
3年以上	7,771,301.88	-
合计	1,490,047,493.32	1,002,189,702.93

24. 应付职工薪酬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12,684,319.68	212,684,319.68	-
职工福利费	-	26,783,596.91	26,783,596.91	-
社会保险费	-	57,362,752.12	57,362,752.12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11,225,770.16	11,225,770.16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8,192,568.53	8,192,568.53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5,308,293.25	25,308,293.25	-
年金缴费	-	9,445,863.90	9,445,863.90	-
失业保险费	-	1,091,357.38	1,091,357.38	-
工伤保险费	-	1,235,775.67	1,235,775.67	-
生育保险费	-	863,123.23	863,123.23	-
住房公积金	-	24,826,181.15	24,826,181.15	-
工会经费与职工教育经费	985,093.86	7,668,680.03	7,639,337.73	1,014,436.16
其他	-	14,415,209.72	14,415,209.72	-
合计	985,093.86	343,740,739.61	343,711,397.31	1,014,436.16

25.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个人所得税	2,434,953.25	2,498,239.22
营业税	-	249,643.13
其他	-	34,950.03
合计	2,434,953.25	2,782,832.38

26.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长期借款利息	43,214,138.27	55,708,090.60
短期借款利息	4,766,274.80	473,710.88
应付债券利息	-	55,704,657.53
合计	47,980,413.07	111,886,459.01

27.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584,054,340.09	4,092,427.78
1至2年	6,106.58	3,587,237.73
3年以上	1,518.50	50,380.20
合计	584,061,965.17	7,730,045.71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质押借款(注1)	1,340,000,000.00	815,328,000.00
信用借款	1,740,000,000.00	2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2)	-	1,500,000,000.00
合计	3,080,000,000.00	2,335,328,000.00

注1：质押借款情况详见附注29。

注2：2012年6月27日，本公司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非公开定向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为30亿，有效期两年。2014年6月9日，本公司已发行第二期定向工具人民币15亿，并已于2016年6月26日到期，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9. 长期借款

类别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质押借款(注1, 注2)	20,625,236,200.00	19,362,413,417.20
信用借款	4,940,000,000.00	5,285,328,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80,000,000.00	835,328,000.00
合计	22,485,236,200.00	23,812,413,417.20

注1：本公司以广西防城港一期工程项目售电应收款为质押，于2010年7月29日与牵头行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行及国家开发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签订一系列银团协议，取得总额度为等值人民币199.39亿元的综合额度借款，用于本公司一期工程项目建设；

本公司以广西防城港二期工程项目售电应收款为质押，于2016年2月16日与上述金融机构签订一系列银团协议，取得总额度为等值人民币285.2856亿元以及等值2.4566亿美元的综合额度借款，用于本公司二期工程项目建设。

注2：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30.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弃置费	422,544,170.71	-
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1,800,000.00	-
合计	424,344,170.71	-

31. 实收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50,000,000.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已全部到位。投资者按照本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投入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注2)	年末余额	
	折合 人民币元 (注1)	出资比例 %		折合 人民币元	出资比例 %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3,568,500,000.00	61.00	(3,568,500,000.00)	-	-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81,500,000.00	39.00		2,281,500,000.00	39.00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	3,568,500,000.00	3,568,500,000.00	61.00
合计	5,850,000,000.00	100.00	-	5,850,000,000.00	100.00

31. 实收资本 - 续

注1：上述各方投入资本已经广西桂鑫诚会计师事务所桂鑫诚验字(2008)第43号、桂鑫诚验字(2009)第21号、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防城港分所祥浩会事验字(2010)第143号、祥浩会事验字(2011)第081号、祥浩会事验字(2011)第197号、祥浩会事验字(2012)第044号、祥浩会事验字(2012)第208号、验资报告文号为祥浩会师验字(2013)第247、验资报告文号为祥浩会师验字(2013)第543验资报告验证。2014年新公司法颁布后取消了原公司法第二十九条股东缴纳出资后，必须经依法设立的验资机构验资并出具证明的规定。2014年至2016年出资无须验资机构出具验资报告。于2014年经股东大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900,000,000.00元，于2015年经股东大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90,000,000.00元。

注2：2015年9月25日，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广核集团有限公司订立股权转让协议，向中广核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防城港核电61%股权，上述交易于2016年11月30日完成。

32. 未分配利润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32,557,649.62)	
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06,185,612.41)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2,557,649.62)	(106,185,612.41)
加：本年净利润	91,357,997.51	(26,372,037.21)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1,199,652.11)	(132,557,649.62)
减：应付利润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41,199,652.11)	(132,557,649.62)

33. 营业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售电业务	2,845,612,144.95	-
其他业务	365,042.77	303,058.49
合计	2,845,977,187.72	303,058.49

34. 营业成本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售电业务	1,640,326,071.80	-
其他业务	40,000.00	199,500.00
合计	1,640,366,071.80	199,500.00

35. 税金及附加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房产税	13,660,394.01	-
其他	3,063,130.67	-
合计	16,723,524.68	-

36. 财务费用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利息支出	1,543,590,468.86	1,324,111,564.26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563,549,632.74)	(1,324,111,564.26)
减：利息收入	(4,160,835.90)	(1,024,991.95)
汇兑差额	23,179,089.70	-
减：已资本化的汇兑差额	(13,131,761.06)	-
手续费及其他	13,807,725.84	-
合计	999,735,054.70	(1,024,991.95)

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543,562.75)	543,562.75

38. 投资收益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收益	941,200.00	-

39. 所得税费用

<u>项目</u>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82,476.02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82,476.02	-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u>项目</u>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91,440,473.53	(26,372,037.21)
按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860,118.38	(6,593,009.30)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01,524.68	-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93,125.00)	-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22,786,042.04)	6,593,009.30
合计	82,476.02	-

本公司认为在未来税法认定的可结转以前年度亏损的年限内不能确定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未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2017年	-	57,880,979.39
2018年	-	22,329,366.83
2019年	14,711,540.15	25,975,266.19
2020年	26,372,037.21	26,372,037.21
	41,083,577.36	52,347,303.40

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现金	283,969,123.70	424,946,733.81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3,969,123.70	424,946,733.81
合计	283,969,123.70	424,946,733.81

4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1,357,997.51	(26,372,037.21)
加：固定资产折旧	585,188,627.40	3,149,444.71
无形资产摊销	9,619,499.61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106,267.6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96,160.18	187,084.1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543,562.75	(543,562.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2,721,671.90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1,200.00)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85,957,531.57)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20,101,311.38)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37,794,937.37	(1,128,55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628,681.42	(24,707,621.5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83,969,123.70	424,946,733.8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24,946,733.81	2,109,042,084.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977,610.11)	(1,684,095,350.90)

4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法人代表	企业类型	组织 机构代码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表决权 比例 %	持股 比例 %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张吉明	股份有限公司	09367708-7	深圳	核电工业	人民币4,544,875.00	61.00	61.00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冯柳江	有限责任公司	19822906-1	南宁	能源工业	人民币667,873.93	39.00	39.00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其通过子公司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61%的股权。

(2) 与本公司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市核电机电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市核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深圳)辐射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市白鹭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中广核沃尔辐照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国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久源(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铀业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4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有关期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a)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本公司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3,013,936,057.98	66.45	1,887,316,812.39	72.72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178,146,321.35	25.98	113,866,415.01	4.39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103,606,236.70	2.28	43,554,428.62	1.68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76,225,564.31	1.68	65,884,830.20	2.54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59,185,108.15	1.30	49,870,805.89	1.92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0,367,834.32	0.67	27,592,295.29	1.06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2,543,701.51	0.50	22,016,760.64	0.85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3,548,936.77	0.30	24,008,922.73	0.93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0,874,653.96	0.24	4,717,739.54	0.18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6,319,979.86	0.14	6,710,157.99	0.26
深圳市核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4,951,058.90	0.11	3,567,548.75	0.14
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706,154.73	0.10	693,222.64	0.03
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4,191,924.48	0.09	-	-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3,310,500.00	0.07	27,507,474.37	1.06
中广核(深圳)辐射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3,156,881.98	0.07	3,820,142.84	0.15
深圳市白鹭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441,255.57	0.01	105,046.00	-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34,373.46	0.01	300,000.00	0.01
深圳市核机电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263,763.64	0.01	8,456,244.38	0.33
中广核久源(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135,042.78	0.01	-	-
中广核铀业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78,867.92	0.00	-	-
中广核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76,290.57	0.00	-	-
深圳中广核沃尔辐照技术有限公司	29,358.97	0.00	-	-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097.40	0.00	95,614.10	-
深圳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210.14	0.00	18,889.75	-
中国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	-	301,846,120.05	11.63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	-	434,957.25	0.02
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	-	(3,410.30)	-
中广核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14,999.99)	-	515,000.00	0.02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1,031,626.89)	(0.02)	2,322,009.54	0.08
合计	4,535,390,548.57	100.00	2,595,218,027.67	100.00

上述交易以双方协议约定的价格进行。

(b) 存款利息收入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775,706.32	100.00	765,880.50	100.00

4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有关期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c) 贷款利息支出及手续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7,653,662.51	52.77	35,093,724.94	38.76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24,721,788.20	34.65	49,648,058.34	54.85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8,975,463.76	12.58	5,789,458.13	6.39
合计	71,350,914.47	100.00	90,531,241.41	100.00

上述交易以双方协议约定的价格进行。

(d)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科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81,006,932.72	7,535,569.22
预付款项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33,913,225.24	33,913,225.24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	-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900,000.00	-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548,647.20	272,392.80
		54,361,872.44	34,185,618.04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核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2,607.00	2,607.00
		562,607.00	562,607.00
应收利息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333.3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	749,203,849.65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245,500,000.00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	3,500,000.00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	2,220,000.00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1,134,000.00
		10,000,000.00	1,011,557,849.65

4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有关期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d)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 续:

科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应付账款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604,826,646.93	501,241,818.43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31,437,044.23	12,662,500.00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42,978,626.03	3,731,857.83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9,484,800.00	14,949,100.61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25,149,762.50	12,695,504.50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23,172,490.02	15,837,146.47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9,663,843.87	6,120,000.00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6,112,256.29	2,376,823.26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5,030,326.69	3,978,430.27
	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3,110,000.00	-
	中广核(深圳)辐射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2,910,421.05	4,049,351.52
	深圳市核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2,592,112.86	169,500.00
	深圳市核电机电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1,394,998.79	3,850,739.81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1,270,500.00	292,160,868.66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867,546.00	-
	中广核久源(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158,000.00	-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145,374.91	5,375,220.28
	深圳市白鹭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78,490.23	-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60,930.58	205,230.58
	深圳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966.65	6,582.24
	中广核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1,580.00	-
	中广核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	515,000.00
	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	62,700.84
		<u>1,200,447,717.63</u>	<u>879,988,375.30</u>
其他应付款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350,750,000.00	3,533,800.00
	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3,010,020.07	3,434,476.78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7,801.99	-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18.50	1,518.50
		<u>353,769,340.56</u>	<u>6,969,795.28</u>
应付利息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67,537.63	1,214,771.41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20,708.13	220,708.13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	7,728,175.00
		<u>1,288,245.76</u>	<u>9,163,654.54</u>

4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有关期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d)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 续:

科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25,500,000.00	225,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40,383,580.00	-
长期借款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75,116,420.00	640,652,072.00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	790,000,000.00
		575,116,420.00	1,430,652,072.00

43.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衍生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其他非流动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相应附注。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43.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 市场风险

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英镑、日元有关，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6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币种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美元	15.26	2,973,408.34
	欧元	-	3,741.74
衍生金融资产	欧元	-	543,562.75
应付账款	美元	98,888.06	97,024.12
	欧元	516,594.49	446,442.90
应付利息	美元	-	4,793,899.68
	欧元	-	3,685,432.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美元	-	389,616,000.00
	欧元	-	425,712,000.00
长期借款	美元	-	365,066,945.20
	欧元	-	38,030,272.00

本公司管理层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必要时考虑对冲重大的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5%	(30,773.36)	(30,773.36)	(61,196,365.17)	(61,196,365.17)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5%	30,773.36	30,773.36	61,196,365.17	61,196,365.17

43.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2 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资产	增加1%	-	-	300,000.00	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资产	减少1%	-	-	(300,000.00)	(300,000.00)
长期应收款	增加1%	-	-	300,000.00	300,000.00
长期应收款	减少1%	-	-	(300,000.00)	(300,000.00)
短期借款	增加1%	(26,255,000.00)	(26,255,000.00)	(4,255,000.00)	(4,255,000.00)
短期借款	减少1%	26,255,000.00	26,255,000.00	4,255,000.00	4,25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增加1%	(2,400,000.00)	(2,4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减少1%	2,400,000.00	2,4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长期借款	增加1%	(27,000,000.00)	(27,000,000.00)	(37,853,280.00)	(37,853,280.00)
长期借款	减少1%	27,000,000.00	27,000,000.00	37,853,280.00	37,853,280.00

43.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2). 信用风险

2016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经营管理部门组织相关部门共同对客户信用状况进行监控，实施信用评估，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本公司指定部门、指定人员进行催收，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5,290,580,056.29元。公司目前尚有未使用的银行借款信用额度人民币37,272,123,697.40元，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6.12.31	1年以内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108,922,505.63	-	-	4,108,922,505.63
应付账款	1,490,047,493.32	-	-	1,490,047,493.32
应付利息	47,980,413.07	-	-	47,980,413.07
其他应付款	584,061,965.17	-	-	584,061,965.17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3,124,391,375.00	-	-	3,124,391,375.00
长期借款	1,387,308,256.31	5,983,034,800.26	36,458,514,194.98	43,828,857,251.55
合计	10,742,712,008.50	5,983,034,800.26	36,458,514,194.98	53,184,261,003.74

44. 资本管理

本公司通过优化负债与股东权益的结构来管理资本，以确保主体能够持续经营，并同时最大限度增加股东回报。本公司自2016年起采用的整体策略维持不变。

本公司的资本结构由本公司的净债务（附注7、22及29中详细披露的借款与现金和银行存款余额抵减后的净额）和股东权益（包括分别在附注31至32中披露的实收资本未分配利润）组成。

本公司并未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管理要求。

45. 承诺事项

(1) 经营租赁承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一年	643,986.10	1,279,635.2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二年	540,591.90	540,591.9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三年	34,000.00	775,008.57
以后年度	201,416.67	775,008.57
合计	<u>1,419,994.67</u>	<u>3,370,244.30</u>

(2) 资本承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 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u>4,330,568,198.95</u>	<u>11,268,599,168.34</u>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589780442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主体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深南东路5001号华润大厦1201-06, 1301-03单元
负责人 邓迎章
成立日期 2012年11月30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市场监管部门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品质监督管理局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应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的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08月17日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分所

负责人:

邓迎春

办公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深南东路5001号

华润大厦1201-06, 1301-03单元

分所编号:

310000124701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4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2年9月14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	2 - 3
利润表	4
现金流量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45

审计报告

德师深圳报(审)字(16)第P0220号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城港核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防城港核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防城港核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防城港核电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蓉民



中国注册会计师

贺日新



2016年4月4日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已重述)	2014年01月01日 人民币元 (已重述)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	424,946,733.81	2,109,042,084.71	808,428,592.99
衍生金融资产	543,562.75	-	-
应收账款 9	181,724,307.69	-	-
预付款项 10	111,141,672.02	73,383,158.70	-
应收利息 11	-	4,551,458.87	-
其他应收款 12	8,551,908.34	41,865,478.64	13,367,559.12
存货 13	1,771,245,913.33	695,031,879.34	314,706,799.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	30,000,000.00	30,000,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15	656,097,769.26	-	-
流动资产合计	3,184,251,867.20	2,953,874,060.26	1,136,502,951.5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6	30,000,000.00	60,000,000.00	90,000,000.00
固定资产 17	652,168,240.28	492,926,835.24	30,284,015.98
在建工程 18	27,325,748,585.87	23,321,973,742.22	20,074,839,978.95
无形资产 19	161,795,150.37	164,149,339.59	172,904,208.62
固定资产清理	-	37,261.50	-
长期待摊费用 20	287,386,098.60	282,226,339.81	272,711,683.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	1,774,907,959.15	1,317,009,545.26	574,256,117.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232,006,034.27	25,638,323,063.62	21,214,996,004.44
资产总计	33,416,257,901.47	28,592,197,123.88	22,351,498,955.94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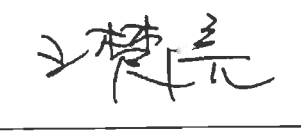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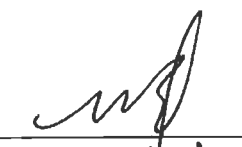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已重述)	2014年01月01日 人民币元 (已重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	425,500,000.00	2,250,000,000.00	1,5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4	1,002,189,702.93	654,908,845.23	2,641,946,717.77
应付职工薪酬	25	985,093.86	315,549.76	2,172,128.10
应交税费	26	2,782,832.38	522,895.03	1,192,890.70
应付利息	27	111,886,459.01	108,369,944.32	73,509,662.89
其他应付款	28	7,730,045.71	8,494,165.45	6,067,229.15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29	2,335,328,000.00	350,000,000.00	2,528,94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886,402,133.89	3,372,611,399.79	6,753,833,628.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	23,812,413,417.20	18,665,771,336.50	11,417,875,673.55
应付债券	31	-	1,500,00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812,413,417.20	20,165,771,336.50	11,417,875,673.55
负债合计		27,698,815,551.09	23,538,382,736.29	18,171,709,302.1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2	5,850,000,000.00	5,160,000,000.00	4,26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33	(132,557,649.62)	(106,185,612.41)	(80,210,346.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17,442,350.38	5,053,814,387.59	4,179,789,653.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416,257,901.47	28,592,197,123.88	22,351,498,955.94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45页的财务报表于2016年4月4日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已重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303,058.49	251,240.35
减：营业成本		199,500.00	67,314.00
管理费用		27,857,066.23	26,858,368.19
财务费用	34	(1,024,991.95)	(699,175.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5	543,562.75	-
二、营业利润		(26,184,953.04)	(25,975,266.19)
减：营业外支出		187,084.17	-
三、利润总额		(26,372,037.21)	(25,975,266.19)
减：所得税费用	36	-	-
四、净利润(亏损)		(26,372,037.21)	(25,975,266.1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372,037.21)	(25,975,266.19)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已重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已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71,480.98	16,085,381.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4,107.11	1,273,454.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2,033.43	8,171,617.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07,621.52	25,530,45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	(24,707,621.52)	(25,530,453.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60.00	8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256,870.49	55,507,469.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262,630.49	55,507,549.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84,536,833.45	5,845,155,835.3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43,938.59	18,712,551.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11,480,772.04	5,863,868,387.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7,218,141.55)	(5,808,360,837.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0,000,000.00	9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34,590,000.00	13,274,050,400.00
收到其他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24,590,000.00	14,174,050,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47,500,000.00	5,898,94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0,595,049.57	1,118,061,661.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8,095,049.57	7,017,006,661.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494,950.43	7,157,043,738.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64,538.26)	(22,538,955.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684,095,350.90)	1,300,613,491.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109,042,084.71	808,428,592.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424,946,733.81	2,109,042,084.7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14年12月31日余额	5,160,000,000.00	-	5,160,000,000.00
加：前期差错更正	-	(106,185,612.41)	(106,185,612.41)
二、2015年1月1日余额	5,160,000,000.00	(106,185,612.41)	5,053,814,387.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26,372,037.21)	(26,372,037.2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0,000,000.00	-	690,000,000.00
(一)、(二)和(三)小计	690,000,000.00	(26,372,037.21)	663,627,962.79
四、2015年12月31日余额	5,850,000,000.00	(132,557,649.62)	5,717,442,350.38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13年12月31日余额	4,260,000,000.00	-	4,260,000,000.00
加：前期差错更正	-	(80,210,346.22)	(80,210,346.22)
二、2014年1月1日余额	4,260,000,000.00	(80,210,346.22)	4,179,789,653.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25,975,266.19)	(25,975,266.1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00	-	900,000,000.00
(一)、(二)和(三)小计	900,000,000.00	(25,975,266.19)	874,024,733.81
四、2014年12月31日余额	5,160,000,000.00	(106,185,612.41)	5,053,814,387.59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1. 基本情况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于2008年9月3日在广西防城港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范围: 核电站投资、建设与经营、发电(以上经营范围所涉及国家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50,000,000.00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控股母公司为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于2014年新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持续经营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 本公司累计亏损人民币132,557,649.62元, 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702,150,266.69元。

本公司管理层有信心在短期债务到期时进行展期或以新的融资渠道获取资金代替现有的短期债务。此外,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本公司尚有未使用的银行借款信用额度人民币6,311,278,582.80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金融工具 - 续

实际利率法 - 续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贷款和应收款项。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金融工具 - 续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续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应收款项 - 续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10%以上的应收款项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1	本组合主要包括应收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内部单位的款项，此类应收款项历年没有发生坏账的情况，本公司对本组合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	本组合主要包括应收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外部单位且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收回的款项，如应收电网公司电费、应收政府补贴等，此类应收款项历年没有发生坏账的情况，本公司对本组合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3	本组合为除组合1和组合2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结合历史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对本组合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
1至2年	10%
2至3年	30%
3至4年	50%
4至5年	80%
5年以上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非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为核燃料、库存材料和委托加工物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周转材料为能够多次使用、逐渐转移其价值但仍保持原有形态但未确认为固定资产的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核电设施退役费按预计的退役支出经折现后的金额计入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首炉(初装料)核燃料费用的三分之二作为核电设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计入核电设施建造成本，采用与核电设施相一致的方法计提折旧；剩余部分首炉(初装料)核燃料费用计入存货，在首次装料至下次装料期间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固定资产 - 续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核电设施和非核电设施，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如下：

- 核电设施折旧方法

除核电设施退役费单列外，其他核电设施按照核岛、常规岛、辅助系统以及机械、电气、仪控、房屋、构筑物两个维度进行分类。核电设施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除房屋构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外，其他各类核电设施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常规岛及辅助系统机械类设备净残值率为5%，核电设施中其他固定资产净残值率为零。

本公司的核电设施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核岛	常规岛	辅助系统
机械类	30-40年	20-30年	20-30年
电气类	15-20年	15-20年	15-20年
仪控类	5-15年	10-15年	10-15年
房屋	40年	30年	30年
构筑物	25-40年	25年	25年
核电设施退役费	4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的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折旧率=报告期实际上网电量÷(实际上网电量+剩余折旧期预计上网电量)

当期折旧额=[固定资产期末原值×(1-预计净残值率)-期初已计提的折旧额-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期折旧率

- 非核电设施折旧方法

非核电设施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非核电设施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行政用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年	5%	9.5%
运输工具	5年	5%	19%
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设备	5年	5%	19%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 续

- 非核电设施折旧方法 - 续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及土地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非金融资产减值 - 续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职工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公司按规定发生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标准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政府补助 - 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所得税 - 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在运用附注4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本公司管理层基于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5.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本公司就固定资产厘定使用寿命和净残值。核电设施的使用寿命和净残值是以核电设施的设计年限、预计生产能力、预计损耗和国外核电站的运营经验等因素为基础作出的，其他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净残值是以类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的历史经验为基础作出的，可能因技术革新及严峻的行业竞争而有重大改变。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核电新技术的发展情况，一旦有迹象表明需要调整相关会计估计的假设，本公司将在有关迹象发生的期间作出调整。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是指现行投标价，对于将获得的资产或已持有的负债则指现行出标价。在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本公司对公允价值的确定有赖于估值技术的运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现行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当未来现金流量与预测发生偏离时，本公司需对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调整。

6. 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2015年度发现如下会计差错：

- 在建工程

以前年度，本公司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一期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生的与工程建设不直接相关的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而将其计入在建工程。

- 其他应付款

以前年度，本公司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税务局返还的手续费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前期差错更正对2014年1月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所有者权益的影响如下：

	对2014年1月1日 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	-	(80,472,701.55)	(80,472,701.55)
其他应付款	-	262,355.33	262,355.33
合计	-	(80,210,346.22)	(80,210,346.22)

6. 前期差错更正 - 续

上述前期差错更正对2014年1月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所有者权益的影响如下：

	对2014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	-	(106,631,894.09)	(106,631,894.09)
其他应付款	-	446,281.68	446,281.68
合计	-	(106,185,612.41)	(106,185,612.41)

上述前期差错更正对2014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列示如下：

	2014年度 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	(26,159,192.54)
其他应付款	183,926.35
合计	(25,975,266.19)

7.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注1)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注2、注3)

注1：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法确定的销售额的17%计算。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电行业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38号)的规定，本公司销售电力产品，自核电机组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15个年度内，统一实行增值税先征后返政策，返还比例分3个阶段逐级递减。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5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75%；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的第6至第10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70%；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的第11至第15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55%；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满15个年度以后，不再实行增值税先征后返政策。

7. 税项 - 续

注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 46 号)、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 80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4] 55 号)的规定, 本公司符合从事国家重点支持的分批次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优惠的有关规定, 1 号核电机组从 2016 年至 2018 年免缴企业所得税, 2019 年至 2021 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969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69 号)第一条及第二条的规定, 企业既符合西部大开发 15% 优惠税率条件, 又符合《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国务院规定的各项税收优惠条件的, 可以同时享受。在涉及定期减免税的减半期内, 可以按照企业适用税率计算的应纳税额减半征税。

8.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元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元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21,969,583.73	1.0000	421,969,583.73	1,922,730,089.20	1.0000	1,922,730,089.20
美元	457,898.29	6.4936	2,973,408.34	8,055,294.68	6.1190	49,290,348.15
欧元	527.36	7.0952	3,741.74	18,378,352.83	7.4556	137,021,647.36
小计			424,946,733.81			2,109,042,084.71

9.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2	181,724,307.69	100.00	-	181,724,307.69	-	-	-	-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应收账款 - 续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181,724,307.69	100.00	-	181,724,307.69	-	-	-	-

注：应收账款的质押担保情况详见附注22。

10.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年以内	76,875,999.28	69.17	73,383,158.70	100.00
1至2年	34,265,672.74	30.83	-	-
合计	111,141,672.02	100.00	73,383,158.70	100.00

(2) 预付款项按类别披露如下：

类别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59,054,786.74	67,826,451.00
其他不重大的预付款项	52,086,885.28	5,556,707.70
合计	111,141,672.02	73,383,158.70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为单项金额占预付款项余额10%以上的预付款项。

11.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509,958.00
外部银行	-	4,041,500.87
合计	-	4,551,458.87

12. 其他应收款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组合1	562,607.00	6.58	-	-	560,380.00	1.34	-	-
组合2	7,989,301.34	93.42	-	-	41,305,098.64	98.66	-	-
合计	8,551,908.34	100.00	-	-	41,865,478.64	100.00	-	-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947,954.24	11.08	-	947,954.24	30,581,469.79	73.05	-	30,581,469.79
1至2年	645,980.19	7.56	-	645,980.19	3,820,000.00	9.12	-	3,820,000.00
2至3年	3,820,000.00	44.67	-	3,820,000.00	1,305,371.85	3.12	-	1,305,371.85
3年以上	3,137,973.91	36.69	-	3,137,973.91	6,158,637.00	14.71	-	6,158,637.00
合计	8,551,908.34	100.00	-	8,551,908.34	41,865,478.64	100.00	-	41,865,478.64

13. 存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核燃料	367,472,506.10	-
库存材料	142,604,564.73	45,086,365.34
委托加工物资	1,261,168,842.50	649,945,514.00
合计	1,771,245,913.33	695,031,879.34
减: 存货跌价准备	-	-
存货总计	1,771,245,913.33	695,031,879.34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已重述)
委托贷款(注)	30,000,000.00	30,000,000.00

注: 详见附注16所述。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其他流动资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656,097,769.26	-

16.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已重述)
委托贷款	30,000,000.00	60,000,000.00

注：本公司长期应收款系委托建设银行防城港分行对广西防城港市土地储备中心进行的委托贷款，贷款用于防城港核电项目用地及其进厂道路用地的征地拆迁安置，贷款期间为8年。利息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

17.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运输工具 人民币元	办公 及其他设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已重述)				
年初数	184,589,943.32	13,232,662.35	319,227,335.53	517,049,941.20
本年购置	-	3,365,005.89	50,414,664.12	53,779,670.01
在建工程转入	167,415,373.61	-	4,446,487.30	171,861,860.91
本年处置	-	-	756,155.10	756,155.10
年末数	352,005,316.93	16,597,668.24	373,332,331.85	741,935,317.02
累计折旧				
年初数	6,806,870.19	1,970,088.17	15,346,147.60	24,123,105.96
本年计提	7,909,366.59	2,897,134.10	55,439,742.69	66,246,243.38
本年减少	-	-	602,272.60	602,272.60
年末数	14,716,236.78	4,867,222.27	70,183,617.69	89,767,076.74
净额				
年初数	177,783,073.13	11,262,574.18	303,881,187.93	492,926,835.24
年末数	337,289,080.15	11,730,445.97	303,148,714.16	652,168,240.28

注：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净值计人民币337,289,080.15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77,783,073.13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的房产证尚在办理过程中。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已重述)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本年 其他转出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核电站一期工程	22,559,989,542.22	4,378,400,664.66	(171,861,860.91)	(372,632,264.88)	26,393,896,081.09
核电站二期工程	761,984,200.00	169,868,304.78	-	-	931,852,504.78
	<u>23,321,973,742.22</u>	<u>4,548,268,969.44</u>	<u>(171,861,860.91)</u>	<u>(372,632,264.88)</u>	<u>27,325,748,585.87</u>
其中：资本化借款费用	<u>2,786,313,432.07</u>	<u>1,324,111,564.26</u>	-	(42,770,708.33)	<u>4,067,654,288.00</u>
减：减值准备	-				-
在建工程净值	<u>23,321,973,742.22</u>				<u>27,325,748,585.87</u>

注：2015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包含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4,067,654,288.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786,313,432.07元)，本年度资本化的借款费用计人民币1,324,111,564.26元(上年度：人民币1,103,676,635.60元)，用于确定一般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利息资本化率为5.95%(上年度：5.87%)。

其他转出主要系1号机组首炉核燃料转入存货核算。

19.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人民币元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预计使用年限	5年	40-50年	
原值			
年初数	44,372,573.71	143,542,698.90	187,915,272.61
本年增加额	10,231,345.85	-	10,231,345.85
本年减少额	-	-	-
年末数	<u>54,603,919.56</u>	<u>143,542,698.90</u>	<u>198,146,618.46</u>
累计摊销			
年初数	16,545,704.66	7,220,228.36	23,765,933.02
本年计提额	9,620,883.11	2,964,651.96	12,585,535.07
年末数	<u>26,166,587.77</u>	<u>10,184,880.32</u>	<u>36,351,468.09</u>
净额			
年初数	<u>27,826,869.05</u>	<u>136,322,470.54</u>	<u>164,149,339.59</u>
年末数	<u>28,437,331.79</u>	<u>133,357,818.58</u>	<u>161,795,150.37</u>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生产准备人员培训费	282,226,339.81	5,009,758.79	287,236,098.60
场地租赁费	-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282,226,339.81	5,159,758.79	287,386,098.60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597,974,652.48	1,074,819,414.67
预付长期资产款	1,102,796,281.67	168,053,105.59
预付土地购置款	74,137,025.00	74,137,025.00
合计	1,774,907,959.15	1,317,009,545.26

22. 所有权受限制的资产

如附注30所述，本公司已将拥有处分权的售电合同应收账款及一期工程项目下的保险权益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团成员，以获取银团贷款。上述资产的所有权存在限制，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尚未解除。

23. 短期借款

类别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425,500,000.00	2,250,000,000.00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980,993,909.60	645,167,641.55
1至2年	13,424,491.45	9,716,573.68
2至3年	7,771,301.88	24,630.00
合计	1,002,189,702.93	654,908,845.23

25. 应付职工薪酬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72,990,412.56	172,990,412.56	-
职工福利费	-	23,276,517.69	23,276,517.69	-
社会保险费	-	51,183,510.07	51,183,510.07	-
其中: 基本医疗保险费	-	9,186,201.57	9,186,201.57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8,006,305.58	8,006,305.58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2,554,889.08	22,554,889.08	-
年金缴费	-	8,305,303.60	8,305,303.60	-
失业保险费	-	1,655,370.84	1,655,370.84	-
工伤保险费	-	542,116.34	542,116.34	-
生育保险费	-	933,323.06	933,323.06	-
住房公积金	-	26,399,601.09	26,399,601.09	-
工会经费与职工教育经费	315,549.76	5,994,052.88	5,324,508.78	985,093.86
其他	-	9,773,618.39	9,773,618.39	-
合计	315,549.76	289,617,712.68	288,948,168.58	985,093.86

26.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营业税	249,643.13	-
个人所得税	2,498,239.22	522,895.03
其他	34,950.03	-
合计	2,782,832.38	522,895.03

27.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长期借款利息	55,708,090.60	47,786,499.50
应付债券利息	55,704,657.53	56,478,333.33
短期借款利息	473,710.88	4,105,111.49
合计	111,886,459.01	108,369,944.32

28.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已重述)
1年以内	4,092,427.78	8,387,274.81
1至2年	3,587,237.73	49,510.44
2至3年	-	55,861.70
3年以上	50,380.20	1,518.50
合计	7,730,045.71	8,494,165.4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情况说明

债权单位名称	2015.12.31 人民币元	账龄	未偿还原因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3,533,800.00	1至2年	尚未结算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质押借款(注1)	815,328,000.00	-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35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2)	1,500,000,000.00	-
合计	2,335,328,000.00	350,000,000.00

注1：质押借款情况详见附注30。

注2：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情况详见附注31。

30. 长期借款

类别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质押借款(注1，注2)	19,362,413,417.20	15,461,295,336.50
信用借款	5,285,328,000.00	3,554,476,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35,328,000.00	350,000,000.00
合计	23,812,413,417.20	18,665,771,336.50

注1：本公司以售电应收款为质押，于2010年7月29日与牵头行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行及国家开发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签订一系列银团协议，取得总额度为等值人民币199.39亿元的综合额度借款，用于本公司一期工程项目建设。

注2：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31. 应付债券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注)	-	1,500,000,000.00

注：2012年6月27日，本公司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非公开定向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为30亿，有效期两年。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发行第二期定向工具人民币15亿，并将于2016年6月26日到期。

32. 实收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50,000,000.0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已全部到位。投资者按照本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投入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注2)	年末余额	
	折合 人民币元 (注1)	出资比例 %		折合 人民币元	出资比例 %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3,147,600,000.00	61.00	420,900,000.00	3,568,500,000.00	61.00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2,400,000.00	39.00	269,100,000.00	2,281,500,000.00	39.00
合计	5,160,000,000.00	100.00	690,000,000.00	5,850,000,000.00	100.00

注1：上述各方投入资本已经广西桂鑫诚会计师事务所桂鑫诚验字(2008)第43号、桂鑫诚验字(2009)第21号，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防城港分所祥浩会事验字(2010)第143号、祥浩会事验字(2011)第081号、祥浩会事验字(2011)第197号、祥浩会事验字(2012)第044号、祥浩会事验字(2012)第208号、验资报告文号为祥浩会师验字(2013)第247、验资报告文号为祥浩会师验字(2013)第543验资报告验证。2014年新公司法颁布后取消了原公司法第二十九条股东缴纳出资后，必须经依法设立的验资机构验资并出具证明的规定。2014年及2015年出资无须验资机构出具验资报告。于2014年经股东大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900,000,000.00元。

注2：于2015年经股东大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90,000,000.00元。

33. 未分配利润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	-
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06,185,612.41)	(80,210,346.22)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6,185,612.41)	(80,210,346.22)
加：本年净利润	(26,372,037.21)	(25,975,266.19)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32,557,649.62)	(106,185,612.41)
减：应付利润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2,557,649.62)	(106,185,612.41)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财务费用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利息支出	1,324,111,564.26	1,103,676,635.60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1,324,111,564.26)	(1,103,676,635.60)
利息收入	(1,024,991.95)	(699,175.65)
合计	(1,024,991.95)	(699,175.65)

3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543,562.75	-

36.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	-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26,372,037.21)	(25,975,266.19)
按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593,009.30)	(6,493,816.55)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6,593,009.30	6,493,816.55
合计	-	-

36. 所得税费用 - 续

本公司认为在未来税法认定的可结转以前年度亏损的年限内不能确定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未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2015年	-	-
2016年	-	-
2017年	-	-
2018年	-	-
2019年	25,975,266.19	25,975,266.19
2020年	26,372,037.21	-
	<u>52,347,303.40</u>	<u>25,975,266.19</u>

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4,946,733.81	2,109,042,084.71
合计	<u>424,946,733.81</u>	<u>2,109,042,084.71</u>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372,037.21)	(25,975,266.19)
加：固定资产折旧	3,149,444.71	1,327,914.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87,084.17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543,562.75)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128,550.44)	(883,10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07,621.52)	(25,530,453.9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24,946,733.81	2,109,042,084.7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109,042,084.71	808,428,592.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4,095,350.90)	1,300,613,491.72

3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法人代表	企业类型	组织 机构代码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表决 权比例 %	持股 比例 %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贺禹	有限责任公司	10001694-X	深圳	核电工业	人民币1,220,000.00	61.00	61.00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冯柳江	有限责任公司	19822906-1	南宁	能源工业	人民币475,414.47	39.00	39.00

3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与本公司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市核机电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中电能源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市核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环保产业(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深圳)辐射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市白鹭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国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3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有关期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a)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本公司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1,887,316,812.39	35.34	1,173,082,156.52	28.29
中国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301,846,120.05	5.65	-	-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13,866,415.01	2.13	56,429,843.46	1.36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65,884,830.20	1.23	11,309,119.88	0.27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49,870,805.89	0.93	34,829,886.20	0.84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43,554,428.62	0.82	20,133,547.94	0.49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7,592,295.29	0.52	20,940,570.01	0.51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27,507,474.37	0.52	338,276,306.13	8.16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4,008,922.73	0.45	33,631,714.28	0.81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2,016,760.64	0.41	18,984,732.88	0.46
深圳市核机电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8,456,244.38	0.16	2,661,403.58	0.06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6,710,157.99	0.12	105,571.70	0.00
中广核环保产业(深圳)有限公司	4,717,739.54	0.09	1,767,548.53	0.04
中广核(深圳)辐射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3,820,142.84	0.07	-	-
深圳市核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3,567,548.75	0.07	1,938,331.15	0.05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322,009.54	0.04	2,023,156.84	0.05
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693,222.64	0.01	-	-
中广核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515,000.00	0.01	500,000.01	0.01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434,957.25	0.01	1,858,350.00	0.04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0.01	300,000.00	0.01
深圳市白鹭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105,046.00	0.00	816,445.00	0.02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5,614.10	0.00	(3,745,308.34)	(0.09)
深圳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8,889.75	0.00	99,485.90	0.00
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3,410.30)	0.00	23,470.90	0.00
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	-	346,153.85	0.01
中广核中电能源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	-	108,490.56	0.00
合计	2,595,218,027.67	48.59	1,716,420,976.98	41.39

上述交易以双方协议约定的价格进行。

(b) 存款利息收入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65,880.50	4.54	1,340,811.77	3.83

3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有关期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c) 贷款利息支出及手续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49,648,058.34	3.71	42,036,750.00	3.81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093,724.94	2.62	33,375,888.96	3.00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5,789,458.13	0.43	6,843,750.00	0.62
合计	90,531,241.41	6.76	82,256,388.96	7.43

上述交易以双方协议约定的价格进行。

(d)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科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535,569.22	168,143,697.37
预付款项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33,913,225.24	67,826,451.00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72,392.80	-
		34,185,618.04	67,826,451.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核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	60,380.00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2,607.00	-
		562,607.00	560,380.00
应收利息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509,958.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749,203,849.65	27,843,500.00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45,500,000.00	20,000,000.00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4,000,000.00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2,220,000.00	2,220,000.00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134,000.00	-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	2,189,928.52
	深圳市核电机电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	1,022,649.64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	150,000.00
		1,011,557,849.65	70,926,078.16

3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有关期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d)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 续:

科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应付账款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501,241,818.43	473,328,081.72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292,160,868.66	-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15,837,146.47	1,900,000.00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4,949,100.61	11,600,193.46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2,695,504.50	75,995.00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2,662,500.00	18,124,468.50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6,120,000.00	5,240,000.00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5,375,220.28	3,682,553.36
	中广核(深圳)辐射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4,049,351.52	-
	深圳市核电机电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3,850,739.81	1,386,455.36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3,978,430.27	-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3,731,857.83	4,212,485.75
	中广核环保产业(深圳)有限公司	2,376,823.26	700,533.02
	中广核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515,000.00	-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205,230.58	-
	深圳市核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169,500.00	-
	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62,700.84	-
	深圳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6,582.24	10,321.73
	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	23,470.90
		879,988,375.30	520,284,558.8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3,533,800.00	3,533,800.00
	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3,434,476.78	2,743,174.44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18.50	1,518.50
		6,969,795.28	6,278,492.94
应付利息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7,728,175.00	10,308,375.0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14,771.41	1,207,118.86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20,708.13	1,275,000.00
		9,163,654.54	12,790,493.86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	150,000,000.00
长期借款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790,000,000.00	990,000,000.0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40,652,072.00	639,101,532.00
		1,430,652,072.00	1,629,101,532.00

40.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美元	457,898.29	6.4936	2,973,408.34	8,055,294.68	6.1190	49,290,348.15
货币资金-欧元	527.36	7.0952	3,741.74	18,378,352.83	7.4556	137,021,647.36
应收利息-欧元	-	7.0952	-	86,545.80	7.4556	645,250.87
衍生金融资产-欧元	76,609.93	7.0952	543,562.75	-	7.4556	-
应付账款-美元	14,941.50	6.4936	97,024.12	14,941.50	6.1190	91,427.04
应付账款-欧元	62,921.82	7.0952	446,442.90	62,921.82	7.4556	469,119.92
应付利息-美元	738,249.92	6.4936	4,793,899.68	661,108.54	6.1190	4,045,323.16
应付利息-欧元	519,426.14	7.0952	3,685,432.35	536,042.47	7.4556	3,996,518.24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美元	60,000,000.00	6.4936	389,616,000.00	-	6.1190	-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欧元	60,000,000.00	7.0952	425,712,000.00	-	7.4556	-
长期借款-美元	56,219,500.00	6.4936	365,066,945.20	694,866,635.27	6.1190	711,147,120.50
长期借款-欧元	5,360,000.00	7.0952	38,030,272.00	1,761,903,587.49	7.4556	487,298,016.00

41.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衍生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其他非流动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相应附注。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英镑、日元有关，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5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41.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 市场风险 - 续

1.1 外汇风险 - 续

	币种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美元	2,973,408.34	49,290,348.15
	欧元	3,741.74	137,021,647.36
应收利息	欧元	-	645,250.87
衍生金融资产	欧元	543,562.75	-
应付账款	美元	97,024.12	91,427.04
	欧元	446,442.90	469,119.92
应付利息	美元	4,793,899.68	4,045,323.16
	欧元	3,685,432.35	3,996,518.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美元	389,616,000.00	-
	欧元	425,712,000.00	-
长期借款	美元	365,066,945.20	711,147,120.50
	欧元	38,030,272.00	487,298,016.00

本公司管理层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必要时考虑对冲重大的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5%	(61,196,365.17)	(61,196,365.17)	(51,004,513.92)	(51,004,513.92)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5%	61,196,365.17	61,196,365.17	51,004,513.92	51,004,513.92

1.2 利率风险 - 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41.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 市场风险 - 续

1.2 利率风险 - 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 续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资产	增加1%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资产	减少1%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长期应收款	增加1%	300,000.00	3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长期应收款	减少1%	(300,000.00)	(3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短期借款	增加1%	(4,255,000.00)	(4,255,000.00)	(6,300,000.00)	(6,300,000.00)
短期借款	减少1%	4,255,000.00	4,255,000.00	6,300,000.00	6,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增加1%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减少1%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长期借款	增加1%	(37,853,280.00)	(37,853,280.00)	(27,044,760.00)	(27,044,760.00)
长期借款	减少1%	37,853,280.00	37,853,280.00	27,044,760.00	27,044,760.00

(2). 信用风险

201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41.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2). 信用风险 - 续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经营管理部门组织相关部门共同对客户信用状况进行监控，实施信用评估，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本公司指定部门、指定人员进行催收，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702,150,266.69元。公司目前尚有未使用的银行借款信用额度人民币6,311,278,582.80元，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以及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5.12.31	1年以内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424,946,733.81	-	-	424,946,733.81
衍生金融资产	543,562.75	-	-	543,562.75
应收账款	181,724,307.69	-	-	181,724,307.69
其他应收款	8,551,908.34	-	-	8,551,908.3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 非流动资产	33,537,000.00	-	-	33,537,000.00
长期应收款	-	31,768,500.00	-	31,768,500.00
合计	649,303,512.59	31,768,500.00	-	681,072,012.59
短期借款	436,209,779.24	-	-	436,209,779.24
应付账款	1,002,189,702.93	-	-	1,002,189,702.93
应付利息	111,886,459.01	-	-	111,886,459.01
其他应付款	7,730,045.71	-	-	7,730,045.71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2,423,974,181.70	-	-	2,423,974,181.70
长期借款	1,319,183,436.98	7,453,803,168.62	37,795,309,711.60	46,568,296,317.20
合计	5,301,173,605.57	7,453,803,168.62	37,795,309,711.60	50,550,286,485.79

42. 资本管理

本公司通过优化负债与股东权益的结构来管理资本，以确保主体能够持续经营，并同时最大限度增加股东回报。本公司自2015年起采用的整体策略维持不变。

本公司的资本结构由本公司的净债务（附注8中详细披露的现金和银行存款余额抵减后的净额）和股东权益（包括分别在附注32至33中披露的实收资本未分配利润）组成。

本公司并未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管理要求。

43. 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的三个层次分析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合计 人民币元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人民币元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人民币元	
衍生金融资产	543,562.75		543,562.75		543,562.75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1层次和第2层次之间的转换。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

	2015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衍生金融资产	543,562.75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 合约汇率 反映交易对手信用 风险的折现率

(2) 资产负债表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44. 承诺事项

(1) 经营租赁承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一年	1,279,635.26	578,625.2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二年	540,591.90	581,175.2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三年	775,008.57	540,591.90
以后年度	775,008.57	775,008.57
合计	<u>3,370,244.30</u>	<u>2,475,400.94</u>

(2) 资本承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		
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u>11,268,599,168.34</u>	<u>14,736,099,750.81</u>

45.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3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长沙分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hangsha Branch

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478号运达
国际广场写字楼七楼

7/F, Yunda International Plaza Office
Building, No.478 Furong Middle Road
Section 1, Changsha, 410005,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731)8828 5566
telephone: +86(0731)8828 5566

传真: +86(0731)8828 5567
facsimile: +86(0731)8828 5567

审计报告



XYZH/2014CSA2018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城港核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防城港核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防城港核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防城港核电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二月九日

资产负债表

201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2,109,042,084.71	808,428,592.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应收票据	5		
应收账款	6		
预付款项	7	73,383,158.70	
应收利息	8	4,551,458.87	
应收股利	9		
其他应收款	10	41,865,478.64	13,367,559.12
存货	11	695,031,879.34	314,706,799.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其他流动资产	14		
流动资产合计	15	2,923,874,060.26	1,136,502,951.50
非流动资产：	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8		
长期应收款	19	90,000,000.00	9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		
投资性房地产	21		
固定资产	22	492,926,835.24	30,284,015.98
在建工程	23	23,428,605,636.31	20,155,312,680.50
工程物资	24		
固定资产清理	25	37,261.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		
油气资产	27		
无形资产	28	164,149,339.59	172,904,208.62
开发支出	29		
商誉	30		
长期待摊费用	31	282,226,339.81	272,711,68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	1,317,009,545.26	574,256,117.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	25,774,954,957.71	21,295,468,705.99
资产总计	42	28,698,829,017.97	22,431,971,657.49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续)

201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43		
短期借款	44	2,250,000,000.00	1,5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5		
衍生金融负债	46		
应付票据	47		
应付账款	48	654,908,845.23	2,641,946,717.77
预收款项	49		
应付职工薪酬	50	315,549.76	2,172,128.10
应交税费	51	522,895.03	1,192,890.70
应付利息	52	108,369,944.32	73,509,662.89
应付股利	53		
其他应付款	54	8,940,447.13	6,329,584.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	350,000,000.00	2,528,94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7		
流动负债合计	58	3,373,057,681.47	6,754,095,983.94
非流动负债:	59		
长期借款	60	18,665,771,336.50	11,417,875,673.55
应付债券	61	1,5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3		
专项应付款	64		
预计负债	65		
递延收益	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	20,165,771,336.50	11,417,875,673.55
负 债 合 计	70	23,538,829,017.97	18,171,971,657.49
所有者权益	71		
实收资本	72	5,160,000,000.00	4,2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73		
其中: 优先股	74		
永续债	75		
资本公积	76		
减: 库存股	77		
其他综合收益	78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9		
专项储备	80		
盈余公积	81		
未分配利润	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	5,160,000,000.00	4,260,000,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	28,698,829,017.97	22,431,971,657.49

企业负责人:

陈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建

利润表

2014年度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减：营业成本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5		
财务费用	6		
资产减值损失	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加：营业外收入	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		
减：营业外支出	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		
减：所得税费用	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		
其中：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1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		
其中：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4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26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7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8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		
七、每股收益：	30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32		

企业负责人：

陈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转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

叶

现金流量表

2014年度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55,507,469.99	25,498,272.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55,507,549.99	25,498,272.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5,870,686,289.29	4,725,979,744.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18,712,551.92	157,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5,889,398,841.21	4,726,137,544.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5,833,891,291.22	-4,700,639,272.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900,000,000.00	1,060,0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13,274,050,400.00	5,870,191,1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14,174,050,400.00	6,930,191,1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5,898,945,000.00	1,983,056,891.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1,118,061,661.33	763,780,118.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6,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7,017,006,661.33	2,763,037,009.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7,157,043,738.67	4,167,154,090.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22,538,955.73	2,185,677.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300,613,491.72	-531,299,504.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808,428,592.99	1,339,728,097.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109,042,084.71	808,428,592.99

企业负责人：

陈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凌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



编制单位: 广东胜胜电力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260,000,000.00										4,260,000,000.0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260,000,000.00										4,260,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 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18											
任意盈余公积	19											
盈余公积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分配	2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4											
4. 其他	25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 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5,160,000,000.00										5,160,000,000.00

陈建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桂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桂平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14年度

项 目		上年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行次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0										3,200,000,000.00	11
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0										3,200,000,000.00	
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60,000,000.00										1,060,000,000.00	
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60,000,000.00										1,060,000,000.00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60,000,000.00										1,060,000,000.00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 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盈余公积												
20	■ 储备基金												
21	■ 企业发展基金												
22	■ 利润归还投资												
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5	4. 其他												
26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0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31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60,000,000.00										4,260,000,000.00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于 2008 年 9 月 3 日在广西防城港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6,000 万元。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范围:核电站投资、建设与经营、发电(以上经营范围所涉及国家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控股母公司为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5、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7)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7、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8、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9、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资产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发行权益工具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一:本组合主要包括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内部的应收款项,此类应收款项历年没有发生坏账的情况,本公司对本组合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本组合主要包括有确凿证据能够收回的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外部的应收款项,此类应收款项历年没有发生坏账的情况,本公司对本组合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三:本组合为除包括在组合 1 和组合 2 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结合历史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按账龄分析法对本组合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八)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核燃料的具体计量应当按照如下规定处理。

1、首炉核燃料的会计处理

首炉（初装料）核燃料费用采用国际核电站的通行做法，2/3 的费用直接予以资本化，计入核电站基建成本，通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的形式，在经营期内分摊计入各期生产成本，剩余部分的初装料核燃料费用在核电站发电后的第一个循环计入发电成本，不再计提尾炉核燃料费用。

2、核燃料的成本分摊模式

首炉资产价值的 2/3 计入固定资产后，另外的 1/3 燃料组件价格进入首次循环的发电成本，按产量法在受益期内摊销；以后各循环的核燃料价格在循环期间内（即两次大修间隔期内）按产量法分月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按照有关资产减值准备的规定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2	机器设备	10	5	9.5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3	运输工具	5	5	19
4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0	2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十一)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及软件。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十四)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公司提供服务，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人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公司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人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 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八)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2014 年 1 月至 7 月，财政部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上述 9 项会计准则除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外均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23 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自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财务报告中执行。本公司在编制 201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上述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相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本公司会计报表数据已按上述新会计准则进行了重置，对净资产和损益无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 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本公司本年度无前期差错更正。

(四) 其他事项调整

无。

(五) 年初数调整汇总

无。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电站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财税【2007】124 号）的有关规定，防城港市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决定本公司基建期内的核岛、常规岛、辅助厂房、和通讯设施用地，生活、公用地实行减半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14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余额情况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2,109,042,084.71	808,428,592.99
其中：人民币	1,922,730,089.20	796,121,617.51
美元	49,290,348.15	991,120.54
欧元	137,021,647.36	11,315,854.94
合计	2,109,042,084.71	808,428,592.99

注：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预付款项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3,383,158.70	100.00				
1-2 年						
2-3 年						
合计	73,383,158.70	—			—	

(三)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9,958.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人民币定期存款	3,396,250.00	
中国农业银行欧元定期存款	645,250.87	
合计	4,551,458.87	

(四) 其他应收款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865,478.64	100.00			13,367,559.12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1,865,478.64	100.00		—	13,367,559.12	100.00		—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 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 准备
集团内部应收款项	560,380.00			60,380.00		
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收回的集团外部应收款项	41,305,098.64			13,307,179.12		
合计	41,865,478.64	—		13,367,559.12	—	

2. 本年度无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3.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五) 存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5,031,879.34		695,031,879.34	314,706,799.39		314,706,799.39
合计	695,031,879.34		695,031,879.34	314,706,799.39		314,706,799.39

(六)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委托贷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注：于 2009 年 11 月，本公司与防城港市土地储备中心(以下简称“借款人”)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分行(以下简称“代理人”)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本公司委托代理人向借款人发放贷款人民币 90,000,000.00 元，贷款期限 8 年，采用浮动贷款利率。合同约定，自借款人 2015 年始分三年归还本公司上述委托贷款，本公司的委托贷款主要用于修建市区通往核电工地的公路。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房屋建筑物		404,720,535.20		404,720,535.20
机器设备	8,343,591.65	58,386,908.30	266,890.09	66,463,609.86
运输工具	5,514,076.06	7,718,586.29		13,232,662.35
办公及其他设备	21,918,052.63	10,878,466.54	163,385.38	32,633,133.79
合计	35,775,720.34	481,704,496.33	430,275.47	517,049,941.20

2. 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房屋建筑物		6,806,870.19		6,806,870.19
机器设备	377,683.18	5,604,845.88	45,547.55	5,936,981.51
运输工具	742,646.60	1,227,441.57		1,970,088.17
办公及其他设备	4,371,374.58	5,093,301.07	55,509.56	9,409,166.09
合计	5,491,704.36	18,732,458.71	101,057.11	24,123,105.96

3. 账面净值

项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房屋建筑物		397,913,665.01
机器设备	7,965,908.47	60,526,628.35
运输工具	4,771,429.46	11,262,574.18
办公及其他设备	17,546,678.05	23,223,967.70
合计	30,284,015.98	492,926,835.24

4. 本公司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房屋建筑物		397,913,665.01
机器设备	7,965,908.47	60,526,628.35
运输工具	4,771,429.46	11,262,574.18
办公及其他设备	17,546,678.05	23,223,967.70
合计	30,284,015.98	492,926,835.24

(八)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转入清理原因
固定资产清理	37,261.50		报废处置
合计	37,261.50		

(九)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合计	29,307,340,000.00	20,155,312,680.50	3,696,243,124.54	411,941,324.33	11,008,844.40	—
防城港核电一期工程	29,307,340,000.00	20,155,312,680.50	3,696,243,124.54	411,941,324.33	11,008,844.40	85.51

(续)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末余额
合计	—	2,786,313,432.07	1,103,676,635.60	—	—	23,428,605,636.31
防城港核电一期工程	88.86	2,786,313,432.07	1,103,676,635.60	5.87	股东注资、债券发行、银行借款	23,428,605,636.31

注：在建工程的其他减少系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 1,494,188.06 元，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9,514,656.34 元。

(十)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原价合计	184,645,612.85	3,269,659.76		187,915,272.61
其中：软件	41,102,913.95	3,269,659.76		44,372,573.71
土地使用权	143,542,698.90			143,542,698.90
累计摊销合计	11,741,404.23	12,024,528.79		23,765,933.02
其中：软件	7,485,827.83	9,059,876.83		16,545,704.66
土地使用权	4,255,576.40	2,964,651.96		7,220,228.36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合计	172,904,208.62	—	—	164,149,339.59
其中：软件	33,617,086.12	—	—	27,826,869.05
土地使用权	139,287,122.50	—	—	136,322,470.54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金额	其他减少原因
生产人员准备费	272,711,683.47	9,514,656.34			282,226,339.81	
合计	272,711,683.47	9,514,656.34			282,226,339.81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土地使用权预付款	74,137,025.00	74,137,025.00
预付长期资产款	168,053,105.59	101,250,512.82
增值税进项税	1,074,819,414.67	398,868,579.60
合计	1,317,009,545.26	574,256,117.42

(十三)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如附注（二十一）所述，本公司将拥有处分权的售电合同应收账款及广西防城港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下的保险权益质押给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银团成员以获取银团贷款。上述资产的所有权存在限制，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解除。

(十四)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信用借款	2,250,000,000.00	1,500,000,000.00
合计	2,250,000,000.00	1,500,000,000.00

2. 本公司本年度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十五) 应付账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5,167,641.55	2,641,860,409.06
1-2 年（含 2 年）	9,716,573.68	86,308.71
2-3 年	24,630.00	
合计	654,908,845.23	2,641,946,717.77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 金额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年末 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7,729,347.34	137,729,347.34	
职工福利费		19,230,993.68	19,230,993.68	
社会保险费	8,245.57	40,870,316.00	40,878,561.57	
其中：1.医疗保险费	2,326.15	6,712,927.68	6,715,253.83	
2.补充医疗保险费		5,974,726.24	5,974,726.24	
3.基本养老保险费	5,483.56	18,573,500.02	18,578,983.58	
4.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6,866,375.80	6,866,375.80	
5.失业保险费	183.80	1,727,496.28	1,727,680.08	
6.工伤保险费	144.62	449,139.16	449,283.78	
7.生育保险费	107.44	566,150.82	566,258.26	
住房公积金	3,178.00	21,680,314.44	21,683,492.4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60,704.53	3,449,172.14	5,294,326.91	315,549.76
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其中：1.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其他		8,212,448.30	8,212,448.30	
合计	2,172,128.10	231,172,591.90	233,029,170.24	315,549.76

(十七)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金额
营业税	268,959.38	1,694,105.74	1,963,065.12	
关税		8,390,533.06	8,390,533.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27.16	118,587.40	137,414.56	
企业所得税		3,205,516.07	3,205,516.07	
土地使用税		671,768.80	671,768.80	
个人所得税	891,656.19	10,367,544.35	10,736,305.51	522,895.03
房产税		723,829.46	723,829.46	
印花税		1,394,954.70	1,394,954.70	
教育费附加	13,447.97	84,705.30	98,153.27	
其他税费		2,491,008.48	2,491,008.48	
合计	1,192,890.70	29,142,553.36	29,812,549.03	522,895.03

(十八)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7,786,499.50	26,087,793.79
企业债券利息	56,478,333.33	44,95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105,111.49	2,471,869.10
合计	108,369,944.32	73,509,662.89

(十九) 其他应付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638,515.16	6,226,029.28
1-2 年 (含 2 年)	244,551.77	102,036.70
2-3 年 (含 3 年)	55,861.70	
3 年以上	1,518.50	1,518.50
合计	8,940,447.13	6,329,584.48

(二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0,000,000.00	1,028,945,000.00
其中：质押借款		308,945,000.00
信用借款	350,000,000.00	7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50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0	2,528,945,000.00

(二十一)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质押借款	15,461,295,336.50	10,310,364,973.55
信用借款	3,204,476,000.00	1,107,510,700.00
合计	18,665,771,336.50	11,417,875,673.55

2. 本公司本年度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 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银团成员	15,461,295,336.50	该项目的保险权益及售电合同应收账款
合计	15,461,295,336.50	—

注：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作为借款人与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11 家金融机构(以下统称“银团成员”)签定了广西防城港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以下简称“一期工程项目”)《共同条款协议》。根据协议，银团成员授与本公司贷款总额度为国家有权机构核准的项目建成价的约 80%，贷款期限自该协议签署日起不超过 25 年。本公司可以根据工程施工进度及计划提取贷款。作为保证条件，本公司将一期工程项目的保险权益及该项目的应收账款质押予银团成员，以获取上述银团贷款，贷款额度项下的贷款资金将用于一期工程项目的建设。

(二十二) 应付债券

债券种类	面值总额	发行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500,000,000.00	2014/6/09	2 年	1,500,000,000.00	44,95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0	—	—	1,500,000,000.00	44,950,000.00

(续)

债券种类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金额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98,528,333.33	87,000,000.00	56,478,333.33	1,500,000,000.00
合计	98,528,333.33	87,000,000.00	56,478,333.33	1,500,000,000.00

注：2012 年 6 月 27 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简称“定向工具”)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有效期两年。本公司在两年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定向工具。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发行第二期定向工具人民币 15 亿元。本公司拟将本期债券所募资金用于防城港核电一期工程项目建设。

(二十三)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598,600,000.00	61.00	549,000,000.00		3,147,600,000.00	61.00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61,400,000.00	39.00	351,000,000.00		2,012,400,000.00	39.00

投资者 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年末金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
合计	4,260,000,000.00	100.00	900,000,000.00		5,160,000,000.00	100.00

注：2014 年 4 月 10 日，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和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各自出资比例合计增资人民币 45,000.00 万元，2014 年 10 月 10 日，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和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各自出资比例合计增资人民币 45,000.00 万元，增资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6,000.00 万元。

(二十四)现金流量表相关事项说明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09,042,084.71	808,428,592.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8,428,592.99	1,339,728,097.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0,613,491.72	-531,299,504.5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2,109,042,084.71	808,428,592.99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09,042,084.71	808,428,592.9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9,042,084.71	808,428,592.99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它事项形成的或有负债情况

资本承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大额发包合同	13,819,988,276.87	6,875,820,507.71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止，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	核电开发建设	1,020,000.00 万	61.00	61.00

2. 与本公司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白鹭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广核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核机电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广核中电能源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大亚湾核电园林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核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二) 关联交易

1. 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深圳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99,485.90	0.00	453,781.11	0.01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1,173,082,156.52	31.74	2,799,916,057.70	54.67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20,133,547.94	0.54	57,714,715.37	1.13
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346,153.85	0.01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023,156.84	0.05	23,045,361.62	0.45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1,858,350.00	0.05	3,445,517.40	0.07
深圳市白鹭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816,445.00	0.02	1,554,999.50	0.03
中广核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1	0.01		
深圳市核机电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2,661,403.58	0.07		
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23,470.90	0.00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940,570.01	0.57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34,829,886.20	0.94	11,957,551.14	0.23

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745,308.34	-0.10	7,317,438.11	0.14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6,429,843.46	1.53	118,058,173.07	2.30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3,631,714.28	0.91	19,300,127.97	0.38
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5,571.70	0.00	75,471.70	0.00
中广核中电能源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108,490.56	0.00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8,984,732.88	0.51	14,433,379.27	0.28
深圳市大亚湾核电园林有限公司	1,767,548.53	0.05	353,149.37	0.01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1,785,000.00	0.05	42,111,770.40	0.82
深圳市核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1,938,331.15	0.05	10,845.60	0.00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1,309,119.88	0.31	1,525,000.00	0.03
合计	1,379,629,670.85	37.31	3,101,273,339.33	60.55

2. 购买商品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336,491,306.13	52.24		
合计	336,491,306.13	52.24		

3. 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手续费支出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利息收入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40,811.77	3.83	1,453,112.57	17.73
利息支出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6,843,750.00	0.62	6,843,750.00	0.88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3,075,888.96	3.00	29,362,188.89	3.77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42,036,750.00	3.81		
小计	81,956,388.96	7.43	36,205,938.89	4.65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手续费支出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3.45	2,391,501.81	100.00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关联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货币资金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68,143,697.37	8,588,580.45
预付账款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67,826,451.00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27,843,500.00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2,220,000.00	
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116,992.85	
深圳市核电机电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1,022,649.64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	
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72,935.67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00.00	
小计	138,752,529.16	
应收利息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9,958.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核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500,000.00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60,380.00	60,380.00
小计	560,380.00	60,380.00
应付账款		
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23,470.90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75,995.00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1,514,325.04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4,212,485.75	1,429,361.58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313,454,207.87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240,000.00	3,072,678.63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473,328,081.72	2,182,873,039.31
深圳市核电机电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1,386,455.36	

关联方（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286.01
深圳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321.73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200,000.00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1,600,193.46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1,900,000.00	6,148,025.08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8,124,468.50	82,251,267.11
深圳市大亚湾核电园林有限公司	700,533.02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3,682,553.36	7,322,687.82
小计	520,284,558.80	2,620,271,878.45
其他应付款		
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2,743,174.44	3,155,858.64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3,533,800.00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417,681.83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18.50	1,518.50
小计	6,278,492.94	3,575,058.9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小计	150,000,000.00	
长期借款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990,000,000.0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39,101,532.00	539,735,425.00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小计	1,629,101,532.00	689,735,425.00
应付利息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07,118.86	952,012.05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本部	1,275,000.00	1,275,000.00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10,308,375.00	
小计	12,790,493.86	2,227,012.05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名 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册 号 430192000028179
长沙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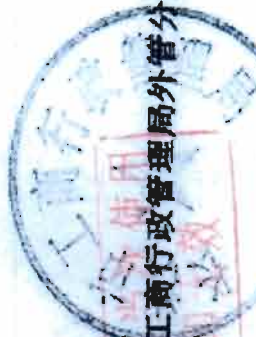
经 营 场 所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178号运达国际写字楼七层

负 责 人 姓 名 谭小青

经 营 范 围 在总所授权范围内,以事务所分所名义
签订业务约定书、出具业务报告。(涉
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登 记 机 关 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外管分局

2012年10月3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沙分所

负责人：谭小青

办公场所：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478号运达国际写字楼七楼

分所编号：110101364302

批准设立文号：湘财会函【2009】11号

批准设立日期：2009-05-29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2013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3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长沙分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hangsha Branch

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478号运达
国际广场写字楼七楼

7/F, Yunda International Plaza Office
Building, No.478 Furong Middle Road
Section 1, Changsha, 410005,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731)8828 5566
telephone: +86(0731)8828 5566

传真: +86(0731)8828 5567
facsimile: +86(0731)8828 5567

审计报告



XYZH/2013CSA1016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城港核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防城港核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防城港核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防城港核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长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三月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808,428,592.99	1,339,728,097.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二)		19,481,926.8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三)	13,367,559.12	10,686,211.63
存货	(四)	314,706,799.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36,502,951.50	1,369,896,266.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	90,000,000.00	9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	30,284,015.98	13,670,166.98
在建工程	(七)	20,155,312,680.50	15,098,285,375.1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八)	172,904,208.62	173,019,677.05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九)	272,711,683.47	237,608,202.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	574,256,117.42	257,417,242.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95,468,705.99	15,870,000,664.70
资产总计		22,431,971,657.49	17,239,896,930.70

法定代表人：陈建

主管会计工作公司负责人：江楚流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资产负债表 (续)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一)	1,5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三)	2,641,946,717.77	2,380,060,015.05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十四)	2,172,128.10	880,503.60
应交税费	(十五)	1,192,890.70	10,923,526.51
应付利息	(十六)	73,509,662.89	73,398,151.7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十七)	6,329,584.48	3,614,668.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八)	2,528,945,000.00	1,516,22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54,095,983.94	3,985,096,865.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九)	11,417,875,673.55	8,554,800,064.93
应付债券	(二十)		1,5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17,875,673.55	10,054,800,064.93
负债合计		18,171,971,657.49	14,039,896,930.70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二十一)	4,260,000,000.00	3,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4,260,000,000.00	3,200,000,000.0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431,971,657.49	17,239,896,930.7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3年1-12月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6,021,558.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98,272.45	154,034,494.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98,272.45	1,020,056,052.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725,979,744.52	4,315,256,296.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800.00	23,470,641.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6,137,544.52	5,202,726,937.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0,639,272.07	-4,182,670,88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0,000,000.00	1,200,0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870,191,100.00	5,829,426,822.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30,191,100.00	8,029,426,822.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983,056,891.04	2,529,812,987.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63,780,118.43	491,406,279.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3,037,009.47	3,021,219,26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7,154,090.53	5,008,207,555.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85,677.00	-4,351,468.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二十三)	-531,299,504.54	821,185,203.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9,728,097.53	518,542,893.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8,428,592.99	1,339,728,097.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1,000,000.00
（一）净利润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盈余公积							
企业发现其会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2,000,000.00

法定代表人：

王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健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 人民币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净利润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三)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 (工作)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核中
四川海康光电有限公司



陈建

王楚亮

王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于 2008 年 9 月 3 日在广西防城港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6,000 万元。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范围:核电站投资、建设与经营、发电(以上经营范围所涉及国家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控股母公司为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5、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7)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7、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8、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9、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资产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发行权益工具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一:本组合主要包括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内部的应收款项,此类应收款项历年没有发生坏账的情况,本公司对本组合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本组合主要包括有确凿证据能够收回的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外部的应收款项,此类应收款项历年没有发生坏账的情况,本公司对本组合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三:本组合为除包括在组合 1 和组合 2 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结合历史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按账龄分析法对本组合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0
1-2 年 (含 2 年)	10	10
2-3 年 (含 3 年)	30	30
3-4 年 (含 4 年)	50	50
4-5 年 (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八)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按照有关资产减值准备的规定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机器设备	10	5	9.5
2	运输工具	5	5	19
3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0	2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十一)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及软件。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十四)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职工薪酬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七)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 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1. 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汇总如下表

项目	金额
资产总额	183,280,217.86
负债总额	183,280,21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其中：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少数股东权益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本公司在 2013 年度发现以前年度存在如下会计差错：

(1) 以前年度，本公司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核电生产准备人员培训期间发生的部分培训费用、全部人工成本和差旅费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并自培训结束之日起按劳动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剩余工作期限摊销。

本公司于 2013 年度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增加了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计人民币 113,079,336.46 元，减少了 2012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计人民币 113,079,336.46 元。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征求意见稿）第九点：企业按照税法规定应交纳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税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根据其余性质在资产负债表进行列示。其中，对于增值税待抵扣金额，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项目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财政部关于印发《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企业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税【2012】13 号）第二点：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的会计处理：“应交税费——增值税留抵税额”科目期末余额应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项目或“其他非流动资

产”项目列示。以前年度，本公司未按照上述规定将应交税费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于 2013 年度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增加了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资产”计人民币 183,280,217.86 元，增加了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计人民币 183,280,217.86 元。

（四）其他事项调整

无。

（五）年初数调整汇总

项目	会计政策 变更及影响	前期差错更正 及影响	合并范围 变化调整	其他事项 调整	合计
资产总额		183,280,217.86			183,280,217.86
负债总额		183,280,217.86			183,280,21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总额					
其中：实收资本（股 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少数股东权益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或 1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依据《财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电站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财税【2007】124 号）的有关规定，防城港市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决定本公司基建期内的核岛、常规岛、辅助厂房、和通讯设施用地，生活、公用地实行减半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13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余额情况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808,428,592.99	1,339,728,097.53
其中：人民币	796,121,617.51	1,252,285,732.56
美元	991,120.54	87,442,364.97
欧元	11,315,854.94	
合计	808,428,592.99	1,339,728,097.53

注：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预付款项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949,726.84	97.27	
1-2 年				519,200.00	2.66	
2-3 年				13,000.00	0.07	
合计		—		19,481,926.84	100.00	

(三) 其他应收款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08,744.99	95.82			10,245,935.69	95.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8,814.13	4.18			440,305.94	4.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367,559.12	100.00		—	10,686,241.63	100.00		—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 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 备
集团内部应收款项	60,380.00			380.00		
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收回的集团外部应收款项	498,434.13			439,925.94		
合计	558,814.13	—		440,305.94	—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 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防城港市核电项目推进工作现场指挥部	6,158,637.00		2-3 年		预计能收回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广西投资集团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3,760,000.00		1 年以内		2014 年租赁保证金
海关保证金	2,890,107.99		1-2 年、1 年以内		预计能收回
合计	12,808,744.99			—	—

3. 本年度无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4.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四) 存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4,706,799.39		314,706,799.39			
合计	314,706,799.39		314,706,799.39			

(五)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委托贷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注：于 2009 年 11 月，本公司与防城港市土地储备中心(以下简称“借款人”)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分行(以下简称“代理人”)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本公司委托代理人向借款人发放贷款人民币 90,000,000.00 元，贷款期限 8 年，采用浮动贷款利率。合同约定，自借款人 2015 年始分三年归还本公司上述委托贷款，本公司的委托贷款主要用于修建市区通往核电工地的公路。

(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机器设备	333,076.90	8,010,514.75		8,343,591.65
运输工具	1,604,537.61	3,909,538.45		5,514,076.06
办公及其他设备	13,390,060.76	8,547,876.97	19,885.10	21,918,052.63
合计	15,327,675.27	20,467,930.17	19,885.10	35,775,720.34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办公及其他设备	13,390,060.76	8,547,876.97	19,885.10	21,918,052.63
合计	15,327,675.27	20,467,930.17	19,885.10	35,775,720.34

2. 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机器设备		377,683.18		377,683.18
运输工具	278,630.52	464,016.08		742,646.60
办公及其他设备	1,378,877.77	2,997,186.92	4,690.11	4,371,374.58
合计	1,657,508.29	3,838,886.18	4,690.11	5,491,704.36

3. 账面净值

项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机器设备	333,076.90	7,965,908.47
运输工具	1,325,907.09	4,771,429.46
办公及其他设备	12,011,182.99	17,546,678.05
合计	13,670,166.98	30,284,015.98

4. 本公司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机器设备	333,076.90	7,965,908.47
运输工具	1,325,907.09	4,771,429.46
办公及其他设备	12,011,182.99	17,546,678.05
合计	13,670,166.98	30,284,015.98

(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合计	28,196,150,000.00	15,098,285,375.14	5,121,862,170.15	20,448,045.07	44,386,819.72	—
1、防城港核电一期工程	28,196,150,000.00	15,098,285,375.14	5,121,862,170.15	20,448,045.07	44,386,819.72	73.17

(续)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末余额
合计	—	1,682,636,796.47	811,810,036.01	—	—	20,155,312,680.50
1、防城港核电一期工程	75.20	1,682,636,796.47	811,810,036.01	5.6020	股东注资及银行借款	20,155,312,680.50

注：在建工程的其他减少系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 9,283,338.92 元，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35,103,480.80 元。

(八)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原价合计	175,362,273.93	9,283,338.92		184,645,612.85
其中：软件	31,819,575.03	9,283,338.92		41,102,913.95
土地使用权	143,542,698.90			143,542,698.90
累计摊销合计	2,342,596.88	9,398,807.35		11,741,404.23
其中：软件	1,051,672.44	6,434,155.39		7,485,827.83
土地使用权	1,290,924.44	2,964,651.96		4,255,576.40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账面价值合计	173,019,677.05	—	—	172,904,208.62
其中：软件	30,767,902.59	—	—	33,617,086.12
土地使用权	142,251,774.46	—	—	139,287,122.50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金额	其他减少原因
生产人员准备费	237,608,202.67	35,103,480.80			272,711,683.47	
合计	237,608,202.67	35,103,480.80			272,711,683.47	

(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土地使用权预付款	74,137,025.00	74,137,025.00
预付账款	101,250,512.82	
增值税进项税	398,868,579.60	183,280,217.86
合计	574,256,117.42	257,417,242.86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计	574,256,117.42	257,417,242.86

(十一)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如附注(十八)所述,本公司将拥有处分权的售电合同应收账款及广西防城港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下的保险权益质押给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银团成员以获取银团贷款。上述资产的所有权存在限制,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解除。

(十二)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信用借款	1,50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0	

2. 本公司本年度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十三) 应付账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41,860,409.06	2,380,060,015.05
1-2 年(含 2 年)	86,308.71	
合计	2,641,946,717.77	2,380,060,015.05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064,494.28	125,064,494.28	
职工福利费		17,194,933.33	17,194,933.33	
社会保险费		27,840,206.49	27,831,960.92	8,245.57
其中: 1. 医疗保险费		4,957,379.35	4,955,053.20	2,326.15
2. 补充医疗保险费		721,345.59	721,345.59	
3. 基本养老保险费		12,855,115.22	12,849,631.66	5,483.56
4. 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7,389,210.16	7,389,210.16	
5. 失业保险费		1,199,422.84	1,199,239.04	183.8
6. 工伤保险费		325,591.52	325,446.90	144.62
7. 生育保险费		392,141.81	392,034.37	107.44
住房公积金		11,900,376.57	11,897,198.57	3,178.00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0,503.60	4,299,869.64	3,019,668.71	2,160,704.53
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85,000.00	85,000.00	
其中：1.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85,000.00	85,000.00	
其他		6,608,196.16	6,608,196.16	
合计	880,503.60	192,993,076.47	191,701,451.97	2,172,128.10

(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金额
营业税	286,233.75	335,851.82	353,126.19	268,959.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036.36	23,509.64	24,718.84	18,827.16
土地使用税		450,000.00	450,000.00	
个人所得税	1,478,236.35	12,248,130.21	12,834,710.37	891,656.19
教育费附加	8,587.01	19,875.89	15,014.93	13,447.97
其他税费	9,130,433.04	26,517,616.30	35,648,049.34	
合计	10,923,526.51	39,594,983.86	49,325,619.67	1,192,890.70

(十六)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6,087,793.79	20,078,151.70
企业债券利息	44,950,000.00	53,32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71,869.10	
合计	73,509,662.89	73,398,151.70

(十七) 其他应付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226,029.28	3,613,150.41
1-2 年（含 2 年）	102,036.70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1,518.50	1,518.50
合计	6,329,584.48	3,614,668.91

(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28,945,000.00	1,516,220,000.00
其中：质押借款	308,945,000.00	16,220,000.00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计	2,528,945,000.00	1,516,220,000.00

注：2012 年 6 月 27 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简称“定向工具”)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有效期两年。本公司在两年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定向工具。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发行第一期定向工具人民币 15 亿元。本公司拟将本期债券所募资金用于防城港核电一期工程项目建设。

(十九)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质押借款	10,310,364,973.55	7,031,471,064.93
信用借款	1,107,510,700.00	1,523,329,000.00
合计	11,417,875,673.55	8,554,800,064.93

2. 本公司本年度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 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银团成员	10,310,364,973.55	该项目的保险权益及售电合同应收账款
合计	10,310,364,973.55	—

注：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作为借款人与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11 家金融机构(以下统称“银团成员”)签定了广西防城港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以下简称“一期工程项目”)《共同条款协议》。根据协议，银团成员授与本公司贷款总额度为国家有权机构核准的项目建成价的约 80%，贷款期限自该协议签署日起不超过 25 年。本公司可以根据工程施工进度及计划提取贷款。作为保证条件，本公司将一期工程项目的保险权益及该项目的应收账款质押予银团成员，以获取上述银团贷款，贷款额度项下的贷款资金将用于一期工程项目的建设。

(二十) 应付债券

债券种类	面值总额	发行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500,000,000.00	2012/6/29	2 年	1,500,000,000.00	53,32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0	—	—	1,500,000,000.00	53,320,000.00

(续)

债券种类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金额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53,320,000.00	78,630,000.00	87,000,000.00	44,950,000.00	
合计	53,320,000.00	78,630,000.00	87,000,000.00	44,950,000.00	

(二十一)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1,952,000,000.00	61.00	646,600,000.00		2,598,600,000.00	61.00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48,000,000.00	39.00	413,400,000.00		1,661,400,000.00	39.00
合计	3,200,000,000.00	100.00	1,060,000,000.00		4,260,000,000.00	100.00

注：2013 年 4 月 10 日，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和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各自出资比例合计增资人民币 53000 万元，增资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3000 万元，经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防城港分所验证并出具祥浩会事验字(2013)第 247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10 月 10 日，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和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各自出资比例合计增资人民币 53000 万元，增资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6000 万元，经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防城港分所验证并出具祥浩会事验字(2013)第 543 号验资报告。

(二十二) 租赁

1. 重大的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经营租赁承租人）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6,832.2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56,832.20

(二十三) 现金流量表相关事项说明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08,428,592.99	1,339,728,097.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39,728,097.53	518,542,893.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1,299,504.54	821,185,203.5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 金额	上年 金额
现金	808,428,592.99	1,339,728,097.53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08,428,592.99	1,339,728,097.5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8,428,592.99	1,339,728,097.53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其它事项形成的或有负债情况

(1) 资本承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大额发包合同	6,875,820,507.71	10,966,892,366.73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	核电开发建设	1,020,000.00 万	61.00	61.00

2. 与本公司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核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大亚湾核电专家会所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大亚湾核电园林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二) 关联交易

1. 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3,045,361.62	0.45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57,714,715.37	1.13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3,445,517.40	0.07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2,799,916,057.70	54.67	4,584,485,562.81	90.52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1,957,551.14	0.23	8,087,633.33	0.07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18,058,173.07	2.30	258,388,018.87	8.15
深圳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453,781.11	0.01	2,003,384.33	0.02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4,433,379.27	0.28	8,853,006.15	0.07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317,438.11	0.14	77,656,062.00	0.65
深圳市核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10,845.60		515,732.68	
深圳大亚湾核电专家会所管理有限公司	1,554,999.50	0.03	1,475,884.00	0.01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525,000.00	0.03	2,423,117.25	0.02
深圳市大亚湾核电园林有限公司	353,149.37	0.01	197,065.84	0.00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9,300,127.97	0.38	39,945,148.38	0.34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42,111,770.40	0.82		
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5,471.70		14,558,343.50	0.12
合计	3,101,273,339.33	60.55	4,998,588,959.14	100.00

2. 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手续费支出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利息收入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453,112.57	17.73	5,939,855.66	100.00
利息支出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6,843,750.00	0.88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9,362,188.89	3.77	26,083,905.83	100.00
小计	36,205,938.89	4.65	26,083,905.83	100.00
手续费支出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391,501.81	100.00	1,091,396.00	100.00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关联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货币资金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588,580.45	27,408,808.33
其他应收款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60,380.00	380.00
预付款项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
深圳大亚湾核电专家会所管理有限公司		190,275.00
小计		6,290,275.00
应付账款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1,514,325.04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2,182,873,039.31	2,326,215,819.83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313,454,207.87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6,148,025.08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072,678.63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200,000.00	25,000,000.00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82,251,267.11	18,266,250.00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429,361.58	
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286.01	125,720.15
深圳市大亚湾核电园林有限公司		12,900.00
深圳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34,094.00
深圳大亚湾核电专家会所管理有限公司		407,710.50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7,322,687.82	

关联方（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
小计	2,620,271,878.45	2,371,012,494.48
其他应付款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18.50	1,518.50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417,681.83	
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3,155,858.64	2,522,698.79
深圳核电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24,361.94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58,379.31
小计	3,575,058.97	2,706,958.54
长期借款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39,735,425.00	540,577,792.00
小计	689,735,425.00	690,577,792.00
应付利息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52,012.05	972,419.54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1,275,000.00	637,500.00
小计	2,227,012.05	1,609,919.54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册号 430192000028179
长沙分所

经营场所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478号运达国际写字楼七层

负责人姓名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在总所授权范围内，以事务所分所名义
签订业务约定书、出具业务报告。（涉
及行政许可的，如许可证经营）。

此文件仅供当次使用
登记机关

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外管分局

2010年收

二〇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书序号: NO.503658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沙分所

负责人: 谭小青

办公场所: 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478号运达国际写字楼七楼

分所编号: 110101364302

批准设立文号: 湘财会函【2009】1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9-03-2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湖南省财政厅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丁景东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001001000003
批准机构名称 Authorised Institution of CPA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Shenzhen Institute of CPAs
批准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7 年 12 月 01 日

姓名 Name	丁景东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9-04-19
身份证号 Identification No.	4403041969041900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 3月 2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for CPA

批准机构
Authorised Institution of CPA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Co., Ltd.
2011年 12月 12日

批准机构
Authorised Institution of CPA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Co., Ltd.
2011年 12月 2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for CPA

批准机构
Authorised Institution of CPA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Co., Ltd.
2011年 12月 12日

批准机构
Authorised Institution of CPA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Xinyongzhonghe Accounting Firm Co., Ltd.
2011年 12月 12日

文件仅供当次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胡立才

胡立才

1980-05-2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00202194300304021

Full Name: 胡立才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0-05-20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Member No: 002021943003040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3月2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for CPA

同意登记

同意人: 胡立才

2013年4月23日

同意人: 胡立才

2013年11月2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for CPA

同意登记

同意人: 胡立才

2013年4月23日

同意人: 胡立才

2013年11月23日

注册报告

本企业承诺：已认真阅读并理解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的自律管理，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则指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信息，保证注册文件所披露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和交易过程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和自律的原则；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自愿接受并配合交易商协会的业务调查；履行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义务，在任何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发生时，按有关规则指引履行义务。

一、企业注册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曾用名	
*注册报告名称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报告		
*组织机构代码	67774886-2	*企业性质	央企及子公司
*注册地	广西壮族自治区 防城港市 港口区	*住所	防城港市港口区企沙光坡镇红沙
*企业联系人	郭清娜	*企业联系电话	0770-6480118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健	*企业成立时间 (YYYYMMDD)	20080903
*NAFMII一级行业	能源	*NAFMII二级行业	电力
*统计局一级行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统计局二级行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企业规模	大型	*经济成分	国有相对控股
*发行人是否上市	否	上市地	
股票代码		下属上市公司名称及代码	
*控股股东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占比 (%)	61
*最终实际控制人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控股股东和最终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中广核电力持有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61%的股份，对发行人有绝对的主导地位，是企业的控股股东。由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因此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营业务构成及市场占有率情况(近一年数据)

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万元)	占比(%)	营业利润 (万元)	占比(%)
核力发电	160523.53	100	2563.19	100
*主要产品及市场占有率	企业的主要产品为核电，一期从广西的市场来看，是广西区内的唯一核电企业，企业的在运装机容量为2*108.6万千瓦。			

二、企业注册信息

*发行人是否是协会会员	是会员	*注册币种	人民币
*发行方式	公开发行		
*注册品种	SCP	*注册金额(亿元)	10
*首期发行金额(亿元)	10	*首期发行期限(日/年)	270

融资模式		后期发行计划	
*首期是否有增进	否	增进方式	
增进描述			
增进机构名称		增进机构主体评级结果	
抵押资产及账面价值(亿元)		抵押资产评估机构及评估价值(亿元)	
质押资产及账面价值(亿元)		质押资产评估机构及评估价值(亿元)	
基础资产总额		基础资产类型	
基础资产所有者机构名称		基础资产所有者机构组织机构代码	
是否信用增级(资产支持票据必填)			
信用增级方式(如有信用增级, 必填)			
*发行人及下属企业是否发行过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含企业债、公司债等所有品种, 截至材料报送日期)			是
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发行直接债务融资工具情况(截至材料报送日期)			
品种	*已取得且未到期 额度(亿元)	*余额(亿元)	额度及余额备注
CP	0	0	
MTN	0	0	
PN	0	0	0
ABN	0	0	
PRN	0	0	
企业债	0	0	
公司债	0	0	
可转债	0	0	
其他	0	0	0
发行人2012年发行一期24个月期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 该笔业务已到期按时偿付; 2014年发行一期24个月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 该笔业务已到期按时偿付。目前企业的存续余额为0, 无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历史。			



合计	0	0		
《承销协议》是否使用标准文本	是		《承销团协议》是否使用标准文本	是
《承销协议》使用标准文本的，简述补充协议内容				
《承销团协议》使用标准文本的，简述补充协议内容				
三、企业评级信息				
*前次主体评级结果	无		前次评级机构	
*是否双评级	否			
*主体信用级别一	AAA		*评级机构名称一	东方金诚
*债项级别一	AAA			
主体信用级别二			评级机构名称二	
债项级别二				
主体信用级别三			评级机构名称三	
债项级别三				
*评级机构入会情况	是会员			
四、中介机构基本信息				
*主承销商	建行		*主承承销占比(%)	80
联席主承销商(副主承)	国开行		联席主承(副主承)承销占比(%)	20
*后续管理牵头主承	建行		*簿记建档管理人	建行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包销金额(亿元)	10
主承联系人	邹梦婷		主承联系电话	010-67596478
主承传真	010-66275840			
联席主承(副主承)联系人	吴雅倩		联席主承(副主承)联系电话	010-88308288
联席主承(副主承)传真	010-68306995			
*承销团成员				
主承销商团成员				



是否含专项机构投资人（PPN必填）			
其余定向投资人（全称）			
*律师事务所名称	广西同望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是否是协会会员	已备案
其他中介机构性质及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近一年审计机构是否是协会会员	是会员
近三年（一期）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意见			
年份（从最近一期填起）	合并报表审计机构全称	审计意见	母公司报表审计机构名称及意见
201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标准无保留	
201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标准无保留	
2015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标准无保留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公司盖章 2017年4月24日 			

信用等级公告

东方金诚主评字 [2017] 040 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 除因本次评级事项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与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构成委托关系外，东方金诚、评级人员与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 东方金诚与评级人员履行了尽职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 本次评级及后续跟踪评级适用《东方金诚电力企业信用评级方法》，该信用评级方法发布于 <http://www.dfratings.com>。
- 本信用评级报告中引用的企业相关资料主要由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提供，东方金诚进行了合理审慎地核查，但不应视为东方金诚对其真实性及完整性提供了保证。
- 本信用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是东方金诚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 本信用评级报告仅用于为投资人和发行人等相关方提供第三方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
- 本次评级结果自 2017 年 8 月 22 日至 2018 年 8 月 21 日有效；同时东方金诚将在评级结果有效期内对受评对象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 本信用评级报告的著作权归东方金诚所有，东方金诚保留一切与此相关的权利，任何机构和个人未经授权不得修改、复制、销售和分发，引用必须注明来自东方金诚且不得篡改或歪曲。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2 日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主体信用评级报告

报告编号：东方金诚主评字【2017】040号

评级结果

主体信用等级：AAA

评级展望：稳定

评级时间

2017 年 8 月 22 日

评级小组负责人

刘贵鹏

评级小组成员

张 伟

邮箱：

dfjc-gy@coamc.com.cn

电话：010-62299800

传真：010-65660988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7 层 100088

评级观点

东方金诚认为，核电是国家重点支持行业，获得的项目建设、税收优惠等政策扶持力度很大，面临良好的外部环境；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城港核电”或“公司”）主要从事防城港核电项目运营，自 2016 年初核电机组投入运营以来，核电业务产生了较大规模的营业收入和毛利润，毛利率水平很高；公司核电业务具有很强的现金获取能力，随着核电机组投入运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得到极大改善；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电力”）处于我国核电行业龙头地位，在资本金注入等方面给予公司大力支持。

同时东方金诚也关注到，公司计划上网电量受广西电力需求及全区计划上网电量预期安排影响较大，计划外发电量需通过电力交易中心竞价销售，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公司在建项目投资规模很大，未来面临一定的筹资压力；公司全部债务规模增长较快，主要以长期有息债务为主，整体债务规模较大；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整体盈利能力一般。

东方金诚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评级结果

主体信用等级：AAA

评级展望：稳定

评级时间

2017 年 8 月 22 日

评级小组负责人

刘贵鹏

评级小组成员

张 伟

邮箱：

dfjc-gy@coamc.com.cn

电话：010-62299800

传真：010-65660988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7 层 100088

主要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3 月
资产总额（亿元）	285.92	334.16	379.50	380.92
所有者权益（亿元）	50.54	57.17	58.09	57.56
全部债务（亿元）	227.66	265.73	295.91	294.20
营业收入 ¹ （亿元）	0.00	0.00	28.46	7.38
利润总额（亿元）	-0.26	-0.26	0.91	-0.53
EBITDA（亿元）	-0.25	-0.23	17.05	-
营业利润率（%）	73.21	34.17	41.77	-
净资产收益率（%）	-0.51	-0.46	1.57	-
资产负债率（%）	82.32	82.89	84.69	84.89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81.83	82.29	83.59	83.64
流动比率（%）	87.58	81.93	42.69	49.11
全部债务/EBITDA	-	-	17.35	-
EBITDA 利息倍数（倍）	-0.02	-0.02	1.10	-

注 1：数据基于公司 2014 年~2016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 2017 年 1~3 月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优势

- 核电是国家重点支持行业，获得的项目建设、税收优惠等政策扶持力度很大，面临良好的外部环境；
- 公司主要从事防城港核电项目运营，自 2016 年初核电机组投入运营以来，核电业务产生了较大规模的营业收入和毛利润，毛利率水平很高；
- 公司核电业务具有很强的现金获取能力，随着核电机组投入运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得到极大改善；
- 公司控股股东中广核电力处于我国核电行业龙头地位，在资本金注入等方面给予公司大力支持。

关注

- 公司计划上网电量受广西电力需求及全区计划上网电量预期安排影响较大，计划外发电量需通过电力交易中心竞价销售，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
- 公司在建项目投资规模很大，未来面临一定的筹资压力；
- 公司全部债务规模增长较快，主要以长期有息债务为主，整体债务规模较大；
- 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整体盈利能力一般。

¹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实际为 25.12 万元和 30.31 万元。

主体概况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城港核电”或“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9 月，是由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²和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投资集团”）共同出资组建而成，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亿元。后经多次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增加至 58.50 亿元。2016 年 11 月，中广核集团将其持有公司的 61% 股权全部转让至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电力”）。截至 2017 年 3 月末，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58.50 亿元；中广核电力和广西投资集团分别持有公司 61% 和 39% 股权，中广核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中广核电力（01816.HK）成立于 2014 年 3 月，并于 2014 年 12 月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为中广核集团核电业务唯一运营平台。截至 2016 年末，中广核电力总股本为 454.49 亿股，其中中广核集团持股 64.20%；管理在运行核电机组 19 台，总装机规模为 2038 万千瓦，占全国核电机组总容量的 60.58%。

公司主要从事核电业务，2016 年初投运的防城港核电项目为我国西部地区首个核电项目。2016 年末，公司在运行核电机组为防城港核电项目 1、2 号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217.20 万千瓦；2016 年，公司上网电量为 90.14 亿千瓦时。

截至 2017 年 3 月末，公司无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

宏观经济

受益于外需明显改善和工业增速上扬，2017 年上半年经济同比增长 6.9%，延续回暖态势

上半年 GDP 增速回升，经济增长略好于预期。据初步核算，2017 年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为 381490 亿元，同比增长 6.9%，增速比去年同期提高 0.2 个百分点。其中，二季度 GDP 同比增长 6.9%，增速持平于一季度，比去年同期提高 0.2 个百分点，高于市场普遍预期。

工业增速上扬，去产能效果初步显现，企业效益明显改善。1~6 月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9%，高于一季度的 6.8% 和去年同期的 6.0%。上半年出口大幅改善，大宗商品价格上涨，有效带动了工业产值增长。钢铁、煤炭等行业去产能效果明显，1~5 月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累计同比增长 22.7%，增速比上年同期加快 16.3 个百分点。

投资增速有所回落，但制造业和民间投资增速有所加快。1~6 月，全国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增长 8.6%，增速比一季度下降 0.6 个百分点，比去年同期下降 0.4 个百分点。其中基建投资领跑，同比增长 16.8%，但增速较去年同期回落 3.5 个百分点。三、四线城市房地产去库存进度加快，支撑房地产投资同比增长 8.5%，

² 2013 年 4 月，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集团”）。

增速较去年同期加快 2.4 个百分点。制造业投资受益于出口向好和利润修复提振稳中有升，同比增长 5.5%，比去年同期加快 2.2 个百分点。此外，上半年工业企业利润回升也带动民间投资增速达到 7.2%，较去年同期大幅改善 4.4 个百分点。

国内消费增速整体保持平稳，物价走势温和。1~6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同比增长 10.4%，与去年同期相比提高 0.1 个百分点。同期，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名义增长 8.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7.3%，增速比上年同期加快 0.8 个百分点，为消费增长提供了基础性支撑。1~6 月 CPI 比去年同期上涨 1.4%，涨幅比去年同期回落 0.7 个百分点。同期 PPI 同比上涨 6.6%，涨幅明显高于去年同期的 -3.9%，但较一季度回落 0.8 个百分点。

净出口对上半年经济增长的贡献显著。上半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为 13.1 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19.6%，增速比去年同期大幅提高 22.9 个百分点，扭转了 2015~2016 年同比连续负增长的局面。同期净出口拉动经济增长 0.3 个百分点，成为上半年经济增速回升的重要原因。

展望下半年，受投资增速或将进一步下滑、外需拉动因基数抬高等因素影响，东方金诚预计 2017 年下半年经济增速将稳中放缓，全年经济增速将为 6.8% 左右，呈前高后低走势。

政策环境

央行采取稳健中性货币政策，监管层在金融领域持续推进去杠杆、强监管、防风险措施，金融监管趋紧

上半年央行货币政策保持了稳健中性的基调。一方面，央行在 2 月和 3 月连续两次上调公开市场利率，货币市场资金利率中枢上移；另一方面，央行通过对不同货币政策工具的搭配使用，维护流动性的中性适度、基本稳定。与此同时，监管层在金融领域持续推进去杠杆、强监管、防风险措施，3 月份以来各地房地产调控政策进一步升级，并加大了防范金融加杠杆炒作、预防交叉性风险的力度，着力防范系统性风险。

稳健中性货币政策叠加，监管层面持续推动金融杠杆去化，货币供应量增速回落，市场融资结构转向，实体经济融资需求增加。6 月末，M2 同比增长 9.4%，增速分别比 3 月末和上年同期低 1.2 个和 2.4 个百分点；M1 同比增长 15.0%，增速分别比 3 月末和上年同期低 3.8 个和 9.6 个百分点。上半年，社会融资规模增量为 111700 亿元，同比多增 14161 亿元。其中，表外融资增量虽高于去年同期，但自二季度起，受金融强监管影响，委托贷款和未贴现银行承兑汇票连续负增。上半年债券融资因债市调整和利率抬高持续负增，1~6 月累计负增 3708 亿元。上半年新增贷款维持坚挺，累计增量为 79700 亿元，同比多增 4400 亿元，反映强监管背景下融资结构由表外回归表内，以及实体经济融资需求走强。

东方金诚认为，下半年央行将采取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货币信贷适度合理增长和流动性基本稳定；监管层将进一步引导资金向实体经济倾斜，把主动防范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继续为宏观经济转型创造有利的金融环境。

在积极财政政策下，上半年财政支出保持高速增长，下半年将继续发力

受经济回暖及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1~6月累计，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4306亿元，同比增长9.8%，增速较上年同期上升2.7个百分点。同时，上半年财政支出保持高速增长，支出进度加快，1~6月累计，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3483亿元，同比增长15.8%，增速较上年同期提高0.7个百分点，完成全年预算支出进度的53.2%。上半年财政收支相抵，累计实现财政赤字9177亿元，同比增加5526亿元。此外，上半年地方债共发行1.86万亿，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47.9%。

东方金诚认为，由于上半年财政支出进度较快，下半年财政支出压力有所加大，不过积极财政政策将持续发力，并通过PPP项目、专项金融债、地方债以及PSL等工具提高公共投资的可持续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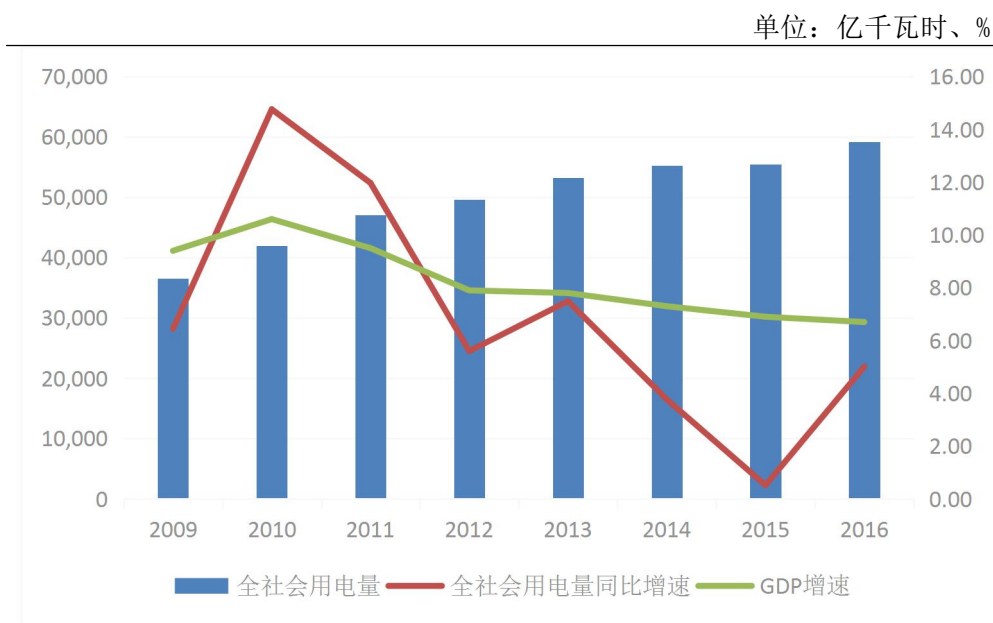
行业及区域经济环境

电力行业总体概况

近年来，我国电力行业总体供大于求，但2016年以来，随着宏观经济逐步回暖，电力需求增速明显回升

2010年以来，我国经济增速持续下滑，电力需求增速总体呈下降趋势。“十二五”时期，我国全社会用电量年均增速为5.7%，比“十一五”时期回落5.4个百分点，电力消费减速趋势明显。2016年，宏观经济趋稳和罕见高温天气致使工业用电增速和居民生活用电有所回升，我国全社会用电量达到5919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0%，增速同比回升4.5个百分点³。

图1：我国GDP与用电量增长情况



资料来源：Wind 资讯，东方金诚整理

³ 根据 wind 资讯数据，下同。

截至 2016 年末，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装机规模为 164575 万千瓦，同比增长 9.2%，装机规模保持较快增长。其中，全国火电机组装机规模为 103952 万千瓦，同比增长 7.1%。从机组利用小时数来看，受装机容量较快增长和电力需求增长相对不足双重影响，2016 年全国发电设备利用小时为 3785 小时，同比下降 203 小时。其中，火电和核电利用小时数分别下降 199 小时和 361 小时；而水电受来水情况良好影响，利用小时数同比增加 31 小时，风电也小幅增加 18 小时。

2017 年以来，随着宏观经济逐步回暖，工业用电量需求加大，带动全社会用电量增速有所提升。2017 年 1~6 月，我国全社会用电量为 29507.5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34%，增速同比回升 3.66 个百分点。同期，全国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为 1790.47 小时，同比微降 6.94 小时。

核电作为重要的清洁能源，近年来在国家政策支持下发展速度很快，行业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目前，我国能源消费结构以煤炭和石油为主，核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占比较少。核电作为重要的清洁能源，与煤电和其他清洁能源相比优势明显。首先，核电在生产过程中不排放二氧化硫、烟尘和氮氧化物等大气污染物。其次，核电机组单机容量较大，我国近年来新投运的核电机组装机容量基本都在百万级千瓦以上。此外，核电在机组利用小时数、运行安全性和功率稳定性等方面也具有明显优势。

虽然日本福岛核泄漏事件发生后，我国政府短期暂停了核电项目审批工作，但是经过对国内在运营和在建核电项目的全面安全检查后，2012 年 10 月，国务院发布《核电安全规划（2011-2020 年）》和《核电中长期发展规划（2011-2020 年）》，标志我国核电项目建设工作重新启动。随后，我国政府先后批准了石岛湾核电站、田湾核电二期、防城港核电二期和红沿河核电二期等项目，核电项目建设进入快速发展期。截至 2016 年末，我国在运营核电装机容量为 3364 万千瓦，同比增长 23.8%；在建项目装机容量为 2667 万千瓦。根据《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内容，到 2020 年末，我国在运行核电机组装机容量将达到 5800 万千瓦，在建规模为 3000 万千瓦以上。以此计算，未来我国平均每年至少需投入运营 6 台百万级千瓦核电机组，核电将进入投资高峰期，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核电政策支持方面，由于核电项目投资规模较高、建设周期较长，我国政府在电力调度、项目建设、税收优惠和上网电价等方面给予核电一定的政策支持。

表 1：我国政府对于核电政策支持情况

项目	文件名称	具体内容
电力调度	《节能发电调度办法（试行）》	电力调度按照“节能、环保、经济”的要求确定发电次序，其中核电优先次序仅在可再生能源之后。
项目建设	1.《关于调整重大技术装备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09]55号） 2.《关于调整三代核电机组等重大技术装备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11]45号） 《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资金管理办法》	1.对符合条件的国内企业为生产国家支持发展的三代核电机组而确有必要进口的关键零部件、原材料，免征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 2.核电项目（优先考虑国内设计和制造的堆型）为财政贴息对象，贴息率由财政部根据年度贴息资金预算控制指标和当年贴息资金申报情况等因素确定，原则上不超过3%。
税收优惠	1.《关于核电行业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38号） 2.《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 3.《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 4.《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号） 5.《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4]55号）	1.自核电机组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15个年度内，统一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退还比例分三个阶段逐级递减，退还比例分别为75%、70%和55%； 2.由国务院规定的核电站新建项目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三免三减半”优惠。
上网电价	《关于完善核电上网电价机制有关问题的通知》（[2013]1130号）	自2013年1月1日起，全国新建核电机组标杆上网电价为0.43元/千瓦时；若该价格高于机组所在地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则新建核电机组投产后执行当地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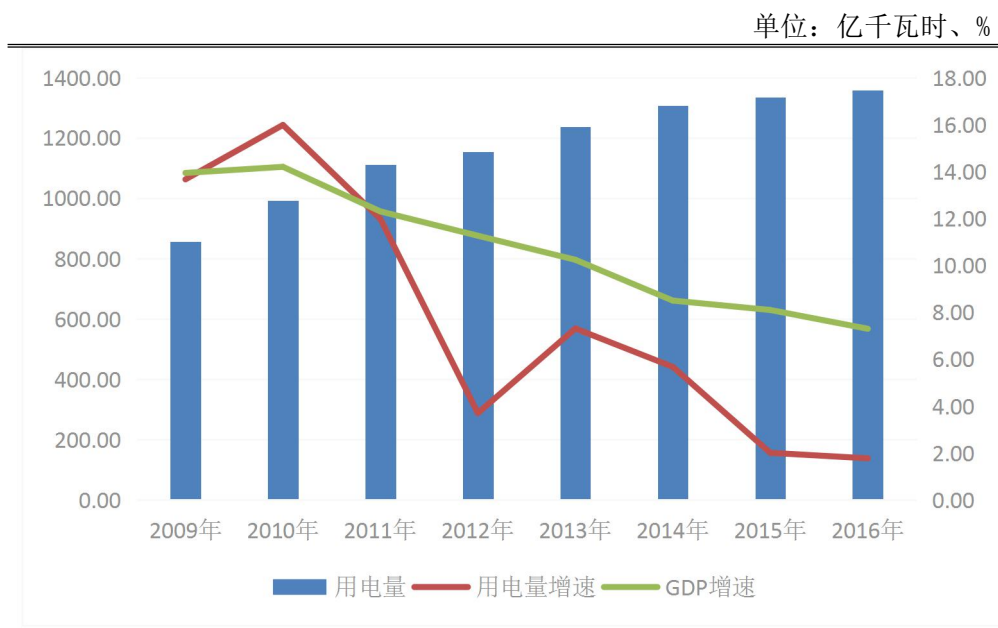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广西电力概况

广西电力装机容量快速增长，装机结构以火电和水电为主，但受用电需求增速明显不足影响，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同比降幅较大，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近年来，广西经济发展速度有所放缓，全社会用电量需求增长明显不足。2014年～2016年，广西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5672.97亿元、16803.12亿元和18245.0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8.5%、8.1%和7.3%。同期，广西全社会用电量分别为1307.99亿千瓦时、1334.32亿千瓦时和1358.06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5.68%、2.01%和1.78%。

图 2：广西 GDP 与用电量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Wind 资讯，东方金诚整理

广西电源结构以火电和水电为主。截至 2016 年末，广西电力总装机容量为 4150.29 万千瓦，同比增长 20.10%。其中，火电机组装机容量为 2184.82 万千瓦，同比增长 32.02%；水电机组装机容量为 1663.23 万千瓦，同比增长 1.41%。2016 年，防城港核电项目一期 1、2 号机组相继投入运营，总装机容量为 217.20 万千瓦，占 2016 年末广西电力机组总装机容量的 5.23%。

利用小时数方面，2016 年广西电力机组利用小时数为 3493 小时，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与上年相比下降 250 小时。其中，火电和水电机组利用小时数分别为 3008 小时和 3802 小时，同比分别下降 185 小时和 578 小时。在广西用电需求增速明显放缓的背景下，广西水电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受限，导致 2016 年水电机组利用小时数同比降幅较大。

表 2：2016 年广西电力行业指标情况

项目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发电量 (亿千瓦时)	机组利用小时数 (小时)	
			广西	全国
总计	4150.29	1275.80	3493	3785
火电	2184.82	574.20	3008	4165
水电	1663.23	594.20	3802	3621
核电	217.20	90.00 ⁴	—	7042
其他	85.04	10.00	—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东方金诚整理

2017 年以来，受宏观经济回暖及工业用电量需求加大影响，广西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速大幅回升，但仍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继续下降。2017 年 1~6 月，广西全社会用电量为 659.3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97%，增速同比回升 3.42 个百分点；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为 1492.03 小时，同比减少 301.94 小时。

⁴ 为广西核电上网电量。

作为我国电力体制改革综合试点省（区）之一，广西电力市场交易电量规模快速增长，电力企业市场化竞争将有所加剧

2016年5月，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同意广西壮族自治区开展电力体制改革综合试点的复函》和《广西电力体制改革综合试点实施方案》，广西成为全国电力体制改革综合试点省（区）之一。2016年6月，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正式成立，为广西唯一电力交易平台，主要从事电力市场化交易服务。

2016年，广西电力交易中心共进行了四批次电力市场化交易，总交易电量为140.4亿千瓦时，占同期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为10.34%。其中，火电交易量为103.1亿千瓦时，核电交易量为30.4亿千瓦时，水电交易量为6.9亿千瓦时。从市场参与主体来看，主要包括20家发电企业和145家电力用户，电力用户涉及有色、化工、交通、铝业、钢铁、铁合金和化肥等行业。

2017年2月，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以下简称“广西工信委”）下发《2017年广西电力市场交易实施方案和实施细则》，2017年广西市场化交易电量计划为280亿千瓦时，占全社会用电量的20%。其中，火电交易规模为210亿千瓦时，包括长期协议交易规模190亿千瓦时；核电交易规模为70亿千瓦时，包括长期协议交易规模50亿千瓦时，未安排水电交易电量。根据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披露的数据，2017年1~8月，广西累计协议交易电量已达到323.35亿千瓦时，其中长期协议交易电量为250.26亿千瓦时；月度集中竞价和增量挂牌交易电量分别为46.52亿千瓦时和26.83亿千瓦时。

业务运营

经营概况

作为中广核电力下属重要子公司，公司主要从事核电业务。2014年~2015年，由于防城港核电项目尚处于基建期，公司仅有少量手续费返还收入；随着1号和2号机组分别于2016年1月和10月正式投入运营，2016年公司核电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8.46亿元，毛利润为12.05亿元，毛利率为42.36%，盈利水平很高。

2017年1~3月，公司核电业务收入为7.38亿元，实现毛利润3.26亿元。

核电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防城港核电项目运营，2016年核电机组建成投运后运营状况较好，为核电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了重要保障

防城港核电项目位于防城港市港口区光坡镇，规划建设6台百万千瓦级压水堆核电机组，其中一期项目于2010年7月正式开工，建造2台CPR-1000压水堆核电机组，总投资约282亿元。2016年1月和10月，一期项目1、2号机组分别通过168小时试运行后正式投入运营。截至2017年3月末，公司在运行核电机组为防城港核电项目1、2号机组，总装机容量为217.20万千瓦，占广西电力总装机容量的5.50%。

表3：截至2017年3月末公司在运行核电资产情况

单位：万千瓦、亿元

机组名称	机组容量	投运年月	2016 年能力因子	总投资
防城港核电一期工程 1 号机组	108.60	2016 年 1 月	99%	282
防城港核电一期工程 2 号机组	108.60	2016 年 10 月	-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东方金诚整理

2016 年，公司核电机组利用小时数为 7133 小时，高于同期全国核电机组平均水平（7042 小时）。根据国家能源局相关规定，核电机组在投入运营满一年后需进行停机检修。受此影响，公司 1、2 号机组 2017 年均面临停机检修，预计工期合计为 156 日。2017 年 1 月 5 日至 3 月 27 日，公司 1 号机组已完成停机检修。安全运行方面，截至 2016 年末，公司核电项目已安全建设和运营 1514 天，核电基地安全状况良好。

核燃料供应方面，我国目前仅授权中国铀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铀业公司”）和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从事天然铀进口及贸易。其中，铀业公司为中广核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海外及国内铀资源勘探、开采和贸易业务。公司通过与铀业公司签订供应协议，保障了核燃料的稳定供应。2014 年~2016 年，公司核燃料及组件采购金额分别为 6.52 亿元、5.73 亿元和 6.09 亿元。

核电机组投入运营以来，核电业务产生了较大规模的营业收入和毛利润

电力消纳方面，公司主要通过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电网”）签订《购销电合同》，并根据广西工信委核定的全年计划上网电量直接上网消纳；对于剩余部分电量（计划外电量），公司主要通过广西电力交易中心直接销售给售电公司或电力用户。2016 年初，广西工信委下发《关于下达 2016 年广西发电量预期调控目标的通知》（桂工信能源[2016]59 号），核定公司全年计划上网电量为 59.90 亿千瓦时（含调试电量）。为保障 1 号机组的安全、稳定运营和 2 号机组的顺利调试，公司通过广西电力交易中心完成了计划外电量的消纳。2016 年，公司实际上网电量为 90.14 亿千瓦时，其中计划上网电量占比为 66.27%；受 1 号机组停机检修影响，2017 年 1~3 月，公司上网电量为 22.03 亿千瓦时。

表4：2016年及2017年1~3月公司电力业务运营情况

指标	2016 年	2017 年 1~3 月
期末可控装机容量（万千瓦）	217.20	217.20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90.14	22.03
其中：计划上网电量	59.74	-
市场交易电量	30.40	-
计划电量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0.414	0.414
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小时）	7133	2187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东方金诚整理

上网电价方面，2016 年 5 月，广西物价局发布《关于降低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1、2 号机组上网电价的函》，公司 1、2 号机组上网电价调整至当地煤电标杆上网电价，即 0.4140 元/千瓦时。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合理调整电

价结构有关事项的通知》(桂价格〔2017〕34号)相关规定,2017年8月,广西物价局上调公司1、2号机组上网电价至0.4207元/度,自2017年7月1日起实施。

2016年,公司核电业务收入和毛利润分别为28.46亿元和12.05亿元;毛利率为42.36%,毛利率水平很高。电费结算方面,公司与广西电网确立了月度电费结算模式,具体为上网电费确认日后的5个工作日内,收取不低于应收上月电费的50%;在上网电费确认日后的15个工作日内,结清上月全部电费。

目前,公司在建项目为防城港核电项目二期,是我国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华龙一号”三代核电机组示范项目之一,拟建造3号和4号核电机组,装机容量均为118万千瓦,核准总投资403亿元。截至2017年3月末,公司完成投资41亿元,并已收到资本金11.29亿元,未来面临很大的筹资和资本支出压力。

外部支持

公司所从事的核电业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行业,获得税收优惠等政策扶持力度很大,并在资本金注入等方面得到控股股东中广核电力的大力支持

公司所从事的核电业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行业,获得税收优惠等政策扶持力度很大。增值税方面,公司核电机组正式投入商业运营次月起的15个年度内,实行增值税先征后返政策,返还比例分3个阶段逐级递减⁵。企业所得税方面,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及其他文件规定,公司可同时享受西部大开发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和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在减半期内,公司按照适用税率计算的应纳税额减半征收。

公司控股股东中广核电力为中广核集团核电业务唯一运营平台,2016年末在运行核电机组容量为2038万千瓦,占全国核电机组总容量的60.58%,处于我国核电行业龙头地位。自成立以来,公司在资本金注入和授信额度等方面得到了股东和中广核集团的大力支持。截至2017年3月末,公司注册资本金由成立之初的2.00亿元增加至58.50亿元;并获得中广核集团下属子公司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26.75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其中已使用6.36亿元。

企业管理

产权结构

截至2017年3月末,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8.50亿元,其中中广核电力和广西投资集团分别持股61%和39%,中广核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治理结构

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各股东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全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同时设董事长和副董

⁵ 自商业投产次月起5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75%;自商业投产次月起第6至第10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70%;自商业投产次月起第10至第15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55%。

事长各1名。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2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1名。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负责主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管理水平

根据日常管理需要，公司设立了生产准备部、运行部、计划部、财务部、技术部、工程管理部、质保部等21个职能部门，并制定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和风险管理等工作细则或业务流程。

财务管理方面，公司通过制定规章制度明确了总经理、总会计师和财务经理等职责，并在财务授权、规划管理、预算管理、资金管理等业务流程方面做出了具体的规定，有效提高了财务日常管理的效率和质量。

风险管理方面，公司董事会为风险管理的最终决策机构，负责公司重大风险事项的批准和决议。同时，公司成立专门风险管理领导小组，由其根据总经理授权负责组织和监督各部门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以及审查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有关程序等。

综合看来，公司建立了必要的治理架构和内部组织结构，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财务分析

财务质量

公司提供了2014年~2016年及2017年1~3月财务报表。其中，2014年财务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2015年和2016年财务报表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进行审计，两家审计机构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7年1~3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公司2015年审计报告进行了前期差错更正，并对2014年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数据追溯调整，本报告采用调整后的财务数据。

2014年~2016年及2017年1~3月，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

资产构成与资产质量

近年来，随着公司对防城港核电项目建设的不断投入，资产总额快速扩大，资产结构以非流动资产为主

2014年~2016年末及2017年3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285.92亿元、334.16亿元、379.50亿元和380.92亿元，其中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89.67%、90.47%、89.62%和89.09%。

2014年~2016年末及2017年3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29.54亿元、31.84亿元、39.40亿元和41.56亿元。2016年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应收账款组成，其中存货为21.57亿元，主要为核燃料、备品备件等；其他流动资产为6.97亿元，全部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应收账款为5.21亿元。

随着对核电项目建设的不断投入，公司非流动资产规模快速增长。2014年~

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56.38 亿元、302.32 亿元、340.09 亿元和 339.35 亿元。2016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已投入运营和在建的核电机组资产。

2014 年~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233.22 亿元、273.26 亿元、41.16 亿元和 43.25 亿元。2016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大幅下降主要为 1、2 号机组投入商业运行后转入固定资产所致。同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为 288.88 亿元；在建工程为 41.16 亿元，主要为防城港核电二期项目。

资本结构

近年来，得益于公司股东的不断增资，公司所有者权益逐年增长

2014 年~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50.54 亿元、57.17 亿元、58.09 亿元和 57.56 亿元，2015 年同比增幅较大主要为股东增资所致。同期末，公司实收资本分别为 51.60 亿元、58.50 亿元、58.50 亿元和 58.50 亿元；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1.06 亿元、-1.33 亿元、-0.41 亿元和 -0.94 亿元。2014 年~2015 年，公司核电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能产生营业收入，导致未分配利润持续为负。但是，随着 2016 年核电机组相继投入运营，公司未分配利润亏损有所减少。

公司负债总额增长较快，负债结构以非流动负债为主

2014 年~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35.38 亿元、276.99 亿元、321.41 亿元和 323.36 亿元，增长较快。公司负债以非流动负债为主，同期末非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 85.67%、85.97%、71.28%和 73.83%。

2014 年~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33.73 亿元、38.86 亿元、92.31 亿元和 84.63 亿元。从构成来看，2016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账款和短期借款组成。其中，公司短期借款为 40.26 亿元，全部为信用借款，同比大幅增长主要为日常管理和业务开展资金需求增加所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应付账款分别为 30.80 亿元和 14.90 亿元。

此外，2017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为 11.36 亿元，主要为防城港核电二期项目资本金，未来将划转至为该项目专门成立的项目子公司。

公司非流动负债基本由长期借款构成。2014 年~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01.66 亿元、238.12 亿元、229.10 亿元和 238.73 亿元，其中长期借款分别为 186.66 亿元、238.12 亿元、224.85 亿元和 234.42 亿元，主要用于防城港核电项目建设。此外，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6 月和 2014 年 6 月发行了 15 亿元的 2 年期“12 防城港 PPN001”和 15 亿元的 2 年期“14 防城港 PPN001”，均已按期兑付本金和各期付息。

公司有息债务规模增长较快，整体债务负担很重，但未使用银行授信额度很大，对债务的偿还提供了极强的保障

2014 年~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末，公司全部债务分别为 227.66 亿元、265.73 亿元、295.91 亿元和 294.20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96.72%、95.94%、92.07%和 90.98%，占比很高。其中，长期有息债务分别为 201.66 亿元、238.12

亿元、224.85 亿元和 234.42 亿元。同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2.32%、82.89%、84.69%和 84.89%；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分别为 81.83%、82.29%、83.59%和 83.64%。总体来看，公司债务率水平不断上升，债务负担很重。

表 5：2014 年~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末公司全部债务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5 年末	2016 年末	2017 年 3 月末
短期有息债务	26.00	27.61	71.06	59.78
长期有息债务	201.66	238.12	224.85	234.42
全部债务	227.66	265.73	295.91	294.20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79.96	80.64	79.47	80.29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81.83	82.29	83.59	83.64

资料来源：公司审计报告，东方金诚整理

截至 2017 年 3 月末，公司已获得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等多家商业银行以及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共计 1005.57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其中尚未使用额度为 663.87 亿元。

盈利能力

核电机组投入运营后，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但期间费用占比较高，整体盈利能力一般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仅实现少量所得税手续费返还收入；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28.46 亿元，营业利润率为 41.77%。

2014 年~2016 年，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0.26 亿元、0.27 亿元和 10.98 亿元。2016 年，公司期间费用大幅增长主要为 1、2 号机组转入固定资产后，利息支出停止资本化所致；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38.59%，对营业收入产生了较大的侵蚀作用。

表 6：2014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1~3 月公司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3 月
管理费用	2685.84	2785.71	9856.02	1743.49
财务费用	-69.92	-102.50	99973.51	34802.80
期间费用总额	2615.92	2683.21	109829.53	36546.3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	38.59	49.51

资料来源：公司审计报告，东方金诚整理

2014 年~2016 年，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0.26 亿元、-0.26 亿元和 0.91 亿元，2016 年实现扭亏为盈。同期，公司总资本收益率分别为-0.09%、-0.08%和 3.03%；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51%、-0.46%和 1.57%，整体盈利能力一般。

2017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7.38 亿元，全部来自核电业务；利润总额为-0.53 亿元，有所亏损主要为期间费用规模较大所致。

现金流

受益于月度电力结算模式，公司核电业务现金获取能力很强，但在建核电项目投资规模很大，未来面临较大的筹资压力

随着核电机组投入运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大幅好转，净流入规模较大。2016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为28.29亿元，主要来自于核电业务收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15.79亿元，主要为购买核燃料、电站备品和备件等形成的现金流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2.50亿元。同期，公司现金收入比为98.69%，核电业务具有很强的现金获取能力，主要原因为与广西电网确立的月度电力结算模式。

2014年~2016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58.64亿元、49.11亿元和38.18亿元，主要为防城港核电一期、二期项目建设支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8.08亿元、-48.07亿元和-33.53亿元，

2014年~2016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141.74亿元、75.25亿元和83.66亿元，主要为金融机构借款及股东注资形成的现金流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70.17亿元、43.68亿元和64.06亿元，主要为偿还债务本金及支付利息等现金支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1.57亿元、31.56亿元和19.61亿元。

2017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09亿元、-11.75亿元和-0.04亿元。考虑到，公司在建核电机组投资规模很大，未来投资活动资金需求很大，面临较大的筹资压力。

偿债能力

尽管公司全部债务规模很大，但核电机组投入运营后，核电业务的现金获取能力很强，经营性现金流对到期债务的保障程度很强，同时公司获得股东的大力支持，并拥有顺畅的融资渠道，综合偿债能力极强

2014年~2016年末及2017年3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87.58%、81.93%、42.69%和49.11%；速动比率分别为66.98%、36.36%、19.32%和19.12%，资产对短期债务的保障程度较弱。但是，考虑到公司核电机组投入运营以来，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规模较大，对到期债务的保障程度很强。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14年~2016年末及2017年3月末，公司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分别为79.96%、80.64%、79.47%和80.29%；2014年~2015年，由于核电机组尚处于建设期，核电业务未产生营业收入，公司EBITDA对全部债务和利息支出的保障程度很弱。但是，随着核电机组的相继投入运营，公司2016年EBITDA对全部债务和利息支出保障能力得到加强。同时，作为中广核电力的重要子公司，公司得到了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大力支持，并拥有顺畅的融资渠道，东方金诚认为公司综合偿债能力极强。

过往债务履约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基本信用信息报告，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已结清和未结清贷款信息中无不良贷款记录。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在

资本市场非公开发行“12 防城港 PPN001”和“14 防城港 PPN001”，均已按期兑付本金和各期利息。

抗风险能力

基于对广西电力运行情况、核电行业发展状况以及公司自身业务运营能力、财务实力和外部支持等分析，东方金诚认为公司抗风险能力极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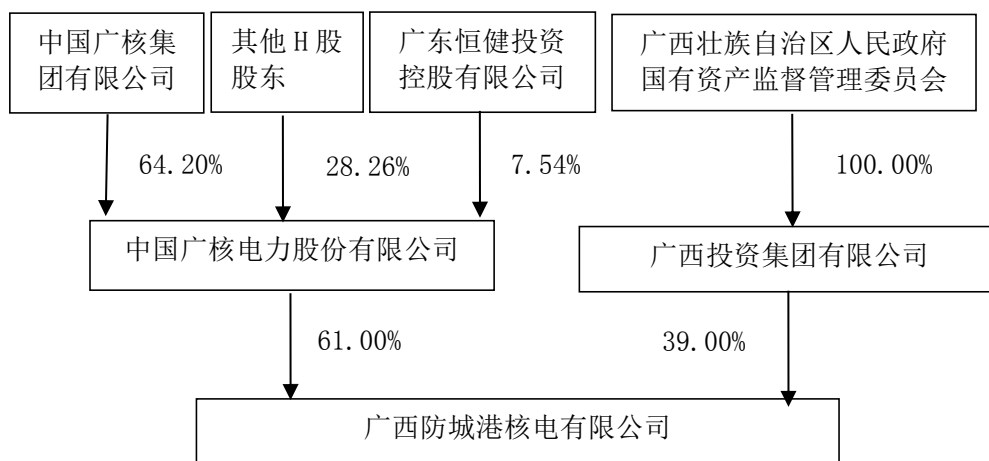
结论

核电是国家重点支持行业，获得的项目建设、税收优惠等政策扶持力度很大，面临良好的外部环境；公司主要从事防城港核电项目运营，自 2016 年初核电机组投入运营以来，核电业务产生了较大规模的营业收入和毛利润，毛利率水平很高；公司核电业务具有很强的现金获取能力，随着核电机组投入运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得到极大改善；公司控股股东中广核电力处于我国核电行业龙头地位，在资本金注入等方面给予公司大力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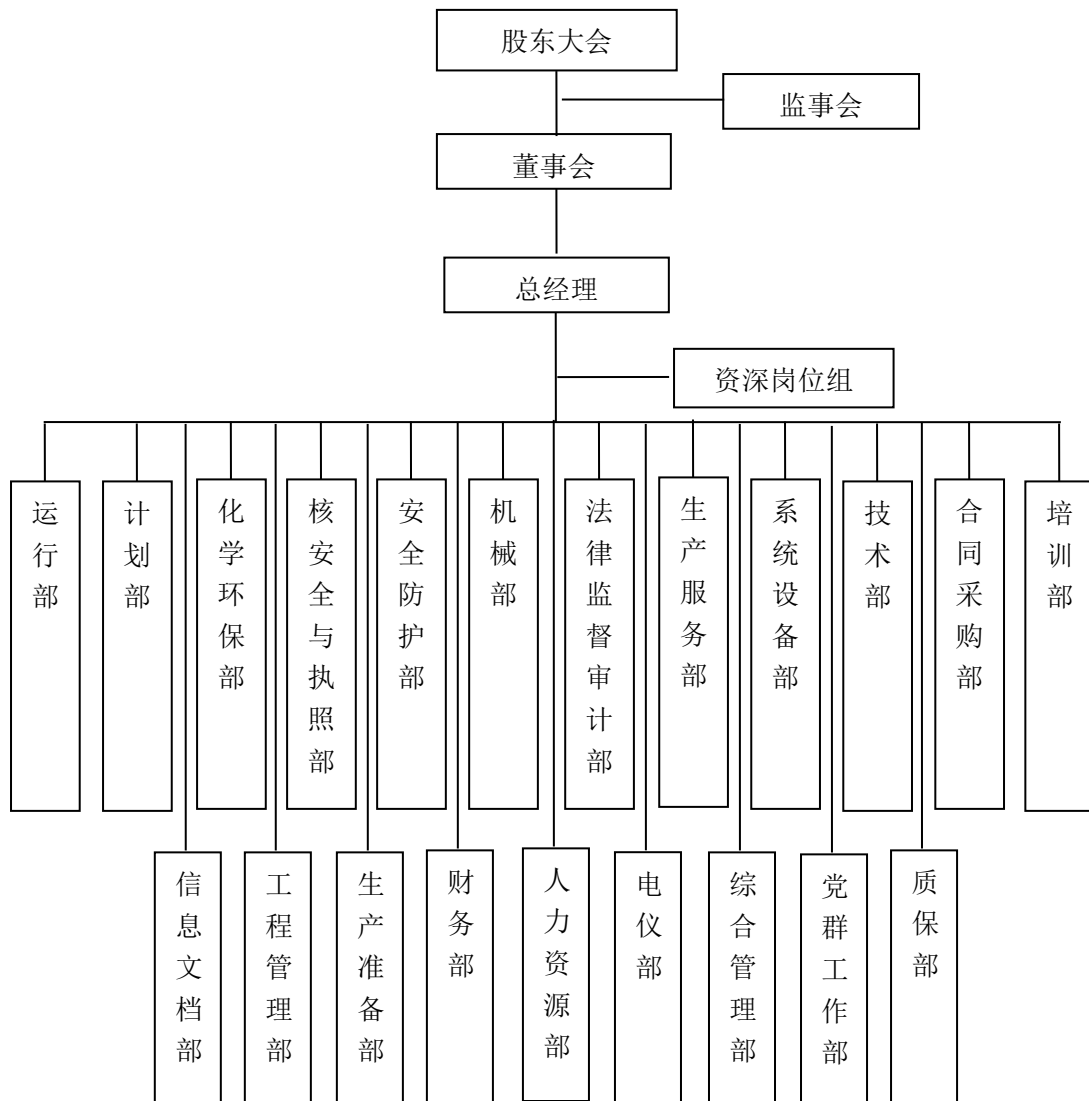
同时东方金诚也关注到，公司计划上网电量受广西电力需求及全区计划上网电量预期安排影响较大，计划外发电量需通过电力交易中心竞价销售，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公司在建项目投资规模很大，未来面临一定的筹资压力；公司全部债务规模增长较快，主要以长期有息债务为主，整体债务规模较大；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整体盈利能力一般。

综上所述，东方金诚认为公司抗风险及偿债能力极强，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附件一：截至2017年3月末公司股权关系图



附件二：截至2017年3月末公司组织结构图



附件三：公司资产负债表（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4 年末	2015 年末	2016 年末	2017 年 3 月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0904.21	42494.67	28396.91	1410.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54.36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18172.43	52076.30	28966.31
预付款项	7338.32	11114.17	27361.51	26318.59
应收利息	455.15	0.00	1.83	0.00
其他应收款	4186.55	855.19	789.02	594.61
存货	69503.19	177124.59	215720.34	253838.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	3000.00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0.00	65609.78	69700.00	104489.92
流动资产合计	295387.41	318425.19	394045.92	415619.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6000.00	300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49292.68	65216.82	2888752.46	2871223.72
在建工程	2332197.37	2732574.86	411599.42	432527.08
固定资产清理	3.73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16414.93	16179.52	15001.19	14612.87
长期待摊费用	28222.63	28738.61	40705.08	39092.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700.95	177490.80	44849.91	36077.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3832.31	3023200.60	3400908.08	3393533.53
资产总计	2859219.71	3341625.79	3794954.00	3809152.61

附件三：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4 年末	2015 年末	2016 年末	2017 年 3 月末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000.00	42550.00	402550.00	39000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65490.88	100218.97	149004.75	130594.90
预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31.55	98.51	101.44	109.86
应交税费	52.29	278.28	243.50	125.30
应付利息	10836.99	11188.65	4798.04	4059.53
应付股利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849.42	773.00	58406.20	113600.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000.00	233532.80	308000.00	207807.98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337261.14	388640.21	923103.93	846297.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66577.13	2381241.34	2248523.62	2344215.64
应付债券	150000.00	0.0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0.00	0.00
专项应付款	0.00	0.00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42434.42	43052.30
递延收益	0.00	0.00	12.00	12.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6577.13	2381241.34	2290970.04	2387279.94
负债合计	2353838.27	2769881.56	3214073.96	3233577.58
实收资本（股本）	516000.00	585000.00	585000.00	585000.00
资本公积	0.00	0.00	0.00	0.00
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0618.56	-13255.76	-4119.97	-9424.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5381.44	571744.24	580880.03	575575.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59219.71	3341625.79	3794954.00	3809152.61

附件四：公司利润表（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3 月
一、营业收入	25.12	30.31	284597.72	73814.93
二、营业总成本	2622.65	2703.16	275538.49	79173.88
营业成本	6.73	19.95	164036.61	41257.23
税金及附加	0.00	0.00	1672.35	1370.35
销售费用	0.00	0.00	0.00	0.00
管理费用	2685.84	2785.71	9856.02	1743.49
财务费用	-69.92	-102.50	99973.51	34802.80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54.36	-54.36	0.00
投资收益	0.00	0.00	94.12	28.60
三、营业利润	-2597.53	-2618.50	9099.00	-5330.35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77.42	25.35
减：营业外支出	0.00	18.71	32.37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为“-”）	-2597.53	-2637.20	9144.05	-5305.00
减：所得税费用	0.00	0.00	8.25	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为“-”）	-2597.53	-2637.20	9135.80	-5305.00
六、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97.53	-2637.20	9135.80	-5305.00

附件五：公司现金流量表（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3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0.00	0.00	280864.05	109473.4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2025.29	10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282889.34	109582.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0.00	0.00	129837.20	8716.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8.54	1487.15	16335.89	5314.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35	57.41	1476.43	1381.2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7.16	926.20	10276.95	327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3.05	2470.76	157926.47	1868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3.05	-2470.76	124962.87	90898.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0.00	3000.00	6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94.12	28.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0.01	0.58	0.89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0.75	7425.69	40418.72	6.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0.75	10426.26	46513.73	34.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84515.58	488453.68	381768.22	96321.8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0.00	0.00	0.00	21189.6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1871.26	2694.39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386.84	491148.08	381768.22	117511.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836.08	-480721.81	-335254.48	-117476.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0000.00	69000.00	0.00	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27405.04	683459.00	779142.00	19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57500.00	5557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7405.04	752459.00	836642.00	245579.6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89894.50	304750.00	479804.27	207050.00
分配股利或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1806.17	132059.50	160749.65	38937.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700.67	436809.50	640553.93	24598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704.37	315649.50	196088.07	-408.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061.35	-168409.54	-14097.76	-26986.04
加：年初现金等价物余额	80842.86	210904.21	42494.67	28396.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904.21	42494.67	28396.91	1410.87

附件六：公司现金流量表附表（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净利润	-2597.53	-2637.20	9135.80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0.00	0.00	0.00
加：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2.79	314.94	58518.86
无形资产摊销	0.00	0.00	961.95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0.00	0.00	3910.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0.00	18.71	29.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0.00	-54.36	54.36
财务费用	0.00	0.00	99272.17
投资损失	0.00	0.00	-9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38595.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52010.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31	-112.86	43779.49
待摊费用减少	0.00	0.00	0.00
预提费用增加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3.05	-2470.76	124962.87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0904.21	42494.67	28396.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842.86	210904.21	42494.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061.35	-168409.54	-14097.76

附件七：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3 月
盈利能力				
营业利润率(%)	73.21	34.17	41.77	-
总资本收益率(%)	-0.09	-0.08	3.03	-
净资产收益率(%)	-0.51	-0.46	1.57	-
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	82.32	82.89	84.69	84.89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79.96	80.64	79.47	80.29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81.83	82.29	83.59	83.64
流动比率(%)	87.58	81.93	42.69	49.11
速动比率(%)	66.98	36.36	19.32	19.12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0.76	-0.64	13.54	-
EBITDA 利息倍数(倍)	-0.02	-0.02	1.10	-
全部债务/EBITDA	-	-	17.35	-
筹资前现金流量净额债务保护倍数(倍)	-0.26	-0.18	-0.07	-
筹资前现金流量净额利息保护倍数(倍)	-5.29	-3.65	-1.36	-
经营效率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次)	-	0.00	8.10	-
存货周转次数(次)	-	0.00	0.84	-
总资产周转次数(次)	-	0.00	0.08	-
现金收入比(%)	0.00	0.00	98.69	148.31
增长指标				
资产总额年平均增长率(%)	-	16.87	15.21	-
净资产年平均增长率(%)	-	13.13	7.21	-
营业收入年平均增长率(%)	-	20.62	10543.17	-
利润总额年平均增长率(%)	-	-	-	-

附件八：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盈利指标	
毛利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times 100\%$
营业利润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税金及附加}) / \text{营业收入} \times 100\%$
总资本收益率	$(\text{净利润} + \text{利息费用}) / (\text{所有者权益} + \text{长期有息债务} + \text{短期有息债务}) \times 100\%$
净资产收益率	$\text{净利润} / \text{所有者权益} \times 100\%$
利润现金比率	$\text{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text{利润总额} \times 100\%$
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text{负债总额} / \text{资产总计} \times 100\%$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text{全部债务} / (\text{长期有息债务} + \text{短期有息债务} + \text{所有者权益}) \times 100\%$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text{长期有息债务} / (\text{长期有息债务} + \text{所有者权益}) \times 100\%$
担保比率	$\text{担保余额} / \text{所有者权益} \times 100\%$
EBITDA 利息倍数	$\text{EBITDA} / \text{利息支出}$
流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合计} / \text{流动负债合计} \times 100\%$
速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合计}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合计} \times 100\%$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text{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text{流动负债合计} \times 100\%$
筹资活动前现金流量净额利息保护倍数	$\text{筹资活动前现金流量净额} / \text{利息支出}$
筹资活动前现金流量净额债务保护倍数	$\text{筹资活动前现金流量净额} / \text{全部债务}$
经营效率指标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	$\text{营业收入} / (\text{平均应收账款净额} + \text{平均应收票据})$
存货周转次数	$\text{营业成本} / \text{平均存货净额}$
总资产周转次数	$\text{营业收入} / \text{平均资产总额}$
现金收入比率	$\text{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text{营业收入} \times 100\%$
增长指标	
资产总额年平均增长率	$(1) 2 \text{ 年数据: } \text{增长率} = (\text{本期} - \text{上期}) / \text{上期} \times 100\%$ $(2) n \text{ 年数据: } \text{增长率} = \left[(\text{本期} / \text{前 } n \text{ 年})^{1/(n-1)} - 1 \right] \times 100\%$
净资产年平均增长率	
营业收入年平均增长率	
利润总额年平均增长率	

注：长期有息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其他长期有息债务

短期有息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短期有息债务

全部债务=长期有息债务+短期有息债务

EBITDA=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利息支出=利息费用+资本化利息支出

筹资活动前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附件九：企业主体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符号	定 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注：除 AAA 级，CCC 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关于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和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的评级业务管理制度，东方金诚将在主体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密切关注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财务状况及可能影响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实施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根据监管要求在评级报告有效期内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在东方金诚认为可能存在对受评主体信用质量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启动。

跟踪评级期间，东方金诚将向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发送跟踪评级联络函并在必要时实施现场尽职调查，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应按照联络函所附资料清单及时提供财务报告等跟踪评级资料。如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未能提供相关资料导致跟踪评级无法进行时，东方金诚将有权宣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

东方金诚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将根据监管要求披露和向相关部门报送。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2日

